

#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九年四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需要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曾存在相关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部分重大决策事项未能保留书面决策或审批记录等不规范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建立了相对完善、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仍需磨合，故公司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阮和平、梁美丹二人。二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方式共控制公司 100% 的股份。阮和平现任公司董事长，梁美丹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人事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未来发展和其他少数股东带来风险。

## 三、环保风险

随着社会公众对环境保护的日益关注以及国家产业转型升级的要求，政府对企业环保治理的要求趋于严格。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新环保法强化了政府和企业的环保责任，加大了对企业环保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公司生产工序中的喷涂漆工艺涉及废气等处置，可能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因此，如果公司未能及时达到国家相关环保要求，则有可能面临环保处罚风险；另外，如果环保标准提高，将加大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四、产品外销风险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外销收入金额分别为 3,775.23 万元、3,782.71 万元、2,626.2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3.40%、67.71%、57.71%。报告期内，公司外销占比较高，且呈现不断上升的趋势，由于公司作为

一家专业的铝塑板复合生产线制造商，生产的铝塑板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建筑装饰上，包括不限于大楼外墙、门面装饰、天花板等等。目前铝塑复合板材料在基建项目较多的国家或地区需求量较大，公司的生产线销往国外的主要出口地区包括印度、越南、伊朗、土耳其、迪拜、阿尔及利亚等地。出口业务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由于不同国家或地区面临的外部环境差异较大，且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如果部分出口国或地区的政治、经济政策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外汇结算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 50%以上来源于外销业务，且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而外汇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汇率波动尤其是人民币升值将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影响。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汇兑损益（收益为负号）分别为 -141,571.11 元、-170,957.14 元、-44,242.34 元，汇率波动有可能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 六、报告期内存在大额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向公司资金拆借的情况，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向公司拆借资金总额分别为3,253.68万元、1,144.21万元、1,909.88万元，未签署借款协议，也未约定利息。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关联方已经将上述款项还清。

## 七、偿债能力风险

2018 年 9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3、0.80、0.91，速动比率分别为 0.38、0.32、0.51，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2.46%、95.06%、75.43%，公司的负债为日常经营性业务产生，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应付供应商货款、应付工资、预收客户款项等。报告期内负债率保持在较高水平，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负债，将导致财务风险上升，影响公司经营。

## 八、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商品增值税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公司适用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主要为17%（部分13%、9%、15%及5%）。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504.72万元、514.56万元、126.61万元，占

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44.87%、649.44%、124.71%，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对公司产品出口竞争力及公司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影响，若国家对外贸易政策发生变化，降低或取消增值税出口退税，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九、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80%以上为原材料，原材料的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盈利水平，一旦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公司不能有效的将上涨的原材料成本传递给下游客户，则公司将面临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 十、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当前行业市场空间的不断扩大，仍吸引着市场新进入者，虽然公司具有一定的营销优势与技术优势，但公司制造、销售的产品比较单一，且公司规模较小，局限性较大。一旦有新的资金与技术力量介入这一行业，引起市场竞争能力或竞争对手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对该公司所处产业链业务造成较大的冲击。因此，公司面临市场竞争趋于激烈的风险。

#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	2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	2
三、环保风险 .....	2
四、产品外销风险 .....	2
五、外汇结算风险 .....	3
六、报告期内存在大额关联方资金拆借 .....	3
七、资产负债率过高风险 .....	3
八、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	3
九、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	4
十、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4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	9
三、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0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	13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9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	1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0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	22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公司业务概述 .....	25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30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32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	4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48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	50
七、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6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3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63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 .....	65
三、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66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	70
五、公司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情况 .....	72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	7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74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期变动情况 .....	7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7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7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	8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86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86
五、税项.....	104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04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116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155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66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67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167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68
十四、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	168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71</b>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71
主办券商声明 .....	172
律师声明 .....	173
审计机构声明 .....	174
评估机构声明 .....	175
<b>第六节 附件 .....</b>	<b>176</b>
一、备查文件 .....	176
二、信息披露平台 .....	176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b>一般用语</b>		
吉尔泰、股份公司、公司	指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吉尔泰有限	指	台州瑞吉机械有限公司，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巨泰投资	指	台州巨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巨泰装饰	指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绿心涂料	指	台州市绿心涂料有限公司
吉尔泰信息	指	台州吉尔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9月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盈科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单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阮和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6年6月2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8年9月20日
注册资本:	1100.00万元
公司住所:	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块C区块
公司电话:	0576-88128787
公司传真:	0576-88128785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geartech.cn/">http://www.geartech.cn/</a>
邮政编码:	318000
董事会秘书:	应伟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应伟君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 C35专用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599 其他专用设备 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 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 引》(2015 年制定)，公司所处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子行业“C3599其他专用 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	运输设备、通用设备、冶金专用设备、塑料加工 专用设备、塑料板、管、型材、金属制品、模具、 印刷专用设备研发、制造、销售，有色金属压延 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建材销售， 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  
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  
研发、生产与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078968674XN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1,000,000股

股票转让方式：集合竞价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

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股票不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转让的，公司股东应当以非公开方式协议转让股份，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后，应当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手续。”

除上述规定外，股东所持股份无其他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之日，发起人所持有的股份期限尚不满一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所持股票限售情况以及不予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股)	限售股数量 (股)	非限售股数量 (股)
1	阮和平	7,000,000	7,000,000	0
2	梁美丹	3,000,000	3,000,000	0
3	巨泰投资	1,000,000	1,000,000	0
<b>合计</b>		<b>11,000,000</b>	<b>11,000,000</b>	<b>0</b>

### （三）挂牌后的股票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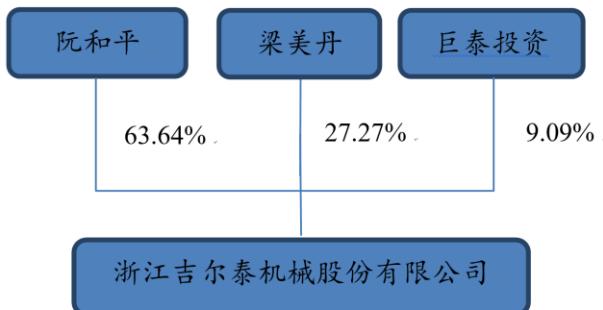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3.1.2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集合竞价方式转让股票的议案》。

鉴此，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采取集合竞价方式进行转让。

## 三、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股权结构图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阮和平，实际控制人为阮和平和梁美丹，二者为夫妻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阮和平直接持有公司63.64%的股份，通过巨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6.363%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70%的股份。阮和平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股东梁美丹直接持有公司27.27%的股份，通过巨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727%的股份，阮和平与梁美丹二人合计控制公司100%的股份。

有限公司阶段，阮和平及梁美丹始终合计持有公司 100% 股份，阮和平一直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并历任公司执行董事，梁美丹任公司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阮和平任董事长，梁美丹任董事、总经理。阮和平、梁美丹二人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重大决策具有决定性影响，综上，阮和平、梁美丹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历如下：

**阮和平**，男，1977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3 月，就职于台州吉泰设备制造厂，任执行董事；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8 月，就职于台州市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自 2006 年 6 月至 2018 年 9 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

**梁美丹**，女，1976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浙江国美装潢材料有限公司，任职员；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3 月，就职于台州吉泰设备制造厂，任总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8 月，就职于台州市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自 2006 年 6 月至 2018 年 9 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历任监事、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

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

##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阮和平、梁美丹，未发生变化。

公司成立至今，阮和平、梁美丹二人以直接及间接方式共同控制公司股份比例均为100%，未发生变化。

综上，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阮和平、梁美丹，未发生变化。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 股 数 量 (股)	持 股 比 例 (%)	股 东 性 质	是 否 存 在 质 押 及 其 他 争 议 事 项
1	阮和平	7,000,000	63.64	境内自然人	否
2	梁美丹	3,000,000	27.27	境内自然人	否
3	巨泰投资	1,000,000	9.09	境内合伙企业	否
<b>合计</b>		<b>11,000,000</b>	<b>100</b>	-	-

公司上述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持股 5%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 1、阮和平

阮和平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2、梁美丹

梁美丹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3、台州巨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1MA29X2TA0J	执行事务合伙人	阮和平
出资额	3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15 日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经济开发区海丰路 1900 号 3 幢 203 室	经营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阮和平	210.00	70.00
	梁美丹	90.00	30.00

	合计	300.00	100.00
--	----	--------	--------

#### (四)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阮和平与梁美丹为夫妻关系，巨泰投资为阮和平与梁美丹共同投资的有限合伙企业，阮和平为巨泰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巨泰投资 70% 的出资份额。梁美丹持有巨泰投资 30%的出资份额。

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 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登记备案程序履行情况的专项意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1名有限合伙企业股东，其他股东均为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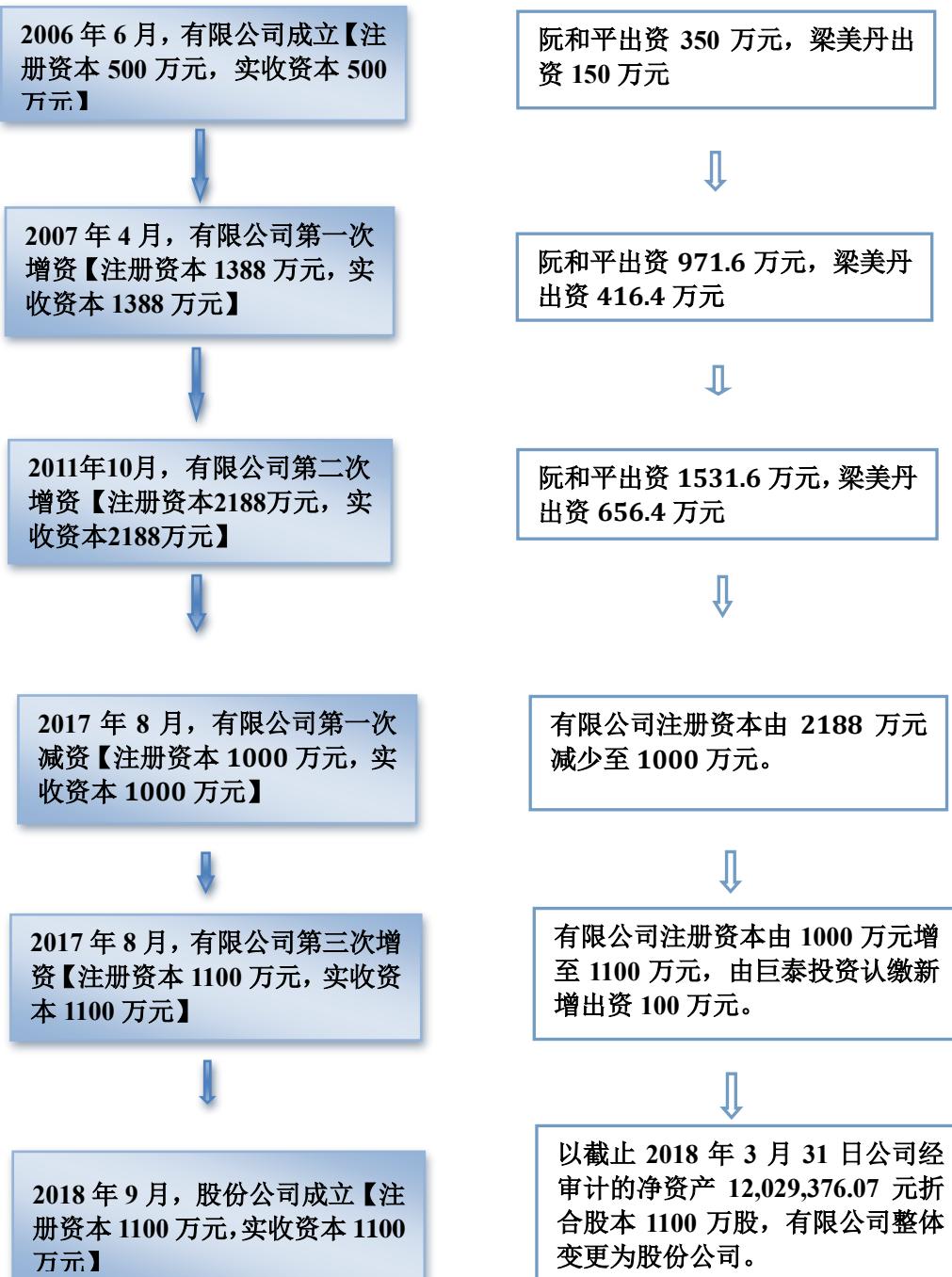
巨泰投资是境内依法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以其自有资产对公司进行投资，投资资金全部来自于合伙人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办理相关的登记备案程序。

巨泰投资出具声明和承诺：“（1）本企业用于投资吉尔泰的资金系本合伙企业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未来也不进行任何募集资金的行为；（2）本企业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未来也不用于任何形式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之用途；（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本承诺而对吉尔泰造成的全部损失。”

###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公司设立、股权历次变动资金均来源于股东自有资金，已全部支付并经过验资或取得银行回执，完全实缴出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 股本形成及变化概览图



### (一) 有限公司阶段

#### 1、2006年6月，有限公司成立

2006年6月20日，有限公司经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设立，有限公司设立时名称为“台州瑞吉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由阮和平、梁美丹共同出资设立。其中阮和平出资350万元，梁美丹出资1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6年6月20日，台州鼎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台鼎验【2006】第180号《验

资报告》验证：截至2006年6月20日止，吉尔泰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阮和平	350.00	货币	70.00
2	梁美丹	150.00	货币	30.00
合 计		500.00	-	100.00

### 2、2007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7年3月12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浙工商）名称预核内[2007]第02515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公司名称为“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

2007年3月13日，公司法定代表人阮和平签署《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塑料原料配混机械、塑料成型加工机械、彩涂设备、镀锌设备、灯箱布制造设备、无纺布制造设备制造；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经审批的，批准后经营）。（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2007年3月19日，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 3、2007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年4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888万元，其中股东阮和平认缴新增注册资本621.60万元，股东梁美丹认缴新增出资266.4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7年4月25日，台州鼎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台鼎验【2007】第14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4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88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388万元，实收资本1,388万元。

2007年4月25日，公司法定代表人阮和平签署《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7年4月26日，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 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阮和平	971.60	货币	70.00
2	梁美丹	416.40	货币	30.00
合 计		1388.00	-	100.00

#### 4、2011年10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年10月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800万元，其中股东阮和平认缴新增注册资本560万元，股东梁美丹认缴新增出资24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公司法定代表人阮和平签署《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年10月9日，台州跃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跃龙会验[2011]第37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10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8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2,188万元，实收资本2,188万元。

2011年10月14日，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阮和平	1,531.60	货币	70.00
2	梁美丹	656.40	货币	30.00
合 计		2188.00	-	100.00

#### 5、2011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名称变更

2011年10月26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浙工商）名称变核内[2011]第000384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塑料原料配混机械、塑料成型加工机械、彩涂设备、镀锌设备、灯箱布制造设备、无纺布制造设备、金属结构、铝塑板制造、销售，装饰材料、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经审批的，批准后经营）”。

2011年11月1日，公司法定代表人阮和平签署《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年11月8日，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 6、2017年6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名称变更

2017年6月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运输设备、通用设备、冶金专用设备、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塑料板、管、型材、金属制品、模具、印刷专用设备研发、制造、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建材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年6月3日，公司法定代表人阮和平签署《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7年6月9日，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 **7、2017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

2017年6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188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其中阮和平减少出资831.6万元，梁美丹减少出资356.4万元。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在《市场导报》刊登减资公告，在《公司法》规定的时间内，公司未接到债权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公司无对外经济担保事项；公司股东承诺对减资前的债权债务继续承担责任。

2017年8月7日，根据上述股东决议，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7年8月10日，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阮和平	700.00	货币	70.00
2	梁美丹	300.00	货币	30.00
<b>合 计</b>		<b>1000.00</b>	-	<b>100.00</b>

本次减资原因为公司筹划新三板挂牌，解决前期累计亏损及部分股东占款问题，公司未因减少注册资本发生过任何诉讼纠纷，减资事项未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减资完成后，公司正常运营，收入、净利润均呈上升趋势，本次减资未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 **8、2017年8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7年8月1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00万元，巨泰投资认缴新增出资100万元，以货币出资。

此次出资未经验资机构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根据股东的缴款凭证，确认此次增资真实有效。

2017年8月17日，公司法定代表人阮和平签署《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7年8月18日，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阮和平	700.00	货币	63.64
2	梁美丹	300.00	货币	27.27
3	巨泰投资	100.00	货币	9.09
合计		1100.00	-	100.00

## (二) 股份公司阶段

### 1、2018年9月20日，股份公司成立【注册资本1100万元，实收资本1100万元】

2018年3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2018年3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

2018年9月11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8）京会兴审字第6000009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2,029,376.07元。

2018年9月12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8）第2-1031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2,625.74万元。

2018年9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名称为“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确认2018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审计和评估结果，同意以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2,029,376.07元按1.09:1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1,000,000.00元，剩余1,029,376.07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8年11月2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8]京会兴验字第6000001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9月20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净资产折合股本合计人民币11,000,000.00元。

2018年9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

2018年9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事长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9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刚为监事会主席。

2018年9月20日，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申请，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100078968674XN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阮和平	7,000,000	净资产折股	63.64
2	梁美丹	3,000,000	净资产折股	27.27
3	巨泰投资	1,000,000	净资产折股	9.09
<b>合计</b>		<b>11,000,000</b>	-	<b>100.00</b>

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公司报送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股改文件中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9月11日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60000099号”《审计报告》中公司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净资产数12,029,376.07元误填为12,167,610.15元，对应的净资产折股比例等也发生错误，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改经审计净资产数值等事项的议案》纠正前述工作人员的错误，将吉尔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折股比例进行纠正。虽然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导致公司股改时的折股比例发生变化，但公司在2018年3月31日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数没有发生变动。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验字第60000010号”《验资报告》，各发起人缴纳的股本已出资到位。公司设立及本次差错纠正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影响公司设立行为的有效性，对本次挂牌不构成法律障碍。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子公司及分公司。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阮和平	董事长	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2	梁美丹	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3	阮吉生	董事	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4	翁宗榜	董事	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5	罗招连	董事	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阮和平**，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梁美丹**，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阮吉生**，男，1949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月至1999年12月，自由职业，2000年1月至2003年3月，台州吉泰设备制造厂，任采购；2003年3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台州市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采购；2006年6月至2018年8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采购；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翁宗榜**，男，1972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4月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网络教育学院，大专学历。1992年1月到1993年12月，修理店，修理通讯设备；1994年1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台州市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3年3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台州市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自2006年8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罗招连**，女，1956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至2002年12月，自由职业；2000年1月至2003年3月，就职于台州吉泰设备制造厂，任后勤；2003年3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台州市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后勤；2006年6月至2018年1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后勤；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1

年 9 月 13 日。

## (二) 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王刚	监事会主席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
2	付贤军	监事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
3	杨鸥	职工监事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

**王刚**,男,1986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嘉兴职业技术学院,专科学历。2007年6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台州市兰夏信息咨询中心,任计算机程序员;2009年6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专员;2010年9至2014年6月,就职于上海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后勤管理;2014年8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行政专员;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付贤军**,男,1983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中原工学院,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上海平尧贸易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9年6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台州市健民塑料厂,任外贸业务员;2012年1月2012年9月,自由职业;2012年10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外贸业务员;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杨鸥**,男,198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蓝天学院软件工程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3月至2007年4月,路桥电子数码城,电脑销售;2007年5月至2008年8月,自由职业;2008年9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技术组长;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梁美丹	总经理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
2	应伟君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

**梁美丹**,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应伟君**，女，1977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9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学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台州万和电器有限公司，任会计；2001年2月至2003年12月，就职于台州天骄缝纫机有限公司，任会计；2004年2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浙江泰发机电实业有限公司，任会计；2009年2月至2017年10月，就职于博浪柯浙江（机电）实业有限公司，任会计；2018年1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任会计；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8年9月14日至2021年9月13日。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 9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049.81	7,706.57	5,656.3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36.88	380.75	1,389.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36.88	380.75	1,389.52
每股净资产（元）	1.12	0.35	0.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2	0.35	0.64
资产负债率（%）	82.46	95.06	75.43
流动比率（倍）	0.93	0.80	0.91
速动比率（倍）	0.38	0.32	0.51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143.28	5,586.59	4,550.91
净利润（万元）	206.12	79.23	101.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6.12	79.23	10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6.57	62.79	115.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6.57	62.79	115.48
毛利率（%）	19.84	19.99	21.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7	7.43	7.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5	5.89	8.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4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4	0.0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0.17	10.79	8.74
存货周转率（次）	1.22	1.71	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783.91	1,098.21	72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元/股)	-0.71	1.00	0.33

备注：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执行：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 3、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股本（或实收资本额）”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计算；
- 6、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7、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8、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娟

项目组成员：刘娟、贺洋、夏春晔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华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228号杭州来福士广场T2 11、12层

联系电话：0571-86799603

传真：0571-86799603

经办律师：倪灿、揭晖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胜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经办会计师：吴军兰、李明朗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19号东乐大厦1008室

联系电话：0755-88832456

传真：0755-25132260

经办评估师：陈军、邢贵祥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楼

电话：010-58598844

传真：010-58598977

### （六）股票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述

#### (一) 公司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通过为用户提供定制功能开发服务、持续维护保养及产品升级更新服务、生产线延展辅助设施服务等，为建材等行业客户提供全面的整体解决和维护方案。

#### (二) 公司的主要产品

##### 1、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A) 本设备设计用于由专用挤出机连续挤出 PE 板材，经由 "T" 型模具调控芯板厚度，经三辊机压光冷却后与高分子粘合薄膜复合，然后通过预热辊对铝皮进行预热，再利用 PE 芯板的余温，在合适的温度条件下将 PE 芯板与上、下铝片在第一组、第二组热复合机组预复合，然后一起经热滚压、精滚压、冷却定型、整平、修边复保护膜后切成规定尺寸的三明治型铝塑复合板的专用生产线设备。

(B) 经彩涂的铝卷片，经单墙体移动式上下放卷机，配合高精度磁粉张力控制系统，可以确保连续生产时所需张力紧度并能稳定平整的将铝卷片送入复合机组进行复合。

(C) 复合成型的三明治板材经风量可调风冷式冷却装置冷却后，保证经过复合机组后板材以稳定曲线的方式冷却到常温，同时可提供后续贴保护膜的温度要求。

(D) 冷却后的板材经整平、修边后，经由定尺感应器之回馈信号，可使剪切机自动夹持板材同步往输送行进方向位移，并于切断后再自动回归原位，能够精确保证剪切板材的尺寸精度。



## 产品名称：JET-FH-1300/1600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 产品用途及特点：

生产的铝塑板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建筑装饰上，适用于大楼外墙、门面装修、天花板、包柱、家具、店面、广告牌、巴士、火车箱体的制造，飞机、船舶的隔间壁材、设计、仪器的外箱体等等。

- 1、产能高，规格高、厚度可生产 1-8MM
- 2、可复合 0.018-0.5MM 厚的铝板
- 3、可使用废旧再生塑料
- 4、工艺技术成熟，操作简单

### ■ 主要技术参数：

型号	JET-FH-1300	JET-FH-1600
螺杆直径(mm)	Φ180 or Φ85/188	Φ190 or Φ95/208
中心高(mm)	1100	1100
线速度(m/min)	0-6	0-6
实际功率(kw/h)	220	260
制品宽度(mm)	800-1300	800-1600
外形尺寸(mm)	51000x3600x3500	51000x3800x3500

## 2、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

该设备的设计是用来直接生产 A2 等级防火铝塑板。该生产线是将无机粉料

通过混合、搅拌、挤出后成软性芯板，经过柔性支撑传输系统通过不同的工艺温度并挤压使芯板定型，再与上、下金属铝片材在连续热辊压的情况下复合而成。

**A2 防火铝塑复合板**是一种新型的防火复合板，防火等级可达 A2（难燃）级。

(A) 首先，A2 防火芯板要被辊压机组压成需要的特殊的厚度；然后热循环烘箱对 A2 芯板进行干燥；再次，A2 防火芯板将要被红外线烘箱固化；最后，A2 芯卷卷到收卷机上。

(B) 涂装铝卷经过放卷机，张力由磁粉刹车控制，磁粉刹车能提供精准的张力。

(C) 在 A2 防火铝塑板生产出来后，传感器将信号传给剪板机，剪板机将板材剪成设定好的尺寸。



**产品名称：JET-FH-1300-A2/1600-A2 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

#### **产品用途及特点：**

A2 级防火铝复合板是一种新型的不燃装饰材料。它利用不燃无机物作为芯材，表面为涂层铝合金板（也可以是铜，钢等金属板），通过先进的工艺使其达到完美的结合，从而形成一种外观时尚，性能优越，施工方便的新一代室内外装饰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建筑的内、外装饰。

1、不燃无机芯材+金属材料，是强度、柔韧、防火、防潮、隔热、隔音、装饰的完美结合。

2、优越的防火性能，在燃烧检验中，零火势蔓延、无卤、无烟、无毒、无

滴落、无辐射等都证明其无与伦比的安全性能，同时具备绿色环保的特性。

3、优异的装饰性能，产品高雅美观，耐腐蚀，耐污染，历久不衰。

4、强度和柔韧完美结合，完全弥补了铝塑板强度不足的缺陷，可做双曲线造型，安装简易，维护简单。

#### ■ 主要技术参数：

型号	JET-FH-1300-A2	JET-FH-1600-A2
中 心 高(mm)	1100	1100
线 速 度(m/min)	0-6	0-6
实际功率(kw/h)	120	135
制品宽度(mm)	800-1300	800-1600
外形尺寸(mm)	47000X3600X3500	47000X3800X3500

#### 3、中空金属复合板自动生产线

以高等级金属面板和背板与在线成型的中空状芯材经热压工艺复合成型，组成一种坚硬、轻型、夹层结构复合板材的一种新型装饰材料的自动生产线设备。所生产的中空金属复合板防火等级可达到 A2 级。

##### 生产线说明：

(A) 本设备设计用于直接连续铝三层复合，经由上、中、下三层铝卷经热滚压复合及裁切成平板状铝铝复合板之专用生产线设备。

(B) 中间芯铝经过压花辊组压成芯板，与底铝、面铝一起进去复合机组。通过高温将分子膜融化将上中下三层铝粘合在一起，然后经过冷却定型及定尺裁切而成三明治型复合板材。

(C) 涂装完成之铝卷片，经由送卷机配合高精度磁粉张力控制系统，可以确保张力紧度而稳定平整的送出铝卷片进行复合。

(D) 复合成三明治状之板材，经由定尺感应器之回馈信号，可使裁切机自动夹持板材同步往输送行进方向位移，并于切断后再自动回归原位。



**产品名称：JET-STD-1500 中空金属复合板生产线**

**产品用途及特点：**

JET-STD-1500 中空金属生产线是以高等级金属面板和背板与在线成型的三维状铝中空芯材经热压复合工艺，组成一种坚硬、轻型，夹层结构的新型复合板材装饰材料生产线。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大楼广泛、门面装修、电梯间、火车箱体、广告板等高端场所。

- 1、防火等级可达到 A2 级
- 2、重量轻、强度高、运输便捷、安装简单
- 3、材料单一、剥离强度高、使用寿命长
- 4、颜色艳丽，规格多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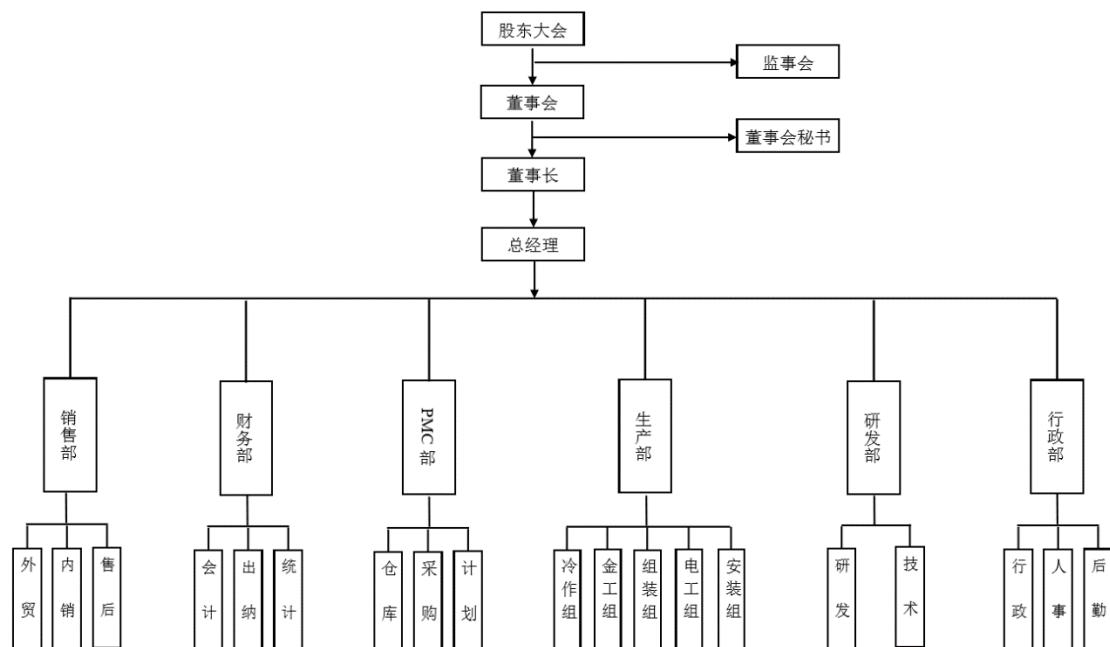
**■ 主要技术参数：**

型号	JET-STD-1500
中心高(mm)	1100
线速度(m/min)	1-4
装机功率(Kw/h)	120
消耗功率(Kw/h)	50
制品宽度(mm)	800-1500

外形尺寸(mm)	35000X4000X3000
----------	-----------------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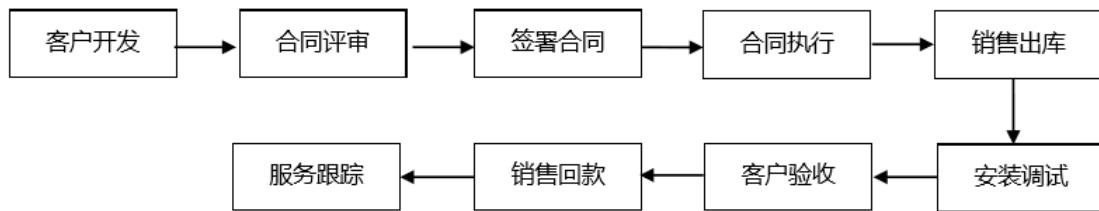


部门	部门职责
销售部	依据公司总体战略目标和规定，制定并完成销售部门的目标和计划，负责识别顾客的需求与期望，与顾客保持良好沟通，满足客户需求，实现企业战略目标。
财务部	负责制定和完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和工作计划；负责账务处理、出口退税办理等日常财务核算工作，编报各类财务报告；负责公司税务工作，协调税务、海关等外部单位；负责公司资金筹措及资金调配，做好公司现金流管理工作。
PMC 部	采购公司所需物资，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持续进行，对采购过程及供方进行控制，确保所采购的产品符合规定要求。
生产部	对采购材料进货验证，负责生产过程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生产现场管理，对车间的生产环节进行计划、组织、控制，妥善安排合同的生产进度计划。
研发部	对新产品进行设计和开发，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日常工作，包括内部审核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产工艺操作规程、技术标准，并在生产过程中对有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技术指导和检查，是不合格品控制的归口管理部门
行政部	在总经理的领导下全面负责企业的行政事物，协调、传递、开发信息，提供后勤保障；确保企业发展的人才需求，负责人员上岗培训。负责公司质检工作，并评审生产、采购能力，妥善处理顾客投诉，以取得顾客的持续满意。

### (二) 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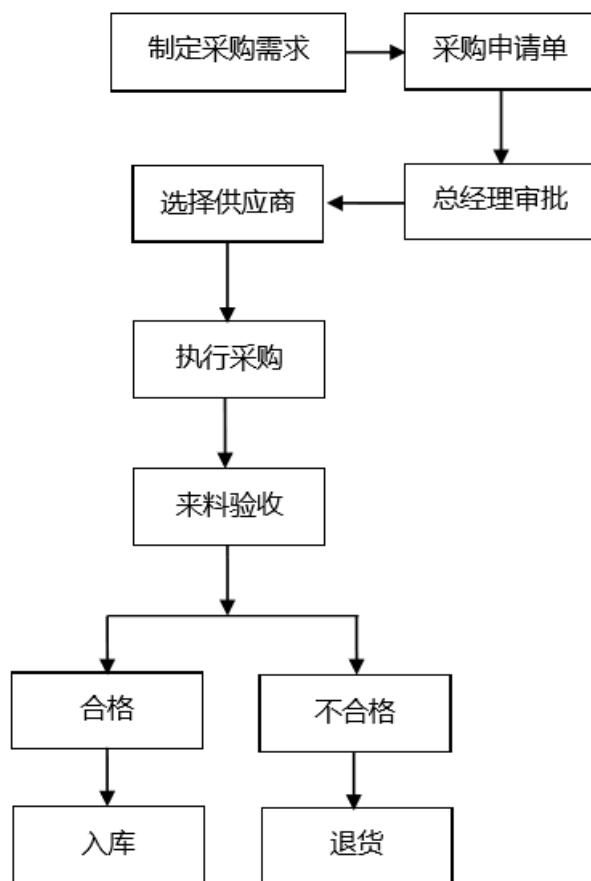
#### (1) 销售流程

公司采用的销售方式为自主销售，由总经理根据公司的发展需求和行业状况来制定年度销售目标额，市场营销部经理根据公司业务人员的实际情况来细化销售目标，业务员根据自己的销售目标来执行销售业务及资源的开拓和维护。



### (2) 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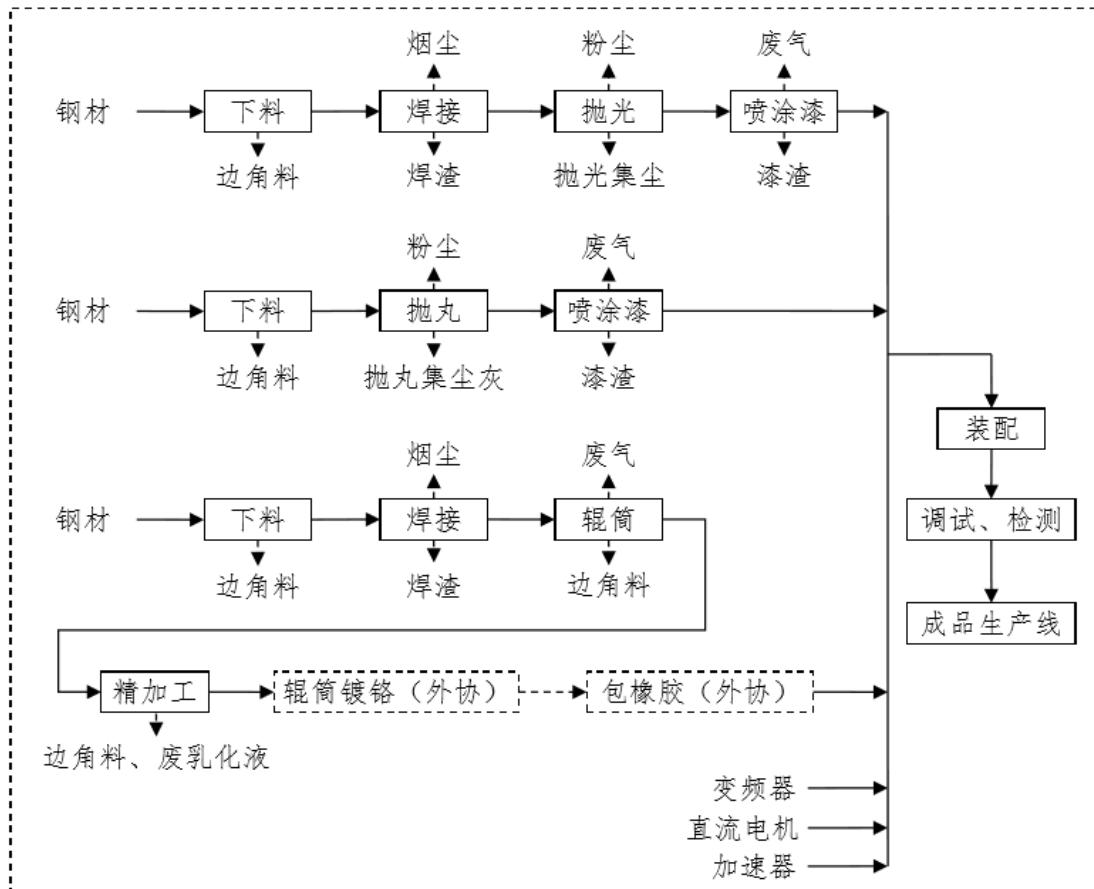
公司 PMC 部根据销售、生产计划进行原料采购负责采购。主要流程图如下：



### (3) 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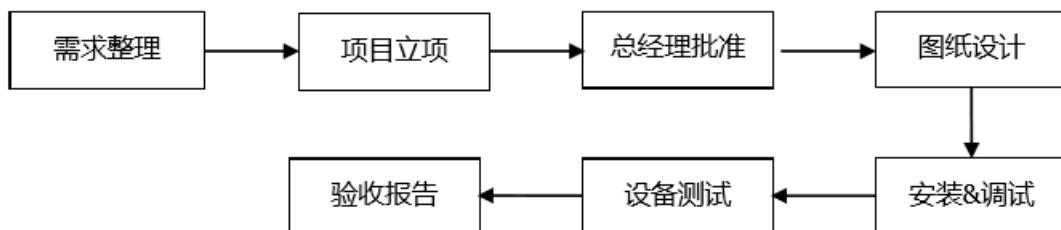
第一，公司研发部负责确定产品制作方案、制定工艺文件、生产指导书、产品质量标准，编制 BOM 表；第二，PMC 部完成所需原材料的采购；第三，生产部根据 BOM 表安排生产、按时交货；最后，公司研发部根据相关标准对产品进行检验验收，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各类产品的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基本一致，具体生产流程为：



#### (4) 研发流程

公司的产品和技术研发实行研发经理管理下的项目小组模式，制定了科学规范的产品研发流程和评审机制。研发部经理负责制定年度研发规划、建立改进研发工作规程，由总经理进行审核评估并对项目实施监控。研发部经理负责组织具体的技术研发工作，并由研发小组负责具体的研发工作，具体研发流程如下图：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的创新。经过多年技术积累与研发投入，在建材装饰生产线领域都有创新技术。

##### 1、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公司在成熟的工艺基础上，通过独特的工艺调整和机组设计，通用性与实际性领先于同行，实现多项技术创新。

产品规格	公司	同行
产品厚度（MM）	1-10	1-6
产品宽度（MM）	800-2000	1200-1600
铝皮厚度（MM）	0.016-0.8	0.03-0.5
生产速度（MM）	1-8	1-5
可用材料	钢或者铝	钢或者铝的一种
挤出产能（KG）	2000	1600

## 2、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

利用不燃无机物作为芯材，表面为涂层铝合金板(也可以是铜，钢等金属板)，通过先进的工艺使其达到完美的结合，从而形成一种外观时尚，具有 A2 级防火性，是强度和柔韧完美结合，完全弥补了铝塑板强度不足的缺陷，可做双曲线造型，安装简易，维护简单，施工方便的新一代室内外装饰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建筑的内、外装饰。

## 3、中空金属（三板）复合板生产线，

以流水线方式产出的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效率高、成品率较高、单位面积的重量较轻、成本较低、应用领域宽泛。其通过预热高分子膜，在铝基材上下两面粘好高分子膜，然后通过压花辊压制成所需要的厚度和花纹，芯板上有若干凸起，凸起靠近面板的一端为封闭状，凸起靠近底板的一端为敞口状。凸起结构，可进一步增强本板各方向上的抗弯应力，然后把面铝和背铝通过加热辊复合在铝基材上面，进行切割成品。

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全为金属材质，无塑料成分，百分百环保且防火（达 A2 级），却又具有铝塑板简易加工、剥离强度高（滚筒剥离强度 108N\*mm/mm）等特点。我公司专利的三维物理结构，铝材用量少，比铝单板更轻量，板面却更平整，且多样化外观效果选择，不论是仿石纹，仿木材或是拉丝镜面，皆可完美展现。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 1、已拥有的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4 项注册商标，具体为：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保护期限
1	吉泰 JTIII 机械	第 3922084 号	(第 7 类)印刷机器;模压加工机器;注塑机(彩钢板流水线);制塑料桶(罐)设备;涂漆机;自动吹制机;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油漆加工用机器;硫酸设备(截止)	2016/6/28 - 2026/6/27
2	吉 尔 泰	第 4052126 号	(第 7 类)印刷机器;模压加工机器;注塑机(彩钢板流水线);制塑料桶(罐)设备;涂漆机;自动吹制机;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油漆加工用机器;硫酸设备(截止)	2016/6/14 - 2026/6/13
3	GEARTECH	第 4052177 号	(第 7 类)印刷机器;模压加工机器;注塑机(彩钢板流水线);制塑料桶(罐)设备;涂漆机;自动吹制机;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油漆加工用机器;硫酸设备(截止)	2016/6/14 - 2026/6/13
4	吉 尔 泰 机 械	第 17799774 号	第 7 类:印刷机器;注塑机(铝型板流水线);制塑料桶(罐)设备;涂漆机;化学工业用电动机城;油漆加工用机器;注塑机(彩钢板流水线);自动吹制机(玻璃加工机械)	2017/2/28 - 2027/2/27

## 2、专利技术

### (1) 已拥有的专利技术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3 项专利，正在申请 4 项专利，具体为：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保护期限	取得方式	专利号
1	双棍热覆膜机	实用新性	2014/12/17-2024/12/16	原始取得	第 4004993 号
2	三层结构的铝复合板之芯铝	实用新性	2018/1/16-2028/1/15	原始取得	第 6867233 号
3	三层结构的铝复合板一次复合成型的设备	实用新性	2018/1/9-2028/1/8	原始取得	第 6841631 号
4	三层结构的铝复合板	实用新性	2018/3/27-2028/3/26	原始取得	第 7132799 号
5	复合板翻版装置	实用新性	2018/1/23-2028/1/22	原始取得	第 6896118 号
6	一种剥铝机	实用新性	2017/8/4-2027/8/3	原始取得	第 6352776 号
7	新型放卷机	实用新性	2014/12/17-2024/12/16	原始取得	第 4002297 号
8	水调温系统	实用新性	2014/12/24-2024/12/23	原始取得	第 4009552 号

9	共挤模具之 Y 型连接装置	实用新性	2015/1/28-2025/1/27	原始取得	第 4100528 号
10	纵向修边机	实用新性	2014/12/17-2024/12/16	原始取得	第 4004993 号
11	带有剪板机的设备	实用新性	2014/12/17-2024/12/16	原始取得	第 4003089 号
12	水冷空调式风冷箱	实用新性	2014/12/17-2024/12/16	原始取得	第 4004964 号
13	剥铝机	实用新性	2014/12/17-2024/12/16	原始取得	第 4003427 号

### (2) 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号	申请情况	申请日
1	一种彩铝线涂机	实用新性	201821097836.8	受理	2018-7-11
2	一种自动化生产线上的板材翻转结构	实用新性	201821097904.0	受理	2018-7-11
3	一种内撑式放卷机	实用新性	201821098803.5	受理	2018-7-11
4	一种三辊机的自动风冷循环系统	实用新性	201821099504.3	受理	2018-7-11

###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个域名，具体为：

序号	网站备案号	主办单位名称	网站首页网址	注册日期
1	浙 ICP 备 14035893 号-1	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	www.geartech.cn	2014-10-27

### 4、土地使用权

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取得方式	地块位置	面积(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是否抵押
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	浙 2018 台州市不动产权第 009789 号	购买	台州市海丰路 1900 号	20,359.2	2056-9-5	抵押

### (三)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业务许可资格(质)或相关证书	证书编号	颁发或授予机构	有效期/颁发时间
1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	GR201633000812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2016/11/21-2019/11/20

2	原产地证明书注册登记证	3326A2213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台州市委员会 台州市国际商会	2017/7/5-2026/7/4
3	台州市著名商标证书	-	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1 月
4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JX 台 201600225	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12/7-2019/12/6
5	CE	018007-1007/CN	UTS	2018/2/7
6	CE	016102-012/CN	UTS	2016/5/19
7	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浙 JA2018B0122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8.6.8 至 2021.6.7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11965376	台州海关	长期
9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3305604731	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7/11/10

###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
1	房屋及建筑物	13,952,952.09	6,556,745.10	7,396,206.99	53.01
2	机器设备	7,552,577.79	3,851,280.88	3,701,296.91	49.01
3	运输工具	3,566,265.78	2,789,122.84	777,142.94	21.79
4	办公设备	630,837.59	531,529.03	99,308.56	15.74
5	电子设备	65,765.59	61,560.22	4,205.37	6.39
合计	-	25,768,398.84	13,790,238.07	11,978,160.77	46.48

#### 2、房屋建筑物

坐落	用途	登记时间	建筑面积(平方米)	取得方式	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海丰路 1900 号	厂房	2018-5-16	12,590.18	自建	浙 2018 台州市不动产权第 009789 号	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

注：共四幢工业用房，面积分别为 5,049.07 平方米、4,282.68 平方米、3,213.41 平方米和 45.02 平方米。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有约 708 平方米房产未取得房产证，其中小厨房一处，建筑面积约 60 平方米，遮雨棚一处，建筑面积约 648 平方米，上述房产均在公司自有土地上建设，尚未办理相应的工程建设规划及施工手续。小厨房为公司管理层偶尔吃饭、

会客之用，遮雨棚为两厂房间过道加盖钢棚而成，方便打包、装车等，目前主要用于堆放原材料、半成品；上述房产取得产权证明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被有关部门认定为违章建筑而处以罚款并被拆除的风险，对此，公司已出具《情况说明》承诺，一旦政府部门依法处于罚款或下令拆除上述临时建筑，则公司将严格按照政府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缴纳罚款或对上述临时建筑立即予以拆除。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阮和平、梁美丹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上述临时建筑遭受经济损失的，概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赔偿责任。另，上述临时建筑均为公司辅助生产设施，因此，上述临时建筑即使被拆除，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障碍。

### （六）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98 人，具体结构如下：

#### （1）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40 岁及以上	65	66.33
30-39 岁	24	24.49
18-29 岁	9	9.18
合计	98	100.00

####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本科	4	4.08
专科	11	11.22
专科以下	83	84.69
合计	98	100.00

#### （3）按岗位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比例(%)
管理类	10	10.20
生产类	64	65.31
技术类	16	16.33
销售类	6	6.12
财务类	4	4.08
其他（人事、行政、后勤）	8	8.16
合计	98	100.00

### 2、核心技术（业务）团队人员基本情况

杨鸥先生，现任公司监事，其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鸥	-	-	-
合 计		-	-	-

### 4、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5、劳动用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情况

截止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已签署劳动合同的员工共计 98 名，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人数为 96 人，其中五险全缴纳的员工人数为 53 人，剩余 43 人仅缴纳工伤保险，公司尚有 2 名员工未缴纳社保。

上述仅缴纳工伤保险的员工部分系因自行缴纳了农村医疗保险，且上述员工已经出具放弃缴纳社保的承诺书。另有两名员工未缴社保，一名员工系因刚入职，另一名员工系因已过法定退休年龄无法缴纳社保。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台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吉尔泰股份自 2016 年参加社会保险目前缴纳养老保险人数为 54 人，医疗保险人数为 54 人，工伤保险人数为 98 人，失业保险人数为 54 人，生育保险人数为 54 人，目前未有欠费行为。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台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吉尔泰股份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截止《证明》出具之日，已经为 14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情形。

2018 年 12 月 4 日，台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出具《证明》，证明吉尔泰股份自 2016 年至 2018 年 11 月以来遵纪守法，未因劳资纠纷引起社会不良影响，未存在涉及劳动保障监察处罚记录。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就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事项出具承诺：若吉尔泰股份因在本次挂牌前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导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或处

以罚款的，本人将连带地承担该等费用及罚款，并保证今后不就此向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

### （七）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等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列明的 16 类重污染行业及国家限制、淘汰之产业。

2006 年，台州瑞吉机械有限公司（吉尔泰有限曾用名）因拟生产 90 套铝塑复合板生产线、涂装生产线项目向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提交了《年产 90 套铝塑复合板生产线、涂装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6 年 8 月 3 日，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向台州瑞吉机械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台州瑞吉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90 套铝塑复合板生产线、涂装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2006】102 号），同意建设该项目。

2009 年 4 月 20 日，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出具《关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90 套铝塑复合板生产线、涂装生产线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复函》（台环验【2009】15 号），确认上述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5 年 6 月 19 日，吉尔泰实业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浙 JA2015B0144)，证书有效期自 2015 年 6 月 19 日至 2018 年 6 月 18 日。

2018 年 6 月 8 日，吉尔泰有限换发新《排污许可证》(编号:浙 JA2018B0122)，证书有效期自 2018 年 6 月 8 日至 2021 年 6 月 7 日。

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公司生产已通过环评验收，取得排污许可证。此外，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基本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及各级政府相关规定。最近 24 个月内，除已披露情形外，公司日常经营不存在违反有关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 （八）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上述五类企业，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已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职业健康教育培训》、《班组安全管理》、《事故

管理》等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公司日常生产环节的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和风险防控等措施、进行了规定。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及期后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发生一起工伤外，未再发生其他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亦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员工赵远军不慎让磨光机割伤面部，经伤情鉴定为 10 级伤残；2018 年 6 月 15 日，赵远军申请仲裁支付工伤赔偿 20884.66 元；2018 年 6 月 28 日，经台州市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调解，公司一次性支付伤残就业补助金、停工留薪工资等共计 12000 元。

2016 年 12 月 7 日，吉尔泰实业取得了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 AQBIIIJX 台 201600225 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台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证明吉尔泰股份自 2016 年 1 月至今未发生安全事故，无查处该企业的安全生产违规情况，未受到安全生产违规处罚。

### （九）公司委托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托外部厂商加工部分产品的情况，委托加工的产品主要是钢辊和胶辊，委托的内容为钢辊和胶辊的电镀、包胶。外协的原因主要系电镀、包胶工艺对环保要求较高，公司在兼顾成本与收益的情况下，将电镀和包胶委托第三方进行加工。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委托加工费金额分别为 1,314,582.30 元、1,877,225.65 元、2,070,570.73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3.82%、3.10%、6.63%。

报告期公司主要委托加工厂商名称及委托加工内容、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委托内容	业务资质
1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镜面辊\钢辊	
2	台州市兰天橡塑制业有限公司	胶辊	不涉及特许生产、经营许可，不需要取得相应的资质
3	台州乾峰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钢辊	
4	浙江省三门县新港橡胶制品厂	胶辊	

环保资质方面，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承租了平阳县科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用于生产，平阳县科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编号为 913303265917825332001P 的《排污许可证》。台州市兰天橡塑制业有限公司承租了台州市路桥红鹰塑胶有限公司厂房用于生产，台州市路桥红鹰塑胶有限公

司持有编号为浙 JD2017B010 号的《排污许可证》，鉴于该《排污许可证》已过期，该公司正在办理新证。浙江省三门县新港橡胶制品厂、台州乾峰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并未取得排污许可证。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公司将督促外协厂商取得相应环保资质，如果相关外协厂商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公司将终止与其业务往来。

(2) 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为以市场价为依据，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合同价。

(3) 公司在严格产品质量控制的基础上，筛选优秀的生产厂家作为公司的外协合作伙伴，对其委托加工业务实行严格的监督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内容和要求，依据产品的国家标准对外协产品进行质量控制和验收。验收方式：产品由外协厂商发货前先自检，到货后公司依据国家标准检验，如不符合标准的，公司将不予接受该批产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在上述委托加工厂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 (十) 公司消防验收情况

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于 2008 年 6 月 3 日取得台州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消防大队出具的《关于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厂房 1、2、3 建筑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的意见》（开公消验（2008）第 044 号），确认吉尔泰机械的厂房 1、2、3 建筑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为加强公司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公司已制定了《安全生产检查制度》、《防火安全管理制度》、《危险作业审批制度》等安全生产制度，并配备了消防栓、消防通道、应急照明、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公司定期向员工宣讲消防安全知识，建立了消防设施器具日常安全检查、维护制度，确保消防设施能正常使用。

自 2016 年 1 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消防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 (一) 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机械生产线	42,045,744.59	81.75	46,611,330.92	83.43	34,392,639.14	75.57
配件	9,316,959.65	18.11	6,318,536.09	11.31	8,198,028.78	18.01
彩铝	26,822.22	0.05	2,780,372.39	4.98	2,757,771.25	6.06
其他	43,233.96	0.08	155,709.39	0.28	160,649.76	0.35
合计	<b>51,432,760.42</b>	<b>100.00</b>	<b>55,865,948.79</b>	<b>100.00</b>	<b>45,509,088.93</b>	<b>100.00</b>

## (二) 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客户群体为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厂商，如铝塑板生产企业、防火板生产企业和涂装生产企业等。

###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8年度1-9月、2017年度及2016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相应期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7.15%、29.43%和31.59%。

公司2018年度1-9月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8年1-9月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	6,065,477.67	11.79
MULTIPANEL UK LIMITED	3,603,702.14	7.01
ALSTONE INTERNATIONAL	3,562,862.44	6.93
甘肃吉祥佳能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白银分公司	2,976,908.62	5.79
苏州庞械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899,468.18	5.64
<b>前五名客户合计</b>	<b>19,108,419.05</b>	<b>37.15</b>
<b>2018年1-9月营业收入</b>	<b>51,432,760.42</b>	<b>-</b>

公司2017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7年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AESTHETIC METAL INSULATION PANELS MANUFACTURING LLC.	5,144,043.04	9.21
ALSTRONG ENTERPRISES INDIA PVT LTD	3,472,889.49	6.22
温州市吉祥板业有限公司	2,436,893.16	4.36
EURO PANEL PRODUCTS PVT LTD	2,816,830.54	5.04
GIA PHAT INTERNATIONAL TRADING	2,571,952.09	4.60
<b>前五名客户合计</b>	<b>16,442,608.32</b>	<b>29.43</b>

<b>2017 年营业收入</b>	<b>55,865,948.79</b>	-
-------------------	----------------------	---

公司 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6 年销售额 (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
浙江金祥板业有限公司	4,290,696.59	9.43
上海布劳登进出口有限公司	2,951,958.11	6.49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	2,484,071.13	5.46
GIA PHAT INTERNATIONAL TRADING JOINT STOCK COMPANY	2,392,284.34	5.26
杭州迈肯机械有限公司	2,258,974.36	4.96
<b>前五名客户合计</b>	<b>14,377,984.53</b>	<b>31.59</b>
<b>2016 年营业收入</b>	<b>45,509,088.93</b>	

根据上述统计，公司 2018 年 1-9 月的第一大客户为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2017 年度第一大客户为 AESTHETIC METAL INSULATION PANELS MANUFACTURING LLC.，2016 年度第一大客户为浙江金祥板业有限公司，其销售额占相应期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79%、9.21% 和 9.43%。公司的客户较多且分散，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额超过当期总销售额比重超过 30.00% 的情形，因此公司对单一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大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钢材、机筒螺杆、电机、变频器、低压电器、减速机等。公司所需的能源主要为水、电，供应稳定、充足。

####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8 年 1-9 月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编号	2018 年 1-9 月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上海佳洲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3,179,300.28	9.34
2	上海步步鑫实业有限公司	2,660,586.88	7.82
3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1,804,700.87	5.30

4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1,735,971.89	5.10
5	江阴市得灵机械有限公司	1,393,247.86	4.09
<b>前五大供应商合计</b>		<b>10,773,807.77</b>	<b>31.66</b>

2017 年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编号	2017 年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5,612,354.53	9.28
2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4,634,615.37	7.67
3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957,358.98	6.55
4	上海鑫之晨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647,243.12	4.38
5	上海佳洲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2,039,526.44	3.37
<b>前五大供应商合计</b>		<b>18,891,098.44</b>	<b>31.25</b>

2016 年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编号	2016 年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舟山市恒联机械有限公司	2,272,090.59	7.25
2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258,094.00	7.21
3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1,927,427.08	6.15
4	台州市黄岩晶威模具有限公司	1,451,279.46	4.63
5	山东中正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1,185,445.85	3.78
<b>前五大供应商合计</b>		<b>9,094,336.98</b>	<b>29.02</b>

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应充分，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供应商较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的选择范围较广。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占比均不存在超过 10%的情形，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大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1、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合同金额超过 30.00 万美元（含）或 200.00 万元（含））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5-06-06	杭州迈肯机械有限公司	彩涂铝生产线	2,550,000.00	履行完毕
2	2015-12-10	浙江金祥板业有限公司	彩涂线	3,200,000.00	履行完毕

3	2016-01-04	上海布劳登进出口有限公司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2,460,000.00	履行完毕
4	2016-03-01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31,256	履行完毕
5	2016-04-19	TUAN NGHIA LIMITED COMPANY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30,000	履行完毕
6	2016-09-21	MOJARAB KARAN TOST TEJARAT KOHAN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30,000	履行完毕
7	2017-01-21	EURO PANEL PRODUCTS PVT LTD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400,000	履行完毕
8	2017-03-22	TIMEXBOND INDUSTRIES PVT.LTD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00,000	履行完毕
9	2017-04-29	ALSTRONG ENTERPRISES INDIA PVT LTD	铝塑板生产线	USD450,000	履行完毕
10	2017-05-01	MULTIPANEL UK LIMITED	复合铝塑板生产线	USD536,700	履行完毕
11	2017-05-01	山东吉祥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2,080,000.00	履行完毕
12	2017-07-01	AESTHETIC METAL INSULATION PANELS MANUFACTURING LLC.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470,000	履行完毕
13	2017-07-08	AESTHETIC METAL INSULATION PANELS MANUFACTURING LLC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09,050	履行完毕
14	2017-08-04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2,003,500.00	履行完毕
15	2017-08-08	NARAYANI LAMINATES (P) LTD.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61,000	履行完毕
16	2017-10-09	SARL ALUCOSTAR PLUS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49,730	履行完毕
17	2017-10-14	甘肃吉祥佳能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白银分公司	铝塑板生产线	3,360,000.00	履行完毕
18	2017-10-12	苏州庞械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彩铝线	2,220,000.00	履行完毕
19	2018-03-11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00,000	履行完毕
20	2018-04-01	EMERGE METAL INDUSTRY LLC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390,000	履行中
21	2018-07-10	NEOSTECH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450,000	履行中
22	2018-08-10	FACCHINI S.A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410,000	履行中
23	2018-08-16	FACCHINI S.A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USD550,000	履行中

2、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合同金额超过 20.00 万元（含））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7-11-09	上海佳洲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翻板平台	245,000.00	履行完毕

2	2017-11-20	上海佳洲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螺杆电磁加热/辊筒电磁加热圈等	247,720.00	履行完毕
3	2018-03-30	上海佳洲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螺杆电磁加热/辊筒电磁加热圈等	717,000.00	履行完毕
4	2018-04-02	上海步步鑫实业有限公司	钢管等	202,624.20	履行完毕
5	2018-06-08	上海步步鑫实业有限公司	钢板	595,027.70	履行完毕
6	2018-07-12	上海步步鑫实业有限公司	钢管	907,587.00	履行完毕
7	2016-04-15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57,500.00	履行完毕
8	2016-12-22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50,000.00	履行完毕
9	2017-07-06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14,000.00	履行完毕
10	2017-07-31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321,000.00	履行完毕
11	2017-08-22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14,000.00	履行完毕
12	2017-09-13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370,000.00	履行完毕
13	2017-10-18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540,000.00	履行完毕
14	2017-11-20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20,000.00	履行完毕
15	2017-11-22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90,000.00	履行完毕
16	2018-03-30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510,000.00	履行完毕
17	2017-02-13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镜面辊	270,000.00	履行完毕
18	2017-04-26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复合钢辊	677,000.00	履行完毕
19	2017-05-17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复合钢辊等	495,400.00	履行完毕
20	2017-06-02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复合钢辊	407,000.00	履行完毕
21	2017-06-12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复合钢辊	276,900.00	履行完毕
22	2017-06-18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镜面辊	446,000.00	履行完毕
23	2017-07-22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镜面辊/复合钢辊	758,400.00	履行完毕
24	2017-11-18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复合钢辊等	320,000.00	履行完毕
25	2018-04-04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复合钢辊	434,000.00	履行完毕
26	2018-03-30	江阴市得灵机械有限公司	同向锥形分配箱含齿轮箱	445,000.00	履行完毕
27	2018-11-02	江阴市得灵机械有限公司	同向锥形分配箱含齿轮箱	392,000.00	履行中
28	2016-01-23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复合线	320,000.00	履行完毕
29	2016-05-17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控制系统等	245,000.00	履行完毕
30	2016-07-06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控制系统	230,000.00	履行完毕
31	2016-08-08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控制系统等	202,000.00	履行完毕
32	2017-04-12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复合控制柜	255,000.00	履行完毕
33	2017-04-20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	ACP 控制系统等	245,600.00	履行完毕

		限公司			
34	2017-05-08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复合控制柜	234,000.00	履行完毕
35	2017-05-16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复合控制柜	280,000.00	履行完毕
36	2017-06-07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控制系统	206,000.00	履行完毕
37	2017-06-08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控制系统	748,000.00	履行完毕
38	2017-07-13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复合控制柜	306,000.00	履行完毕
39	2017-07-13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控制系统	208,000.00	履行完毕
40	2017-11-10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复合控制柜	215,000.00	履行完毕
41	2017-11-27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ACP 复合控制柜	200,000.00	履行完毕
42	2017-05-10	上海鑫之晨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板等	240,783.85	履行完毕
43	2017-06-02	上海鑫之晨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板等	217,142.00	履行完毕
44	2017-08-07	上海鑫之晨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钢板	257,009.90	履行完毕
45	2017-12-19	上海鑫之晨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热轧钢板等	313,661.10	履行完毕
46	2016-12-22	舟山市恒联机械有限公司	锥双主机	250,000.00	履行完毕
47	2018-05-25	舟山市恒联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60,000.00	履行完毕
48	2018-09-21	舟山市恒联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60,000.00	履行中
49	2018-11-02	舟山市恒联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60,000.00	履行中
50	2018-12-18	舟山市恒联机械有限公司	机筒螺杆	260,000.00	履行中
51	2016-05-31	温岭市昌弘建材有限公司	木纹涂装铝	551,103.00	履行完毕
52	2017-04-01	温岭市昌弘建材有限公司	木纹涂装铝	535,196.00	履行完毕
53	2017-05-05	温岭市昌弘建材有限公司	红胡桃	309,071.00	履行完毕
54	2016-07-05	南京瑞亚挤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平螺杆混炼挤出造粒机组	550,000.00	履行完毕
55	2016-12-14	南京瑞亚挤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平螺杆混炼挤出造粒机组	546,800.00	履行完毕
56	2017-05-23	南京瑞亚挤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平螺杆混炼挤出造粒机组	1,320,000.00	履行完毕
57	2017-05-17	上海峰磊机械有限公司	复合钢辊	329,000.00	履行完毕
58	2018-03-30	上海峰磊机械有限公司	镜面辊等	274,500.00	履行完毕
59	2018-12-14	上海峰磊机械有限公司	复合钢辊	245,000.00	履行中
60	2017-04-27	浙江省三门县新港橡胶制品厂	胶辊	200,540.00	履行完毕

61	2017-05-15	浙江省三门县新港橡胶制品厂	胶辊	207,960.00	履行完毕
62	2017-05-15	浙江省三门县新港橡胶制品厂	胶辊	301,440.00	履行完毕
63	2017-03-06	上海安美特铝业有限公司	氧化铝	830,000.00	履行完毕
64	2017-05-25	浙江瑞德森机械有限公司	减速机	240,750.00	履行完毕
65	2017-06-22	浙江佑信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粉碎机等	204,750.00	履行完毕
66	2017-07-17	上海陶陵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电控	220,000.00	履行完毕
67	2017-08-14	宁波市海曙恒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磁粉刹车等	409,050.00	履行完毕
68	2017-08-24	株洲齐杰科技有限公司	电磁加热辊	468,000.00	履行完毕
69	2017-11-22	台州市黄岩楷程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等	300,000.00	履行完毕
70	2018-06-05	浙江倍力钢铁有限公司	方管	343,187.10	履行完毕
71	2018-06-16	舟山市定海德泰塑料机械制造厂	机筒螺杆	240,000.00	履行完毕
72	2018-08-21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卷	568,926.93	履行完毕
73	2018-10-29	昆山威垒磨具有限公司	磨具等	310,000.00	履行中

### 3、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3,000,000.00	保证+抵押	2016/5/4-2017/5/4	履行完毕
2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2,000,000.00	保证+抵押	2016/5/26-2017/5/26	履行完毕
3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2,000,000.00	保证+抵押	2016/8/10-2017/8/10	履行完毕
4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4,000,000.00	保证+抵押	2017/7/21-2018/7/21	履行完毕
5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2,000,000.00	保证+抵押	2017/12/14-2018/7/14	履行完毕
6	中国工商银行台州分行	7,000,000.00	保证+抵押	2018/6/11-2019/6/10	履行中
7	中国工商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00	保证+抵押	2018/7/3-2019/6/3	履行中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建材装饰机械设备制造行业，具有丰富的建材装饰机械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维护经验，通过自主研发生产的铝塑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成套建材生产线设备，并通过为用户提供定制功能开发服务、持续维护保养及产品升级更新服务、生产线延展辅助设施服务等，为建材等行业客户提供全面的整体解决和维护方案。

### (一) 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的研发模式，公司设有研发部负责自主研发。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等多因素确定研发方向，以保证所开发的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研发部在评估各种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研发计划，形成方案并报总经理进行审核评估并对项目实施监控，涉及技术领先性、可应用性、经费投入等指标；批准后，研发部负责具体实施研究计划。

通过自主技术研发，增强公司技术水平，提高公司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公司现已拥有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 4 项实用新型专利，科研能力较强。

### (二) 采购模式

公司 PMC 部根据订单决定生产所需原料、外协件以及零配件的采购，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为钢材、机筒螺杆、电机、变频器、低压电器、减速机等，公司直接向生产厂家订购。PMC 部根据研发部编制的 BOM 表进行采购，依据公司原料的库存情况、以及供应商的具体情况，PMC 部组织协调采购工作。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根据供应商管理程序，对供应商的质量、价格、服务和产品交付能力等方面进行定期调查，根据调查结果要求供应商进行相应的整改，剔除不合格供应商。在原材料质量控制方面，所有采购物品在入库前均需要进行验收。

### (三)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客户向公司下达订单后，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包括产品规格、数量、交货日期）、生产能力（包括人力与设备状况）和原料采购时间来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客户所需产品的规格、质量要求，按照工艺流程制造产品，产品生产完成经质量检验合格后入库。

### (四)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包括内销和外销，其销售模式分别为：

**内销：**销售人员通过展会、网络、客户介绍等与客户取得业务，客户需求经研发部确认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收取客户定金。待设备生产完成并检验合格后，根据客户要求安排发货，设备经安装调验收后，货款根据合同账期收回。

**外销：**外贸人员通过展会、网络平台（如：阿里巴巴网站）、客户介绍等形式开发国外客户，客户需求经研发部确认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收取客户定金。待设备生产完成并检验合格后，根据客户要求安排发货，财务人员开具外销发票，

海关报关，设备经安装调试验收后，货款根据合同账期收回。

##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制定），公司所处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子行业“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业”。

### （一）行业管理体制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机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包括国家发改委和环保部、工信部。其中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行业发展政策的制定、提出中长期产业发展导向和指导性意见、项目审批等；环保部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管理制度、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工信部负责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金属复合材料分会专业从事金属复合材料行业规划及管理、技术交流、品牌推广、管理及人员技能培训、标准编制、工程仲裁、国际合作等多项业务，是唯一一家专注金属复合材料行业的全国性社会团体，主要由金属复合材料产品生产企业（铝塑复合板、单铝板、铝蜂窝板、铝天花板、铝扣板等）、设备及材料供应厂商、科研检测单位及相关社会团体、机构组成。

####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由于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生产建筑装饰材料，目前并无专门针对公司相关产品的法规和政策，建筑装饰材料行业的主要的法律法规和近年的相关政策如下：

实施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机构	与公司业务相关内容
2005 年	《关于新建居住建筑严格执行节能设计标准的通知》（建科[2005]55 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要求各省、自治区建设厅认真贯彻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鼓励发展节能省地型住宅和公共建筑”的要求，切实抓好新建居住建筑严格执行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的工作，降低居住建筑能耗
2011 年	《新型建筑材料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明确指出新型建筑材料是工程建设不可或缺的材料，也是改善和保障民生、提高生活品质、保证建筑物功能的重要物质支撑，主要包括新型墙体

			材料、保温绝热材料、建筑防水材料、建筑装饰装修材料等四大类基础材料及制品。
2011 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十二五”墙体材料革新指导意见>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	鼓励新型墙体材料向轻质化、高强 化、复合化发展，重点推进节能保温、高强防火、利废环保的多功能复合一体化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应用。
2012 年	《新材料产业“十二 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 部	要求加快推广新型墙体材料、无机防 火保温材料，壮大新型建筑材料产业 规模。提高建筑材料抗震防火和隔音 隔热性能，加快绿色建材产业发展， 扩大应用范围，推动传统建材向新型 节能环保建材跨越。
2012 年	《“十二五”节能环保产 业发展规划》（国发 [2012]19 号）	国务院	重点发展适用于不同气候条件的新 型高效节能墙体材料以及保温隔热 防火材料、复合保温砌块、轻质复合 保温板材、光伏一体化建筑用玻璃幕 墙等新型墙体材料；大力推广节能建 筑门窗、隔热和安全性能高的节能膜 和屋面防水保温系统、预拌混凝土和 预拌砂浆。
2013 年	《绿色建筑行动方 案》（国办发〔2013〕1 号）	国务院办公厅	城镇新建建筑严格落实强制性节能 标准，“十二五”期间，完成新建绿色 建筑 10 亿平方米。
2016 年	《建筑幕墙用铝塑复 合板》GB/T17748- 2016	国家标准化管 理委员会	提高了产品燃烧性能的技术要求，增 加了 PVDF 树脂含量的要求和试验 方法，粘结膜厚度和粘接料含量的要 求，同时保持了铝塑产品原有的优异 的耐久性、美观性、经济性、节材性、全 生命周期可循环再利用等多重优 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绿色建筑选 材的要求，是铝塑板行业未来的发展 方向，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2016 年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 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 意见》（国办发〔2016〕34 号）	国务院办公厅	旨在通过促进行业企业品牌培育与 建设，增强企业创新能力，扩大新型、 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积极开展国际 产能合作，优化产业布局和组织结 构，有效提高建材工业的质量和效 益。

## （二）行业的市场情况

### 1、行业概况

铝塑板全称为铝塑复合板，是指以塑料为芯层、两面为铝材的 3 层复合板材，并在产品表面覆以装饰性和保护性的涂层或薄膜(若无特别注明则通称为“涂层”)作为产品的装饰面的轻型墙面装饰材料。铝塑复合板本身所具有的独特性能，决定了其广泛用途：它可用于大楼外墙、帷幕墙板、旧楼改造翻新、室内墙壁及天花板装修、广告招牌、展示台架、净化除尘工程。铝塑复合板在国内已

大量使用，属于一种新型建筑装饰材料。

20世纪60年代后期，德国研制出新型金属幕墙材料-铝塑复合板，并进行了规模化生产。铝塑复合板的面世，以其优良的材质、丰富的色彩、易运输、易加工易成型以及可规模化连续生产的优越的性价比，得到了市场的普遍认可。

80年代，美国、日本等国家开始大规模进入铝塑复合板行业，并逐步形成了阿鲁克邦、雷诺兹、三菱等国际知名品牌。到90年代，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建筑市场的兴起，国内企业开始进入铝塑复合板生产行业，开始了与国外厂商竞争的尝试。90年代中期中国第一次引进先进的大型生产线，整个行业在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中开始成长与壮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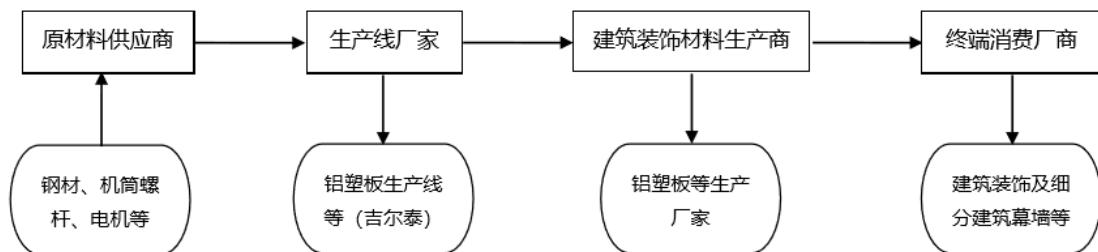
21世纪，伴随着中国经济的进一步高速发展，铝塑板以其优异的性能、典雅的装饰效果被广大用户所接受，越来越多地被应用于大型项目、标志性建筑物和高级商用住宅楼的内外装修，特别是北京奥运会与上海世博会的申办成功，铝塑板行业得到了跨越式发展，据不完全统计，全国有铝塑复合板企业有300多家，2009年铝塑板产量2.2亿平米，位居世界第一，占世界总产量的80%以上，2009年产品已出口到110多个国家和地区，年出口量约8000万平方米，出口创汇近10亿美元，占到全世界铝塑复合板进出口贸易量中的85%以上。中国已成为世界上铝塑复合板生产量最大、使用量最大、出口量最大的国家。

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大国，建筑卫浴陶瓷、人造板、石材和墙体材料等装饰建材产量位居全球第一位，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据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统计，2017年我国规模以上的建材工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6.15万亿元，实现利润总额超过4446.6亿元。机械工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是中国制造业的脊梁，机械工业在我国实现经济社会转型发展和参与全球经济合作、体现国家产业竞争力以及实现“中国制造2025”目标等方面具有战略性支撑作用。公司做为建材装饰专用设备制造商，发展空间巨大。

### （三）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从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来看，上游市场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机筒螺杆、电机、变频器、低压电器、减速机等，下游市场主要为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厂商（铝塑板等），其终端消费为建筑装饰及细分建筑幕墙等行业。

行业产业链示意图如下：



### 1、上游行业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影响

据统计，2017 年全球粗钢产量 16.912 亿吨，消费量 15.9 亿吨；中国大陆粗钢产量 8.317 亿吨，消费量约 7.85 亿吨。中国是世界上大的粗钢生产国和消费国。

2009-2018 年我国钢材市场年均价格变化趋势图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钢材受钢材价格的波动影响，由于钢材是充分竞争的市场，公司产品以销定产，因此钢材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存在一定的影响。

公司采购的其他原材料，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供应商较多，市场竞争激烈，对公司盈利能力也无明显的影响。

### 2、下游行业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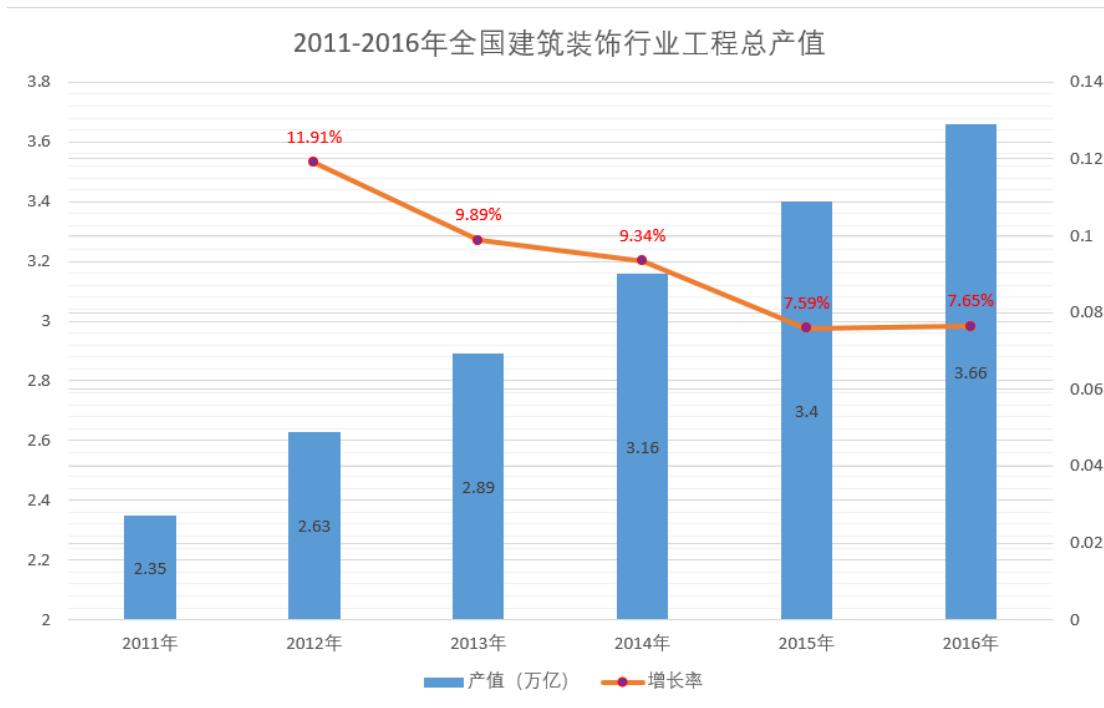
公司下游市场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厂商（铝塑板等）受到终端消费建筑装饰及细分建筑幕墙等需求的影响，因此以建筑装饰及细分建筑幕墙等行业说明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影响。

#### （1）建筑装饰业市场规模

随着政府投资力度的加大和广大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建筑装饰行业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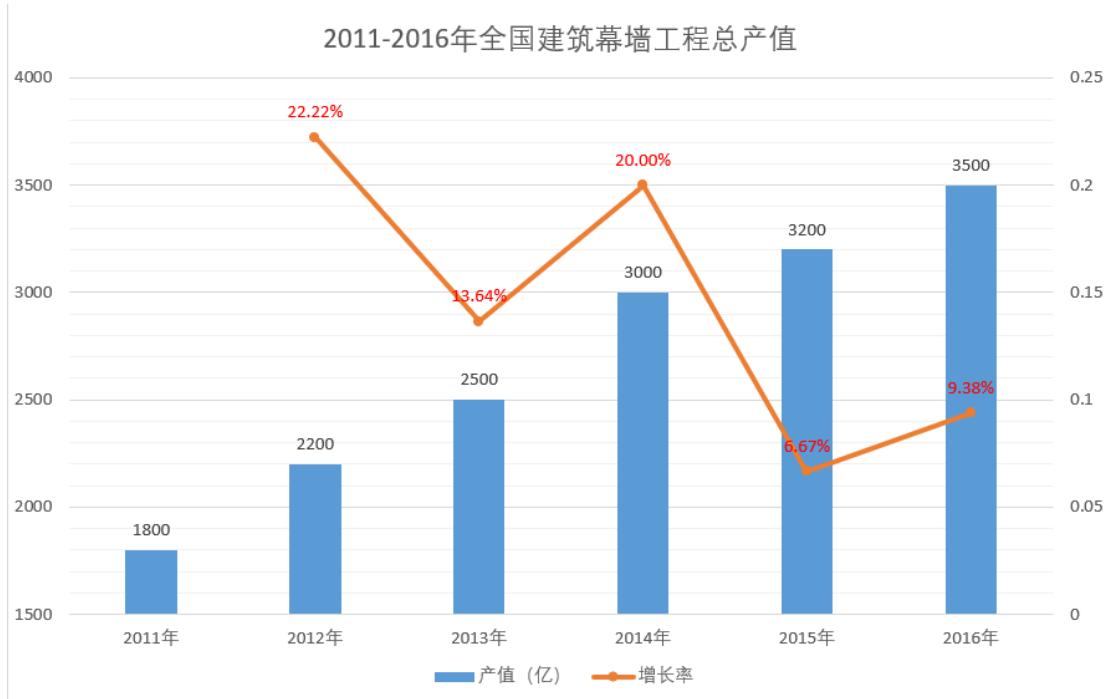
了快速发展期。根据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发布的《2016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报告》，2016 年全国建筑装饰行业完成工程总产值 3.66 万亿元，比 2015 年增加了 2550 亿元，增长幅度为 7.5%。增长速度比 2015 年提升了 0.5 个百分点，比宏观经济增长速度提高了 0.8 个百分点，体现了建筑装饰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和超前性。

公共建筑装修装饰全年完成工程总产值 1.88 万亿元，比 2015 年增加了 1400 亿元，增长幅度为 8%左右；住宅装修装饰全年完成工程总产值 1.78 万亿元，比 2015 年增加了 1200 亿元，增长幅度为 7.2%。全行业平均利润率为 1.9%左右，比 2015 年下降了 0.1 个百分点。



## (2) 建筑幕墙业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发布的《2016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报告》显示，在公共建筑装饰装修中，受高层、超高层建设项目快速增加的驱动，建筑幕墙全年完成工程总产值 3500 亿元，比 2015 年增加了 300 亿元，增长幅度为 9.4%左右，其中主要是由建筑节能窗的快速增长拉动；成品房精装修受国家产业化政策引导和市场认知程度提高等因素的影响，精装修成品房全年完成工程总产值 7000 亿元，比 2015 年增加了 600 亿元，增长幅度为 9.38%；境外工程产值 550 亿元，比 2015 年增加了 230 亿元，增长幅度为 66.67%，工程所在国数量也相应有较大的增长。



综上，建筑装饰及细分建筑幕墙等行业规模持续增加，带动铝塑板等建筑装饰材料行业的市场需求，进而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 (四) 行业需求前景分析

##### (1) 巨大的建筑幕墙市场需求

随着经济的持续发展，建筑幕墙行业年产值呈现稳步增长态势。依据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发布的《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十三五”规划纲要》，建筑幕墙市场规模将由 2015 年的 3400 亿元增长到 5500 亿元。

建筑幕墙市场主要集中在大中型城市，伴随着城市化率的不断提高，我国城市数量和城市规模也在稳步上升，将直接拉动对大型建筑的需求，并形成对建筑幕墙的需求。“十三五”期间，我国城市化仍将处于快速发展阶段，2017 年底，我国的城市化率达到了 58.52%，城市化率的不断提高带动了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业的快速发展，产生大量建筑装饰需求。近年来，随着一带一路、雄安新区、京津冀一体化、海南自贸区等一系列国家战略的实施，同时推动了建筑幕墙行业市场中心不断向其他直辖市、省会城市等二三线城市转移，宏大的区域经济振兴规划将形成巨大的幕墙行业市场需求。

##### (2) 高速增长的城市轨道交通、机场建设进一步拉动建筑装饰需求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高速发展，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城市基础设施特别是城市交通设施与城市化发展的矛盾逐渐显现，国家已将铁路和城市轨道的

发展放在更加突出的地位。改革开放以来，交通领域的建筑工程始终保持 30% 以上的增长速度，为建筑装饰行业提供年增长 20% 左右的工程资源。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发布的信息，2017 年铁路建设完成投资 8010 亿元。根据《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截至 202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铁路建设的加速将带来大量客运站的建设和装饰需求。

根据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于 2016 年 3 月发布的《交通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中提出，2016~2018 年将大力推进国家已批复规划的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实施，新建城市轨道交通 2000 公里以上，预计投资约 1.6 万亿元，年均投资规模为“十二五”期间的两倍；截至 2017 年 6 月底，全国共有 53 个城市在建城市轨道交通，其中一线城市 5 个，二线城市 26 个，三线及以下城市 22 个（尚未建设城市轨交的省份有青海、海南、宁夏、西藏），城轨交通的投资建设逐步向三线及以下城市延伸。城市轨道交通的建设将有力地拉动大量城市、城际轨道客站的建筑装饰市场需求。

另外，在机场建设方面，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根据民航局发布的信息显示，2017 年运输总周转量 1083.1 亿吨公里，同比增长 12.5%；2017 年航空公司共完成旅客运输量 5.52 亿人次，增速较去年提升 1.1 个百分点。根据中国民航“十三五”规划，2020 年运输总周转量达到 1420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7.2 亿人次，新增建成机场超过 50 个，运输机场总数达 260 个左右。“十三五”期间民用机场投资规模将达到 6500 亿元，将为建筑装饰行业带来巨大市场需求。

### （3）文化、医疗等场馆装饰需求保持稳定增长

文化教育产业是传承国家文明、提高国民素质、提升消费层次的重要基础，是政府大力扶持的方向，而医疗卫生事业对于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因此政府亦高度重视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至 2017 年末全国文化系统共有艺术表演团体 2054 个，博物馆 3217 个；全国共有公共图书馆 3162 个，文化馆 3327 个；医疗卫生机构 99.5 万个。

政府已在“十二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将大力发展我国文化产业，“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增强文化产业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在文化部发布的《文化部“十三五”时期文化产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实现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的战略目标；《“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发展健康

产业为重点等等。

综上，预计未来文化、医疗等场馆装饰需求市场规模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 (4) 大型赛事及会展业的发展为公共建筑装饰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深圳大运会的成功举办带动了我国建筑装饰行业新一轮的发展；同时，随着中国国力增强、经济水平的提高，越来越多国际会议、大型活动在我国各大城市举办，新建的大型金融机构、体育场馆、会展中心、酒店等公共建筑的建筑、改造将有力地推动建筑装饰行业的需求发展。

#### (5) 涉外旅游、国内星级酒店的发展带来大量的建筑装饰需求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增长，商务差旅活动需求不断扩大，居民生活水平的逐渐提高带来了消费升级以及越来越多的出游需求。根据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数据统计，国内星级酒店数量在 1999 年至 2011 年期间平均增长率达到 9.8%，其中五星级酒店平均增长率达 7.25%，四星级酒店平均增长率达到 8.21%。根据国家旅游局发布的《2018 年第二季度全国星级饭店统计公报》显示，2018 年第二季度我国的星级酒店为 10739 家，共有 9332 家星级饭店通过省级旅游主管部门审核，包括其中一星级 60 家，二星级 1583 家，三星级 4497 家，四星级 2367 家，五星级 825 家。据预测，我国五星级酒店增速约在 13%-15%，四星级酒店增速在 9%-11%。一般而言，酒店装修的装修周期为 5 至 7 年，如果以 30 年的经营期限计算，每家酒店都需要进行 4 至 6 次的装修，大量新增酒店的建设及存量酒店的改造将为建筑装饰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

综上所述，受益于我国的高铁和机场、大型公共建筑、酒店等行业的快速 增长，将带动我国铝塑板等建筑装饰材料行业的市场需求，进而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 (五)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行业发展有利因素

##### (1) 建筑装饰业逐渐走向规范

国家针对建筑装饰行业出台的法律、法规日趋完善，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建筑幕墙工程施工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资质管理暂行办法》、《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等级标准》等，构建了以市场准入和技术标准为原则的法律法规体系，促进建

筑装饰业走向规范。

### （2）巨大的建筑幕墙市场需求

2016 年我国的建筑幕墙的总产值达到了 3500 亿元，比 2015 年增加了 300 亿元，增长幅度为 9.38%。伴随着我国的区域经济的发展和城镇化的加速，带动了我国的公共建筑、酒店等的发展，推动了我国的建筑幕墙行业向二三线城市的转移，形成了巨大的幕墙行业市场需求，必将带动铝塑板市场的需求。

### （3）绿色环保材料在城镇化进程中具有广阔的应用空间

近年来，我国城镇化水平显著提高。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显示，城镇人口占比已由 2006 年的 43.9% 增至 2017 年的 58.52%。城市居民对居住环境要求的逐渐提高，国家对循环经济、节能环保的日益重视，绿色消费已成为城市生活的主体。在绿色环保需求成为主流的背景下，绿色环保材料在建筑装饰材料中的优势不断显现，具有广阔的应用空间。

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速，以及服务业在国民经济中比重的不断提高，社会消费水平亦不断提高，这将成为建筑装饰材料行业的有力推动因素。随着国内市场对铝塑板的性能的进一步认识，未来在应用规模、应用范围上都将有更为广泛的发展。

##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增速放缓及相关政策的出台，房地产行业“高增长、高利润”的时代将会结束，建筑装饰行业也将受到影响，从而使得建筑装饰新材料行业大受影响。

### （2）产业化水平不高

我国建筑装饰业绝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经营能力差、操作水平低，仍处于传统的运营模式中。少数优质企业开始注重向产业化方向发展，并在管理模式、工程运营、技术及施工工艺等方面取得进步，但由于起步时间较短，产业化水平仍不高，同国际大公司比较，国内企业差距仍较大。

### （3）行业低价、无序竞争

在建筑装饰新材料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因市场无序竞争和供需矛盾等方面的问题，建筑装饰新材料行业出现了许多问题，直接影响了企业的声誉和产品质量。其主要表现有：有些企业为了获取订单竟把价格调到同行公认的制造成本

以下，建筑装饰新材料的质量要求得不到提高；还有的企业产品以次从好，用普通的材料来充当品牌的等等不规范的销售行为，都严重危害了建筑装饰新材料在今后市场的健康发展和利益。

##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业务立足于建材装饰机械设备制造行业，具有丰富的建材装饰机械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维护经验，通过自主研发生产的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成套建材生产线设备，并通过为用户提供定制功能开发服务、持续维护保养及产品升级更新服务、生产线延展辅助设施服务等，为建材等行业客户提供全面的整体解决和维护方案，经过多年实践经验的累积，形成了客户乃至国内外建材行业都认可的公司产品知名度。

### 2、公司的竞争对手及潜在竞争对手

根据公开信息查询，公司市场中的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张家港德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 A2 芯板成套生产线(含配方) A2 钢、铝、铜复合金属复合板两用成套设备，三维板、铝蜂窝板复合板成套设备，不锈钢、铝板各种压花成套设备，不锈钢、铝板各种规格分条、整平机+腹膜机成套设备，化成线，单、双涂+三色立体印花机、六涂五烤辊涂+三色立体印花成套设备，同向锥双螺杆多种型号高产量挤出机（75 型 85 型 95 型 105 型 120 型）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张家港协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 A 级防火金属复合板以及 A 级防火复合板连续化专业生产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江阴市隆鼎机械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板生产线、化成清洗生产线、涂装烤漆生产线、金属复合线、铝蜂窝生产线以及配套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3、公司的竞争优势

#### （1）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坚持专业化、科技化、品牌化，以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的态度，专注于铝塑板生产线、中空金属复合板（三维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且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和荣誉，形成了自己的品牌优势。

产品销往上海、浙江、广东、吉林、河南、甘肃、安徽、福建等国内近二十个省市，并且出口到越南、印度、巴西、英国、德国、韩国、俄罗斯等二十多个国家，在行业内具有很好的口碑。“吉尔泰及图标”于2017年1月被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定为台州市著名商标。

### （2）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铝塑复合板等建材装饰生产设备设计制造领域的企业之一，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的创新。经过多年发展，公司设立的自动化设备研发中心于2009年被台州市科技局认定为台州市级高新技术研发中心，2009年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2016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1月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在开展实地考察和专家评审的基础上，经审查、公示等程序，认定“吉尔泰复合板自动化设备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为浙江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主攻方向为高端复合板自动化生产线关键技术。

公司研发团队聚焦建材装饰产业，通过持续的技术的创新构建核心技术竞争力，也先后开发了宽幅铝塑复合板自动化生产线、共挤四辊高速铝塑复合板生产线、平双二辊高速铝塑复合板生产线、宽幅中空金属复合板（三维板）生产线、铝塑板自动翻板堆垛系统等新装备并成功转化应用，为公司创造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 （3）质量优势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建立了较严格的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生产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及制定相应的产品企业标准，能够确保原材料的供应、产品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的质量均符合行业标准要求。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严格执行行业标准，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为保证产品质量符合相应的要求，公司相继制定了A2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企业标准、铝塑板生产线企业标准等企业标准，以高于行业标准来要求自己，使公司产品质量更有保证。公司不断吸收和借鉴同行先进理念、管理方法、努力实现企业管理与国际接轨，集成、同步、高效平稳的信息化网络，以先进的技术和科学管理理念支撑着公司的经营运作。

## 4、公司的竞争优势

### （1）规模相对较小

公司近年取得了较为明显的发展，但是公司总体规模依然较小，由于规模及资金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业务拓展方面也受到一定得限制。

### （2）融资渠道较少

公司的生产经营主要依靠公司的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公司的融资渠道简单，从而限制了公司的生产、销售、研发等各方面的投入。资金不足成为限制公司进一步发展的主要瓶颈。

### （3）人力资源劣势

公司目前主要的技术和管理人员均长期从事该行业，具有丰富的研发、管理和营销经验。但随着技术不断发展，外部新需求的不断涌现，现有的技术和管理人员已难以满足日益增加的项目需要，需要进一步充实产品开发、产品检测、行业销售和售后服务等各种专业人才的储备，以更好地应对公司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

## 七、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始终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以及持续创新发展的经营与管理理念，在未来的发展将坚持结合公司过去业绩沉淀并把握市场发展的变化趋势，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

### 1、产品开发与技术创新计划

产品的开发和技术创新是实现公司业务稳步增长的重要途径之一，公司产品的开发与技术创新将结合生产经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遵循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基本原则，实现创新发展。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科研技术方面的投入，吸收行业最新信息及依托自主技术专利，改进现有产品，并不断开发新产品，主要开发领域 A2 级防火建材装饰产品的成套生产线设备，进一步完善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A2 级复合板生产线。

### 2、市场和客户开发计划

过去几年，公司把“以客户为中心”作为基本经营战略跟竞争手段，取得了一定的成果，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销售网络渠道的建设以及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中心的建设，加强客户关系管理建设、加强网络营销和品牌建设。在目前全球经济一体化背景下，国家提出“一带一路”的发展战略，对于整个高端装备制造业而言，将酝酿巨大的市场机会。打响“中国制造”品牌，是推动经济转型升级

的务实管用之策，也是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发挥市场决定性作用，推动质量提升及品牌创建的重要体现。

### 3、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管理效率。

公司将充分利用本次新三板挂牌为契机，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经理层的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公司决策机制、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在公司组织结构的发展规划上，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调整组织结构和职能分工，建立既职责分明又互相制衡的管理体系。通过对组织结构和管理流程的不断完善和改进，提高公司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实现效益最大化。

### 4、建设高质量的人才队伍

公司将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按照精干高效、权责一致的原则，相应调整人员架构；制定与之相适应的绩效评价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进一步加强公司团队建设、发挥各职能部门的作用，增强企业凝聚力；做好人员的储备、培养和配置工作，进一步完善以利润考核为核心的市场考核机制；全面提高企业科学管理水平，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相对简单，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公司就生产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召开会议时，除需要对外提供股东会决议文件等重大决议事项（如增资、减资等）外，其他决议事项未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制作书面股东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方的利益。

2018年9月14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9月14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治理细则，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治理文件。

2018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

####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具体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公司制定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等工作。公司制定了《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会议、三次监事会会议。公司能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三会”会议文件基本完整，会议记录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得到有效执行。

##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股东、董事通过参与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制度学习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执行情况予以评估。董事会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 （一）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保护公司股东合法行使股东权益。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实现方式。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建议权，《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 （二）投资者关系及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

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应当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针对关联交易，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表决。

### （四）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三、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最近两年内，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如下：

#### 1、关于第一次行政处罚

2016年11月24日，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在对吉尔泰实业现场检查的过程中发现吉尔泰存在“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保处理设施未建成，主体工程正式投入生产的环境违法行为”，台州市环境保护局责令停止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生产，并处以3.1万元的罚款（编号为台集环罚字[2016]29号）。

经主办券商核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第二十八条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主体工程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由审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环境影响登记表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可以处10万元以下的罚款”。台州市环保局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环境敏感程度、危害后果、主观动因、整改效果等综合因素，结合《台州市环境行政处罚量罚计算方法》、《自由裁量权法律条文适用公式表格》规定，对公司处以罚款3.1万元，处罚金额相对较低。

公司在环保部门现场检查后立即停止并取消了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并及时缴纳了相应罚款。

本次环境违法事项系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保处理设施未建成，公司相关人员环保意识及专业能力欠缺问题，未意识到新增项目需配套环保设施即投入生产，经环保部门现场检查后，意识到问题重要性，立即终止了该项目生产。该项目自2016年6月底投产至2016年9月2日停产，仅存续两个月，存续时间较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根据《环境行政处罚办法》（2010修订）第十一条规定：“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行政处罚时，应当及时作出责令当事人改正或者限期改正违法行为的行政命令。责令改正期限届满，当事人未按要求改正，违法行为仍处于继续或者连续状态的，可以认定为新的环境违法行为。”

第十二条规定：“根据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责令改正或者限期改正违法行为的行政命令的具体形式有：（一）责令停止建设；（二）责令停止试生产；（三）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四）责令限期建设配套设施；（五）责令重新安装使用；（六）责令限期拆除；（七）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八）责令限期治理；…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行为种类和规范行政案件案由的规定，行政命

令不属行政处罚。……”

根据以上文件规定，公司所受“责令停止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生产”实质上系环保部门作出的责令当事人改正或者限期改正违法行为的行政命令，责令违法行为主体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履行法定义务，本质上不属于行政处罚措施。

根据环境保护部《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涉嫌违法依法应当由人民政府实施责令停产整顿、责令停业、关闭的案件，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立案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报本级人民政府。”

经主办券商核查，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公司所受“责令停止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生产”如系《行政处罚法》第八条行政处罚的种类规定中的“（四）责令停产停业”，则公司所在地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提出处理建议并报本级人民政府决定，而非仅采用常规的环保稽查流程对公司做出处理，其本质上不属于《行政处罚法》第八条行政处罚的种类的规定中规定的“（四）责令停产停业”。

2019年2月27日，主办券商会同律师、公司相关人员走访了负责稽查该次环保违法行为的台州市环境监察支队，并就台集环罚字[2016]29号行政处罚事项与该支队负责人进行访谈，主办券商通过访谈了解到：“责令停止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生产”单指停止上述违法行为，不是让整个公司停产停业；公司的上述行政违法行为系按常规环保稽查流程处理，在处理该案过程中并未涉及重大、从重、加重等情形。故公司的上述行政违法行为系一般性环境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二）合法合规经营，是指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下属子公司是指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或通过其他方式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司或其他法人，下同）须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是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最近24个月内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公司在2016年11月受到的行政处罚至今已超过24个月，公司合法合规经营事项符合《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的要求。

主办券商认为，吉尔泰实业的上述违法行为处罚金额相对较低，公司所受“责令停止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生产”实质上系环保部门作出的责令当事人

改正或者限期改正违法行为的行政命令，责令违法行为人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履行法定义务，本质上不属于行政处罚措施。公司在环保现场稽查后立即停止新增铁架喷涂生产项目生产并缴纳相应罚款，上述违法行为未对周围环境及居民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为一般性环境违法事件，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2、关于第二次行政处罚

2018年12月17日，公司在搭建车棚过程中，因存在“喷涂漆生产工序的配套废气处理设施不正常运行”，被台州市环保局处以罚款117,867元的行政处罚，处罚决定书编号为台集环罚字[2018]59号。

经核查，吉尔泰股份收到上述处罚通知后，立即对上述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整改，以符合环保运行要求，并于2018年12月28日缴纳了117,867元罚款。

上述违法事实发生后，公司第一时间进行了环保设施改造，并聘请台州市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就公司环保设施提出整改方案，替换全套陈旧设施，定制了符合现阶段环保要求的废气处理设备，聘请专业的第三方环保监测公司就公司环保整改情况进行验收，目前，公司整改后废气处理设施已能正常运行，所产生废气符合环保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三款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三）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台州市环保局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环境敏感程度、危害后果、主观动因、整改效果等综合因素，结合《台州市环境行政处罚量罚计算方法》、《自由裁量权法律条文适用公式表格》规定，对公司处以罚款117,867元。

主办券商及公司律师认为，台州市环保局对公司上述违法行为处以较低金额处罚，且仅处以罚款处罚，未处以责令整改等行政处罚，公司立即停止了违法行为并积极整改，且已整改完毕。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生产造成影响。

根据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公司相关人员存在环保意识及专业能力欠缺问题，公司已积极配合相关政府部门的检查，积极整改，并按时缴纳罚款。公司将加强对员工的环保合规培训，加强管理，避免再次出现环保违规行为。

除上述情形外，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公司《企业信用报告》，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根据公司和公司管理层出具的声明，并经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zgcpwsj>）、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证监会（<http://www.csfc.gov.cn>）、中国证券业协会（<http://www.sac.net.cn>）、全国股转系统（<http://neeq.com.cn>）查询、资本市场违法违规失信记录查询（<http://shixin.csfc.gov.cn>），除以上行政处罚外，未发现公司最近两年内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曾因重大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情形及失信情形等。

###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阮和平、梁美丹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规定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三）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声明、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zgcpwsj>）、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

维)复合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通过为用户提供定制功能开发服务、持续维护保养及产品升级更新服务、生产线延展辅助设施服务等，为建材等行业客户提供全面的整体解决和维护方案；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设立了销售部、PMC部、研发部、生产部、行政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拥有独立的客户服务体系与市场营销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二) 资产独立**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公司。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合法的控制支配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

## **(三) 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和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 财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核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

## **(五) 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公司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阮和平，实际控制人为阮和平、梁美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持有公司股份外，实际控制、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是否实际经营
1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阮和平持股62%、梁美丹持股38%	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防水建筑材料、轻质建筑材料、塑料制品制造、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停业
2	台州市绿心涂料有限公司	阮和平持股30%的企业	水性涂料制造、销售。	停业
3	台州吉尔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阮和平父亲阮吉生持股50%的企业	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机电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终端设备销售。	已注销
4	台州巨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和平持股70%，梁美丹持股3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投资公司外无其他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上述关联方与公司不存在同业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

“1、本人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阮和平，实际控制人为阮和平和梁美丹，巨泰投资是二人共同控制的企业。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阮和平和梁美丹曾向公司借款，但均已归还（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除此之外，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本人系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本人及关联方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前述“不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司拆借资金；由公司代垫费用，代偿债务；由公司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债权；无偿使用公司的土地房产、设备动产等资产；无偿使用公司的劳务等人力资源；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

价的情况下使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对公司和投资人因此遭受的损失进行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或补偿。”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的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关系	直接持股数 (股)	间接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1	阮和平	董事长	7,000,000	700,000	70%
2	梁美丹	董事、总经理	3,000,000	300,000	3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100%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阮和平与梁美丹为夫妻关系。阮吉生为阮和平之父，罗招连为阮和平之母，翁宗榜为阮和平之姐夫，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

#### 2、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或利益冲突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等承诺。

上述有关协议及承诺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	出资/持股 比例 (%)	职位	兼职单位主营 业务或备注
阮和	董事长	巨泰投资	70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股平台

平		绿心涂料	30	监事	停业
		巨泰装饰	62	经理	停业
梁美丹	董事、总经理	巨泰装饰	38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停业

####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 最近两年重大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 (八) 违反竞业禁止规定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规定或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

###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期变动情况

#### (一) 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人员
2006年6月-2018年9月	阮和平
2018年9月至今	阮和平、梁美丹、阮吉生、翁宗榜、罗招连

2006年6月20日，有限公司成立，未设立董事会，只设一名执行董事。自有限公司成立至2018年9月14日，执行董事为阮和平。

2018年9月14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选举阮和平、梁美丹、阮吉生、翁宗榜、罗招连为公司董事会成员。

#### (二) 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人员
2006年6月-2018年9月	梁美丹
2018年9月至今	王刚、付贤军、杨鸥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只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成立至2018年

9月14日，监事为梁美丹；

2018年9月14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选举王刚、付贤军为股东代表监事。股份公司首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鸥为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人员
2006年6月-2018年9月	阮和平
2018年9月至今	梁美丹、应伟君

2006年6月20日，有限公司成立，自有限公司成立至2018年9月14日，阮和平担任公司总经理。

2018年9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梁美丹为总经理，应伟君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原因主要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过程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并完成工商备案。上述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461,995.40	13,298,025.17	7,550,832.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737,309.35	4,715,759.81	4,501,394.58
预付款项	563,517.05	1,171,450.69	359,642.82
其他应收款	8,299,160.05	3,009,751.26	9,357,889.06
存货	31,953,848.94	35,449,297.21	16,832,122.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40.00	985,985.95	73,534.86
<b>流动资产合计</b>	<b>54,033,370.79</b>	<b>58,630,270.09</b>	<b>38,675,416.2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78,160.77	14,173,981.74	13,502,525.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18,777.83	4,107,179.42	4,225,048.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2,20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536.00	154,315.84	160,23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464,679.49</b>	<b>18,435,477.00</b>	<b>17,887,812.74</b>
<b>资产总计</b>	<b>70,498,050.28</b>	<b>77,065,747.09</b>	<b>56,563,229.00</b>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500,000.00	6,000,000.00	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852,497.80	39,792,551.40	24,810,590.04
预收款项	13,831,562.33	18,501,285.79	8,464,474.64
应付职工薪酬	1,084,986.74	761,186.96	668,479.10
应交税费	818,010.88	492,777.23	394,142.16
其他应付款	42,238.58	7,710,415.96	330,322.6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8,129,296.33</b>	<b>73,258,217.34</b>	<b>42,668,008.6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58,129,296.33</b>	<b>73,258,217.34</b>	<b>42,668,008.61</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1,000,000.00	11,000,000.00	21,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9,376.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63,209.82	63,209.82

未分配利润	339,377.88	-7,255,680.07	-8,047,989.4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368,753.95</b>	<b>3,807,529.75</b>	<b>13,895,220.3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0,498,050.28</b>	<b>77,065,747.09</b>	<b>56,563,229.00</b>

##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1,432,760.42</b>	<b>55,865,948.79</b>	<b>45,509,088.93</b>
减：营业成本	41,230,850.80	44,698,822.84	35,753,474.62
税金及附加	287,014.07	599,628.66	607,620.64
销售费用	2,261,457.35	2,904,701.25	1,361,878.74
管理费用	3,431,201.49	4,321,456.61	3,763,698.54
研发费用	1,495,423.32	2,501,856.52	2,281,402.51
财务费用	94,984.04	142,897.83	579,074.39
其中：利息费用	276,679.20	316,987.02	641,382.25
利息收入	91,084.45	71,730.27	87,819.07
资产减值损失	740,092.91	59,785.62	73,199.90
加：其他收益	360,000.00	12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5.49	65,09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221.25		8,205.81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309,957.69</b>	<b>763,204.95</b>	<b>1,162,037.80</b>
加：营业外收入	172.33	40,307.88	223,831.74
减：营业外支出	60,095.00	5,280.27	336,774.2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250,035.02</b>	<b>798,232.56</b>	<b>1,049,095.31</b>
减：所得税费用	188,810.82	5,923.20	33,808.5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061,224.20</b>	<b>792,309.36</b>	<b>1,015,286.80</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1,224.20	792,309.36	1,015,286.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061,224.20</b>	<b>792,309.36</b>	<b>1,015,286.80</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04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9	0.04	0.05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340,435.34	63,088,341.82	53,526,924.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47,236.37	5,145,608.69	1,266,137.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7,692.27	6,850,162.31	311,913.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5,295,363.98</b>	<b>75,084,112.82</b>	<b>55,104,975.4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229,946.66	49,991,378.58	31,906,00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9,045.42	6,188,524.59	4,201,67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3,572.09	727,736.52	1,496,30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1,912.95	7,194,407.23	10,300,954.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3,134,477.12</b>	<b>64,102,046.92</b>	<b>47,904,942.8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839,113.14</b>	<b>10,982,065.90</b>	<b>7,200,032.6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5.49	65,092.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336.00		8,205.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4,336.00</b>	<b>10,501,405.49</b>	<b>2,073,298.2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8,649.77	2,569,655.23	670,57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8,649.77</b>	<b>13,069,655.23</b>	<b>2,670,570.8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74,313.77</b>	<b>-2,568,249.74</b>	<b>-597,272.6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400,000.00	9,000,000.00	17,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5,400,000.00</b>	<b>10,000,000.00</b>	<b>17,8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00,000.00	11,000,000.00	22,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249.23	319,113.66	650,745.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6,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186,249.23</b>	<b>15,635,113.66</b>	<b>23,450,745.0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213,750.77</b>	<b>-5,635,113.66</b>	<b>-5,650,745.0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41,571.11	170,957.14	44,242.3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958,105.03</b>	<b>2,949,659.64</b>	<b>996,257.3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6,525.27	1,156,865.63	160,608.3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48,420.24</b>	<b>4,106,525.27</b>	<b>1,156,865.63</b>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63,209.82	-7,255,680.07	3,807,52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63,209.82	-7,255,680.07	3,807,52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29,376.07			-63,209.82	7,595,057.95	8,561,224.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61,224.20	2,061,224.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6,500,000.00					6,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500,000.00					6,5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470,623.93			-63,209.82	5,533,833.7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5,470,623.93			-63,209.82	5,533,833.75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000,000.00</b>				<b>1,029,376.07</b>				<b>339,377.88</b>	<b>12,368,753.95</b>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 本）	2017 年度								
		优 先 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永 续 债	其他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21,880,000.00</b>							<b>63,209.82</b>	<b>-8,047,989.43</b>	<b>13,895,220.39</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21,880,000.00</b>							<b>63,209.82</b>	<b>-8,047,989.43</b>	<b>13,895,220.39</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10,880,000.00</b>								<b>792,309.36</b>	<b>-10,087,690.64</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b>792,309.36</b>	<b>792,309.36</b>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80,000.00									<b>-10,880,000.00</b>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80,000.00									<b>-10,880,000.00</b>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b>(三) 利润分配</b>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000,000.00</b>						<b>63,209.82</b>	<b>-7,255,680.07</b>		<b>3,807,529.75</b>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 积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21,880,000.00</b>							<b>63,209.82</b>
加：会计政策变更								<b>-9,063,276.23</b>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21,880,000.00</b>						<b>63,209.82</b>	<b>-9,063,276.23</b>	<b>12,879,933.59</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1,015,286.80</b>	<b>1,015,286.80</b>
<b>(一) 综合收益总额</b>								<b>1,015,286.80</b>	<b>1,015,286.80</b>
<b>(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b>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b>(三) 利润分配</b>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1,880,000.00</b>						<b>63,209.82</b>	<b>-8,047,989.43</b>	<b>13,895,220.39</b>

##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2018)京会兴审字第 6000010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内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

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①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②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③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⑤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⑥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八) 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b>	余额为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b>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b>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b>确定组合的依据</b>	
账龄组合法	账龄状态
无风险组合	关联方、基本确定可收回的款项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b>	
账龄组合法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债务人破产、清算、解散、法律诉讼等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九)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	7.92-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

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二）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

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使用年限
土地	50年	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

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六) 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具体为：销售的商品不需安装调试的，国内销售部分以购买方签收日期确认收入，国外销售部分以购买方提单日期确认收入；销售的商品需安装调试的，国内外销售均以购买方签字的安装调试报告单日期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

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

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九）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二十)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变更

### 1、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度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125,000.00
		其他收益	125,000.00
合计			0.00

### (2)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调整金额
			2016 年度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营业外收入	-8,205.81
		资产处置收益	-8,205.81
合计			0.00

### (3) 根据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会计政策变更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会[2018]15 号文件，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财会[2018]15 号文件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文件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对不存在相应业务的报表项目可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删减，企业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可以对单独列示的内容增加报表项目。根据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根据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 ①.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 ②.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 ③.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 ④. 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 ⑤.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⑥.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 ⑦.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 ⑧.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 ⑨.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五、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或者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016 年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税率为 17%，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降至 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外销免抵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外销免抵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外销免抵的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 为计税依据	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每平米 4 元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3000812，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2、增值税

公司作为一家出口型生产企业，出口销售增值税税率为零，出口的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优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 5%、9%、13%、15% 及 17%。

##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率	19.84%	19.99%	21.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7%	7.43%	7.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9.25%	5.89%	8.63%
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4	0.05

#### 1、毛利率分析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9.84%、19.99%、21.44%，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现小幅度下降的趋势，主要受产品配置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具体原因详见“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之“（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之“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复合板生产行业，复合板作为一种新型的幕墙材料，不仅具有金属幕墙的效果，而且兼有质地轻、易于现场折弯加工、价格低廉、国际竞争不是激烈的优势，越来越受世界各国的关注。随着发展中国家基建工程、旧楼翻新改造工程的增加，对复合板生产线的需求也越来越高。为了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公司将在拓宽销售渠道的同时不断进行产品升级，满足客户的日益增长的需求。

## 2、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2.47%、7.43%、7.58%，净资产收益率逐年上升。其中2018年1-9月净资产收益率较2017年度上升了15.04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2017年公司减少了注册资本1,088万元导致2018年1-9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大幅度下降。2017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16年未发生较大变化。

## 3、每股收益分析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0.19元/股、0.04元/股、0.05元/股，报告期内，每股收益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股本的减少导致每股收益的增加。

##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82.46%	95.06%	75.43%
流动比率（倍）	0.93	0.80	0.91
速动比率（倍）	0.38	0.32	0.51

2018年9月末、2017年末、2016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2.46%、95.06%、75.43%，公司的负债为日常经营性业务产生，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应付供应商货款、应付工资、预收客户款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负债:						
短期借款	11,500,000.00	16.31%	6,000,000.00	7.79%	8,000,000.00	14.1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852,497.80	43.76%	39,792,551.40	51.63%	24,810,590.04	43.86%
预收款项	13,831,562.33	19.62%	18,501,285.79	24.01%	8,464,474.64	14.96%
应付职工薪酬	1,084,986.74	1.54%	761,186.96	0.99%	668,479.10	1.18%
应交税费	818,010.88	1.16%	492,777.23	0.64%	394,142.16	0.70%
其他应付款	42,238.58	0.06%	7,710,415.96	10.00%	330,322.67	0.58%
负债合计	58,129,296.33	82.46%	73,258,217.34	95.06%	42,668,008.61	75.43%
资产	70,498,050.28	100.00%	77,065,747.09	100.00%	56,563,229.00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主要原因系：（1）公司净资产规模相对较小；（2）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少，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进行融资；（3）受公司业务的行业特性，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 50%以上的收入为外销，且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外销产品运送安装调试完毕也存在一定的周期；另一方面，公司的生产的产品从接受客户订单到生产也存在一定的生产周期，综上导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而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为大部分客户为合同签订后支付一定比例的货款，发货前支付部分货款，安装调试后可付到总货款的 95%，剩余 5%货款为质保金，在生产设备未安装调试完毕之前公司的存货和预收账款同时有所增加；（4）根据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政策，大部分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政策为 6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结算政策的影响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金额较大。

综上，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复合板生产线生产商，所生产的生产线大部分为非标准化产品，且具有单价相对较高、生产周期长等特点。而根据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为大部分客户为合同签订后支付一定比例的货款，发货前支付部分货款，安装调试后可付到总货款的 95%，剩余 5%货款为质保金，故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需要垫付资金，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在股东投入相对较少和融资渠道有限的情况下，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和合理约定与供应商的结算政策，可有效降低垫付资金带来的影响。受上述因素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金额相对较大，进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

2018 年 9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93、0.80、0.91，速动比率分别为 0.38、0.32、0.5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现小幅度波动。流动比率 2017 年末相对于 2018 年 9 月末、2016 年末小幅下降的原因系 2017 年公司减少了注册资本 1,088 万元，增加了需要归还股东减资款。速动比率 2016 年

末高于 2018 年 9 月末和 2017 年末，主要原因系随着销售订单的增加，预收账款的金额也随之增加，导致 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下降幅度较大。

此外，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铝塑复合板生产线制造商，主要产品包括机械生产线、配件及彩铝，报告期内公司收入 75%以上来源机械生产线。公司提供的机械生产线根据产品特性主要可分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板）复合板生产线。

### （1）产品的主要特性

#### ①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公司在成熟的工艺基础上，通过独特的工艺调整和机组设计，通用性与实际性领先于同行，实现多项技术创新。

产品规格	公司	同行
产品厚度 (MM)	1-10	1-6
产品宽度 (MM)	800-2000	1200-1600
铝皮厚度 (MM)	0.016-0.8	0.03-0.5
生产速度 (MM)	1-8	1-5
可用材料	钢或者铝	钢或者铝的一种
挤出产能 (KG)	2000	1600

#### ② 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

利用不燃无机物作为芯材，表面为涂层铝合金板（也可以是铜，钢等金属板），通过先进的工艺使其达到完美的结合，从而形成一种外观时尚，具有 A2 级防火性，是强度和柔韧完美结合，完全弥补了铝塑板强度不足的缺陷，可做双曲线造型，安装简易，维护简单，施工方便的新一代室内外装饰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建筑的内、外装饰。

#### ③中空金属（三板）复合板生产线

以流水线方式产出的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效率高、成品率较高、单位面积的重量较轻、成本较低、应用领域宽泛。其通过预热高分子膜，在铝基材上下两面粘好高分子膜，然后通过压花辊压制成所需要的厚度和花纹，芯板上有若干凸起，凸起靠近面板的一端为封闭状，凸起靠近底板的一端为敞口状。凸起结构，可进一步增强本板各方向上的抗弯应力，然后把面铝和背铝通过加热辊复合在铝基材上面，进行切割成品。

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全为金属材质，无塑料成分，百分百环保且防火（达

A2 级），却又具有铝塑板简易加工、剥离强度高（滚筒剥离强度 108N\*mm/mm）等特点。我公司专利的三维物理结构，铝材用量少，比铝单板更轻量，板面却更平整，且多样化外观效果选择，不论是仿石纹，仿木材或是拉丝镜面，皆可完美展现。

## （2）市场竞争环境

21 世纪，伴随着中国经济的进一步高速发展，铝塑板以其优异的性能、典雅的装饰效果被广大用户所接受，越来越多地被应用于大型项目、标志性建筑物和高级商用住宅楼的内外装修，特别是北京奥运会与上海世博会的申办成功，铝塑板行业得到了跨越式发展，据不完全统计，全国有铝塑复合板企业有 300 多家，2009 年铝塑板产量 2.2 亿平米，位居世界第一，占世界总产量的 80%以上，2009 年产品已出口到 11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年出口量约 8000 万平方米，出口创汇近 10 亿美元，占到全世界铝塑复合板进出口贸易量中的 85%以上。中国已成为世界上铝塑复合板生产量最大、使用量最大、出口量最大，同时也极大推动了铝塑板行业的发展，从而带动了一批铝塑板设备企业的崛起。

我国铝塑板行业设备企业数量较多但大部分规模不大，根据公开信息可查询到规模较大铝塑板设备生产企业如下：

单位	公司简介
台湾泓泰工业有限公司	在上世纪 80 年代率先学习、转化德国铝塑板生产技术，并向大陆提供连续热帖铝塑复合板生产线设备和技术，顺利拉开了我国铝塑板行业大发展的序幕
江苏建发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生产和出口 A2 级新型防火复合板及防火复合板成套设备，产品远销澳大利亚、中东、南美等国家和地区
张家港市弘扬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清洗化成生产线、涂装烤漆生产线的专业制造单位，产品远销中东、东南亚等国
江苏协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致力于新型防火复合材料的研制和开发，主打产品包括阿路美格品牌 A 级防火金属复合板产品和 CJM 品牌铝塑复合板成套生产设备
张家港德美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从事 A2 芯板成套生产线（含配方）A2 钢、铝、铜复合金属复合板两用成套设备，三维板、铝蜂窝板复合板成套设备，不锈钢、铝板各种压花成套设

备，不锈钢、铝板各种规格分条、整平机+腹膜机成套设备，化成线，单、双涂+三色立体印花机、六涂五烤辊涂+三色立体印花成套设备，同向锥双螺杆多种型号高产量挤出机（75型 85型 95型 105型 120型）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我国生产的铝塑板生产线能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设计，具有实用性强、操作简单、可生产高中低档板材，充分满足客户需求。由于铝塑复合板的广阔前景以及国外设备价值高等影响，我国铝塑板生产线在国内外市场销量越来越广，并受市场认可。

### （3）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业务立足于建材装饰机械设备制造行业，具有丰富的建材装饰机械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维护经验，通过自主研发生产的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成套建材生产线设备，并通过为用户提供定制功能开发服务、持续维护保养及产品升级更新服务、生产线延展辅助设施服务等，为建材等行业客户提供全面的整体解决和维护方案，经过多年实践经验的累积，形成了客户乃至国内外建材行业都认可的公司产品知名度。

### （4）公司在上下游议价能力

从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来看，上游市场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机筒螺杆、电机、变频器、低压电器、减速机等，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应充分，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供应商较多，市场价格较为透明。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供货渠道的稳定性，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采购价格参考市场价，结算方式根据双方约定，大部分为 6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

下游市场主要为建筑装饰材料生产厂商（铝塑板等），由于铝塑板生产线设备的价格相对较高，加上厂房和其他设备的购置和建设，对进入铝塑板生产的厂商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内销客户方面，公司所面对的下游客户大部分为大型的建材生产商，国内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对内销客户议价能力相对较弱；外销客户方面，例如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ALSTRONG ENTERPRISES INDIA PVT LTD 为印度前五大铝塑复合板生产商之一，由于我国作为铝塑板设备的主要出口国之一，公司对外销客户议价能力相比内销客户相对强一些。

### (5) 期后业绩表现

2018年9月30日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新签订合同金额大约为2,600万元，开票金额为大约为3,600万元（未经审计）。

随着时代的发展，铝塑板以其质轻、比强度高、装饰效果丰富等特点，用量愈来愈大，应用领域也越来越多，目前铝塑板已充分进入工业产品的生产中，比如：液晶电视机用背板、饮水机、空调机用背板、消毒柜用面板、汽车用冲孔板等新用途，这也预示着行业将拥有更大更广阔的发展空间，铝塑板行业的发展间接也带动了设备行业的发展；此外，在目前全球经济一体化背景下，国家提出“一带一路”的发展战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近60多个，大多是新兴经济和发展中国家，这些国家普遍处于经济发展上升期，具有开展互利合作的广阔前景，作为出口量占据世界80%以上的行业，可以开发的国家还有很多。

在上述市场环境下，公司在进一步加强销售网络渠道的建设以及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中心的建设，加强客户关系管理建设、加强网络营销和品牌建设的基础上，一方面加强与老客户良好的合作关系，密切关注客户市场需求，并根据市场需求进行产品研发和升级；另一方不断开拓新客户，例如天津金邦晟泰建材有限公司、四川鑫宏大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武汉市雅邦金属建材有限公司、江西鑫隆泰建材工业有限公司、SK PLASTIC PRODUCTION TRADING AND SERVICE CO., LTD等新客户，为收入的持续增长提供强有力的保证。2018年9月30日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签订合同金额在80万以上的订单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签订时间	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	客户情况
广州市吉鑫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0.31	生产线	103.9万元	老客户
天津金邦晟泰建材有限公司	2018.11.22	生产线	130万元	新客户
四川鑫宏大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4	生产线	145万元	新客户
武汉市雅邦金属建材有限公司	2018.12.21	生产线	130万元	新客户
江苏华美特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30	生产线	95万元	新客户
EURO PANEL PRODUCTS	2019.1.1	生产线	36万美元	老客户

PVT. LTD				
福建鑫吉祥建材有限公司	2019. 1. 15	生产线	98 万元	老客户
EURO PANEL PRODUCTS PVT. LTD	2019. 2. 14	生产线	23 万美元	老客户
江西鑫隆泰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2019. 2. 21	生产线	130 万元	新客户
广州市吉鑫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9. 2. 23	生产线	80.5 万元	老客户
SK PLASTIC PRODUCTION TRADING AND SERVICE CO., LTD.	2019. 3. 18	生产线	22.9 万美元	新客户

#### (6) 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特点和财务状况

目前由于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无同行业上市或新三板挂牌公司，无公开数据可比。通过公开数据查询，阿路美格（831145，已摘牌）部分业务与公司类似，阿路美格于 2008 年成立，主营业务为新型防火复合材料以及防火复合材料生产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6 年度，阿路美格设备及配件销售收入为 3,509.24 万元，占当年同期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30.00%。阿路美格与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 ①经营特点对比

阿路美格收入主要来源于复合板、设备及配件和芯卷。公司通过向其客户提供 A 级防火金属复合板全自动连续化专用生产线，接下来公司向购买 A 级防火金属复合板全自动连续化专用生产线的厂家，同时向其提供新型防火复合芯材用以生产 A 级防火金属复合板。采用以板材引导设备，以设备引导芯材，以芯材为持续的利润增长点来实现其战略目标。2016 年阿路美格复合板、设备及配件、芯卷营业收入分别为 5,397.68 万元、3,509.24 万元、2,532.54 万元。

吉尔泰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机械生产线、配件和彩铝，通过机械生产线的销售带动配件、彩铝的销售。

##### ②财务状况对比

单位：万元

项目	阿路美格	吉尔泰
营业收入	11,705.13	4,550.91
其中：设备及配件	3,509.24	4,259.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7.79	101.53
资产	19,560.01	5,656.32
负债	7,612.86	4,266.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70.13	1,389.52
资产负债率	38.92%	75.43%
流动比率	1.20	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6.07	720.00

备注：由于阿路美格已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摘牌，无法获取 2017 年度财务数据，故以 2016 年度数据做对比。

2016 年阿路美格营业收入远高于吉尔泰，但是设备及配件销售收入略低于吉尔泰。从总收入规模来看，双方收入差异的原因系阿美路格主要以防火板金属复合板销售为主，而吉尔泰主要以铝塑复合板设备为主；从收入细分领域来看，阿路美格设备及配件收入略低于吉尔泰，主要系相比于防火板金属复合板，铝塑复合板目前仍然占市场主导地位，进而导致铝塑复合板设备需求相对较多。2016 年阿路美格净利润、总资产规模、负债规模、净资产规模均大于吉尔泰，主要原因系阿路美格与吉尔泰的产品、商业模式、股东资本投入存在较大的差异。

2016 年末，阿路美格资产负债率远低于吉尔泰，流动比率和吉尔泰相差较小，一方面阿路美格的防火板金属复合设备相对于铝塑复合板设备附加价值较高，且通过设备销售带动高毛利产品芯卷的销售，进而提升了阿路美格整体的盈利能力，而吉尔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由于目前铝塑复合板仍然占市场主导地位，公司铝塑复合板设备的销量相对较多；另一方面，阿路美格股东投入远大于吉尔泰，截止到 2016 年末阿路美格股东投入金额合计为 5,499.57 万元（原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2014 年 10 月定增 1500 万元+2015 年 8 月定增 1,999.57 万元），吉尔泰股东投入 2188 万元。

2016 年度阿路美格和吉尔泰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良好。

综上，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铝塑复合板设备厂家，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的创新。经过多年技术积累与研发创新，在建材装饰生产线领域都有创新技术，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设计，通用性与实际性领先于同行。一方面在目前铝塑板市场需求仍然较大的情况下，公司凭借多年实际经验积累，形成了客户乃至国内外建材行业都认可的公司产品知名度，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基础；另一方，公司紧跟客户需求，不断进行产品研发和升级，先后开发

了 A2 级防火复合板、中空金属（三板）复合板、瓦楞板、蜂窝板等装饰材料的生产线，充分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2018 年 9 月 30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新签订合同金额大约为 2,600 万元，开票金额为大约为 3,600 万元（未经审计），且截至到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824.92 万元，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

总体而言，公司负债主要为经营活动产生的负债，报告期内不存在逾期归还银行借款的情形，与供应商未发生过重大纠纷的情形。随着公司盈利水平的提升，公司的净资产也会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也会有所下降，公司具备偿债能力，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细分行业无同行业上市公司或新三板挂牌公司。公司从生产的产品及服务下游客户情况（主要产品为生产线，生产线生产的产品均为建筑材料），选取了新三板挂牌公司奥德丽（430097）作为同行业对比公司进行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率(母)	2018年1-9月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奥德丽	30.26%	32.76%	37.66%
吉尔泰	82.46%	95.06%	75.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远高于奥德丽，主要原因系 1) 公司所处的阶段不同。奥德丽成立于 1997 年，经过多年的发展，奥德丽的经营积累远大于公司，截止到 2018 年 9 月 30 日，奥德丽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07.1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 69.74%；而吉尔泰为 1,236.8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7.54%；2) 公司与客户结算方式不同。奥德丽对优质客户公司采用了垫资生产模式，导致应收账款金额相对较大；而吉尔泰规模相对较小，在股东投入相对较小的情况下，吉尔泰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为采用预收部分货款的形式，导致应收账款相对较小，且吉尔泰与供应商的约定付款时主要为 6 个月银行承兑，导致报告期期末吉尔泰应付账款金额较大。

###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17	10.79	8.74
存货周转率(次)	1.22	1.71	2.04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17、

10.79、8.74，周转天数分别为27天、34天、42天。根据公司的信用政策，主要采用预收货款的形式降低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大部分客户为合同签订后支付一定比例的货款，发货前支付部分货款，安装调试后可付到总货款的95%，剩余5%货款为质保金，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22、1.71、2.04，周转天数分别为223天、214天、180天。2018年1-9和2017年的周转天数较2016年度增加了40天左右，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销售订单的增加，存货库存也有所增加。此外，公司主要根据销售订单进行采购和安排生产，产品的生产周期根据产品的不同和客户的要求也会所有不同，生产完工后产品的安装调试时间也存在差异，综上受生产周期和安装调试时间的影响，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39,113.14	10,982,065.90	7,200,032.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4,313.77	-2,568,249.74	-597,272.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13,750.77	-5,635,113.66	-5,650,745.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958,105.03	2,949,659.64	996,257.30

##### 1、大额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783.91万元、1,098.21万元、720.00万元。其中2017年度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金额较2016年度增加了378.20万元，主要原因系（1）公司2017年的销售订单较2016年订单大幅度增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956.14万元，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了1,808.54万元；（2）公司外销收入的导致收到的税费返还387.95万元；（3）公司人员的增加导致支付的人员的工资198.68万元；（4）公司收到的往来款和支付的往来款合计导致现金净增加967.39元。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7.43万元、-256.82万元、-59.73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主要系购买及赎回银行理财产品、购买固定资产所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21.38万元、-563.51万元、-565.07万元，公司的筹资活动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及偿还借款和利息、股东增资及支付股东减资款产生的现金流量。

#####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061,224.20	792,309.36	1,015,286.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0,092.91	59,785.62	73,199.90
固定资产折旧	1,364,502.65	1,993,328.47	1,982,600.42
无形资产摊销	88,401.59	117,868.79	120,689.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27.2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221.25	-	8,205.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6,679.20	316,987.02	641,382.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405.49	-65,09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220.16	5,923.20	-10,937.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5,448.27	-18,617,174.90	1,432,818.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6,567.69	-6,277,891.54	-9,823,601.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49,322.56	32,592,335.37	11,825,48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9,113.14	10,982,065.90	7,200,032.65

由上图可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的差异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存货的增减变动引起的差异。

存货 2018 年 9 月末、2017 年末、2016 年末账面价值分别为 3,195.38 万元、3,544.93 万元、1,683.21 万元。其中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存货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随着发展中国家基建工程、旧楼翻新改造工程的增加，对复合板生产线的需求也越来越高，2017 年的在手订单多于 2016 年，公司主要根据订单进行采购和生产，订单的增加导致期末存货也随之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主要系其他应收款增减变动；经营性应付系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账款的变动引起的。

综上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总体上匹配。

##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 (一) 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 1、公司各类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确认的方法详见本节“四、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六) 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A2 级防火复合板生产线、中空金属(三维)复合板生产线等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通过为用户提供定制功能开发服务、持续维护保养及产品升级更新服务、生产线延展辅助设施服务等，为建材等行业客户提供全面的整体解决和维护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机械生产线、配件和彩铝。

公司的收入确认方法具体为：销售的商品不需安装调试的，国内销售部分以购买方签收日期确认收入，国外销售部分以购买方提单日期确认收入；销售的商品需安装调试的，国内外销售均以购买方签字的安装调试报告单日期确认收入。

####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 (1) 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1,389,526.46	99.92	55,710,239.40	99.72	45,348,439.17	99.65
其他业务收入	43,233.96	0.08	155,709.39	0.28	160,649.76	0.35
合计	<b>51,432,760.42</b>	<b>100.00</b>	<b>55,865,948.79</b>	<b>100.00</b>	<b>45,509,088.9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 99%来自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包括机械生产线、配件及彩铝，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少量零配件修理费和加工费。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10,356,859.86 元，增长了 22.76%；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相对于 2017 年度基本持平。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主要原因系：（1）公司的主要产品铝塑板生产线生产的铝塑板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建筑装饰上，适用于大楼外墙、门面装饰、天花板、包柱、家具、电梯、店面、广告牌、巴士、火车箱体的纸质，飞机、船舶的隔间壁材、设计、仪器的外箱体等等。随着发展中国家基建工程、旧楼翻新改造工程的增加，对复合板生

产线的需求也越来越高；（2）经过多年实践经验的积累和客户的反馈，公司在铝塑板生产线行业中已经积累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为维护老客户和开拓新客户奠定了基础。

### （2）营业收入按照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机械生产线	42,045,744.59	81.75	46,611,330.92	83.43	34,392,639.14	75.57
配件	9,316,959.65	18.11	6,318,536.09	11.31	8,198,028.78	18.01
彩铝	26,822.22	0.05	2,780,372.39	4.98	2,757,771.25	6.06
其他	43,233.96	0.08	155,709.39	0.28	160,649.76	0.35
合计	<b>51,432,760.42</b>	<b>100.00</b>	<b>55,865,948.79</b>	<b>100.00</b>	<b>45,509,088.93</b>	<b>100.00</b>

#### ①机械生产线

报告期内公司机械生产线的营业收入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其中 2017 年度较 2016 年增长了 35.53%，主要原因系随着发展中国家基建工程、旧楼翻新改造工程的增加，拉动了客户对机械生产线的采购需求。

#### ②配件

公司销售的配件为机械生产线的零配件，客户购买整条生产线在使用过程中部分零配件由于损耗、磨损需要进行更换，根据公司与客户的约定，公司对于生产线的主要配件会提供一定的质保期，质保期内公司提供免费的售后服务，质保期外的零配件损耗由客户自行承担；而小的配件无质保期。公司作为生产线供应商，为客户提供生产线后续配件配套服务可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配件营业收入波动较大，其中 2017 年度较 2016 年减少了 1,879,492.69 元，下降了 22.93%，2018 年 1-9 月配件销售已经超过 2017 年度、2016 年度，主要原因系配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采购或者自制。

#### ③彩铝

2016 年、2017 年彩铝销售收入相对持平，2018 年 1-9 月彩铝销量相对前两年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了增强核心竞争力，减少了盈利较低的彩铝业务。

### （3）营业收入按照销售地域划分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销	37,752,347.94	73.40	37,827,077.93	67.71	26,262,246.01	57.71
内销	13,680,412.48	26.60	18,038,870.86	32.29	19,246,842.92	42.29
合计	<b>51,432,760.42</b>	<b>100.00</b>	<b>55,865,948.79</b>	<b>100.00</b>	<b>45,509,088.93</b>	<b>100.00</b>

公司外销业务主要通过展会、网络平台（如：阿里巴巴网站）、客户介绍等形式开发国外客户，客户需求经研发部确认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收取客户定金。待设备生产完成并检验合格后，根据客户要求安排发货，财务人员开具外销发票，海关报关，设备经安装调试验收后，货款根据合同账期收回。

外销业务的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机械生产线、配件及彩铝。具体收入确认方法为：销售的商品不需安装调试的，以购买方提单日期确认收入；销售的商品需安装调试的，销售均以购买方签字的安装调试报告单日期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占比较高，且呈现不断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系受市场需求的驱动，公司的生产线主要用于铝塑复合板材料的生产，目前铝塑复合板材料在基建项目较多的国家或地区需求量较大，生产线销往国外的主要出口地区包括印度、越南、伊朗、土耳其、迪拜、阿尔及利亚等地。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国家或地区	主营业务	销售产品主要类型	结算方式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	印度	铝塑复合板的生产和出口商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预付 20%电汇；60%付款交单；余款在提单日期的 180 天付清
GIA PHAT INTERNATIONAL TRADING	越南	铝塑复合板的生产商和贸易商	彩铝	即期信用证
SEOUL VIETNAM IMPORT EXPORT MANUFACTURING TRADING LTD	越南	幕墙板的生产商和贸易商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预付 30%电汇；65%即期信用证；5%安装调试完 6 个月内支付
TUAN NGHIA LIMITED COMPANY	越南	铝塑复合板的生产商和贸易商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预付 30%电汇；见单通过信用证付款 65%；剩余 5%验收之日起 6 个月内
DAI VIET STEEL MANUFACTURING JOINT STOCK CORPORATION	越南	钢卷等生产商	发泡板生产线	预付 20%电汇；70%见单通过信用证付款；10%安装调试后的 90 天内
AESTHETIC METAL INSULATION PANELS	迪拜	铝塑复合板和金属复合板的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预付 30%电汇；余款运送之前付清

MANUFACTURING LLC.		生产		
ALSTRONG ENTERPRISES INDIA PVT LTD	印度	铝塑板的生产商	铝塑板生产线	100%见单付款通过信用证
EURO PANEL PRODUCTS PVT LTD	印度	铝塑复合板生产商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预付 30%电汇；70%付款交单
VIETDUNG ALUMINIUM JSC NO	越南	铝塑复合板生产商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预付 10%电汇；80%取得提单电汇支付；10%安装调试 15 天内支付
MULTIPANEL LIMITED	UK	铝塑复合板生产和供应	复合铝塑板生产线	预付 20%电汇；72%取得提单复印件电汇支付；剩余 8%安装调试 15 天内
ALSTONE INTERNATIONAL	印度	铝塑复合板生产和供应	复合铝塑板生产线	预付 30%电汇；70%运送前电汇支付
M/S NARAYANI LAMINATES PVT. LTD	印度	层压板、铝塑板等板材的生产商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预付 30%电汇；70%付款交单
SARL ALUCOSTAR PLUS	阿尔及利亚	复合面板生产商及原材料的进口商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100%付款交单

备注：以上信息主要来源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出具的海外客户信用报告或者公开信息查询；此外销售产品主要类型和结算方式来源于该客户报告期内签订单笔金额最大的合同。

公司的生产线主要用于铝塑复合板材料的生产，目前铝塑复合板材料在基建项目较多的国家或地区需求量较大，生产线销往国外的主要出口地区包括印度、越南、伊朗、土耳其、迪拜、阿尔及利亚等地。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外销收入 60%以上来源于印度和越南。目前印度政局相对稳定，近几年经济增长较快，中印关系稳步提升；越南当前政局较为稳定，随着越南加入 WTO，越南市场更加开放，政府也出台了一系列宏观政策刺激越南经济的复苏，经济增长较快，此外，近年来，中越两国在“一带一路”和“两廊一圈”对接方面不断开展务实合作。

我国作为主要铝塑复合板生产线及应用中心，随着生产工艺、设备、应用水平的不断发展与提高，我国铝塑复合板生产线出口呈现明显增加的趋势。

公司的外销收入大部分为美元结算，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汇兑损益(收益为负号)分别为 -141,571.11 元、-170,957.14 元、-44,242.34 元，由于公司收到美元后会及时进行结汇，导致汇兑损益的金额对公司的影响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商品增值税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公司适用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主要为 17%（部分 13%、9%、15%及 5%）。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504.72 万元、514.56 万元、126.61 万元，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对公司产品出口竞争力及公司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影响，若国家对外贸易政策发生变化，降低或取消增值税出口退税，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但是目前国家对外贸退税政策较为稳定，未对公司可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4）毛利率按照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51,389,526.46	41,228,549.13	10,160,977.33	19.77
机械生产线	42,045,744.59	34,150,808.25	7,894,936.34	18.78
彩铝	26,822.22	26,034.14	788.08	2.94
配件	9,316,959.65	7,051,706.74	2,265,252.91	24.31
其他业务收入	43,233.96	2,301.67	40,932.29	94.68
合计	51,432,760.42	41,230,850.80	10,201,909.62	19.84

(续)

项目	2017 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55,710,239.40	44,635,384.72	11,074,854.68	19.88
机械生产线	46,611,330.92	36,858,045.24	9,753,285.68	20.92
彩铝	2,780,372.39	2,485,926.04	294,446.35	10.59
配件	6,318,536.09	5,291,413.44	1,027,122.65	16.26
其他业务收入	155,709.39	63,438.12	92,271.27	59.26
合计	55,865,948.79	44,698,822.84	11,167,125.95	19.99

(续)

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45,348,439.17	35,676,315.57	9,672,123.60	21.33
机械生产线	34,392,639.14	26,981,451.08	7,411,188.06	21.55
彩铝	2,757,771.25	2,596,289.73	161,481.52	5.86
配件	8,198,028.78	6,098,574.76	2,099,454.02	25.61
其他业务收入	160,649.76	77,159.05	83,490.71	51.97
合计	45,509,088.93	35,753,474.62	9,755,614.31	21.44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9.77%、19.88%、21.33%。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相对稳定呈现小幅度下降的趋势，其中2018年1-9月毛利率较2017年度下降了0.11个百分点，2017年度毛利率较2016年度下降了1.4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产品配置差异和原材料价格变化所致。

### (1) 机械生产线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机械生产线的毛利率分别为18.78%、20.92%、21.55%；2018年1-9月毛利率较2017年度下降了2.14个百分点；2017年度毛利率较2016年度下降了0.63个百分点。机械生产线的毛利率呈现平缓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系：

- 1) 公司销售的生产线为客户定制化的产品，配置要求的高低也会直接影响到毛利率的变化；
- 2) 公司生产线的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也直接影响毛利率的变化。由于公司的生产线所使用的原材料和自制半成品种类众多，每种材料成本的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也会有所不同。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金额较大的原材料主要为机筒螺杆、模具、换网器、镜面辊、ACP控制系统、胶辊、剪板机、油加温、钢材等，部分常用产品的采购单价情况如下：

名称	规格	2016年采购单价（含税）	2017年采购单价（含税）	2018年1-9月采购单价（含税）
机筒螺杆	85/177		107,000.00元	103,000.00元
	φ150	18,500.00元	22,000.00元	20,000.00元
	φ200	39,000.00元	39,000.00元	41,000.00元
	95/208		180,000.00元	170,000.00元
模具	1400 网径加大	50,500.00元	45,000.00元	49,000.00元
	1700 网径加大	60,500.00元	52,000.00元	57,000.00元
换网器	250MM	16,000.00元	15,000.00元	16,000.00元
	500MM		97,000.00元	86,400.00元
镜面辊	φ400*1500	13,000.00元	13,000.00元	13,500.00元
	φ450*1800	18,500.00元	16,500.00元	18,500.00元
	φ500*1500	17,500.00元	15,500.00元	16,500.00元
剪板机	3X1500 380V 50Hz	21,000.00元	21,500.00元	21,500.00元
	3X1700 380V 50Hz	23,000.00元	23,600.00元	23,600.00元
ACP控制系统	ACP-1300-1	141,000.00元	110,000.00元	
	ACP-1300-2E	236,000.00元	206,000.00元	148,000.00元
	ACP-1600-3+1	189,000.00元	190,000.00元	
H 钢	15#	2.94元/公斤	3.75元/公斤	

	20#	2.70 元/公斤	4.40 元/公斤	4.12 元/公斤
圆钢	φ80	3.15 元/公斤	4.40 元/公斤	5.70 元/公斤
中板	14MM	2.95 元/公斤	4.50 元/公斤	4.65 元/公斤
	20mm	2.37 元/公斤	4.13 元/公斤	4.50 元/公斤

备注：由于每次采购单价会有所不同，此处列示的为每年主要的采购结算单价。

由上图可知，配置的不同和原材料价格的差异也会直接影响生产线的毛利率。

### (2) 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配件的毛利率波动较大，2018年1-9月和2016年度配件毛利率相对持平，2017年度配件毛利较2018年1-9月和2016年度低一些。其中2018年1-9月配件毛利率较2017年度上升了8.05个百分点，2017年度较2016年度下降了9.3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在配件定价过程中会考虑到产品价值量，对于价值较大的配件由于客户对价格较为敏感，公司在定价方面会兼顾外购的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定价不会过高，2017年度公司45%以上的配件销售为价值较大（价格在10万元以上）的配件，而2016年度、2018年价值较大的配件占当年的配件销售收入的比重不超过40%。

### (3) 彩铝

2018年1-9月彩铝毛利率较2017年度下降了7.65个百分点，2017年度较2016年上升了4.73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彩铝的毛利率波动较大，其中2016年度彩铝毛利率较低的原因系公司为了处理自制的彩铝库存，将彩铝低价进行处理，从而拉低了2016年彩铝的整体毛利率。2017年彩铝毛利率有所上升的原因系，2017年销售的彩铝均为外购件，根据客户的订单进行采购，公司在彩铝销售定价方面会考虑彩铝的外购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2018年1-9月彩铝的毛利率下降的原因系随着客户对公司的产品及彩铝市场的认知越来越成熟，客户从公司采购的彩铝订单越来越少，彩铝的销售的毛利也相对较低。

### (5) 毛利率按照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外销	37,752,347.94	29,028,551.05	8,723,796.89	23.11
内销	13,680,412.48	12,202,299.75	1,478,112.73	10.80
合计	51,432,760.42	41,230,850.80	10,201,909.62	19.84

(续)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外销	37,827,077.93	27,979,998.57	9,847,079.36	26.03
内销	18,038,870.86	16,718,824.27	1,320,046.59	7.32
合计	55,865,948.79	44,698,822.84	11,167,125.95	19.99

(续)

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
外销	26,262,246.01	19,302,904.76	6,959,341.25	26.50
内销	19,246,842.92	16,450,569.86	2,796,273.06	14.53
合计	45,509,088.93	35,753,474.62	9,755,614.31	21.44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毛利率呈现小幅度下降的趋势，其中 2017 年外销毛利率较 2016 年度下降了 0.47 个百分点，2018 年 1-9 月较 2017 年度下降了 2.92 个百分点；内销毛利率呈现波动变化，其中 2017 年内销毛利率较 2016 年度下降了 7.21 个百分点，2018 年 1-9 月较 2017 年度上升了 3.48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与内销业务毛利率相差较大，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外销业务毛利率高出内销业务毛利率分别 12.31%、18.71%、11.97%，毛利率差异的主要原因为：1) 由于我国作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主要出口国之一，国内铝塑板生产线客户受天然的地理优势，议价能力较国外客户相对较强，导致国内客户销售价格相对于国外客户价格普遍较低，例如：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销售单价	
1300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单主机	ALLURA INTERNATIONAL	1,639,170.19 (USD285,400)
		吉林省森地新材料有限公司	1,225,000.00
1300 铝塑复合板生产线	3 加 1 主机	UNISTONE PANELS PVT. LTD	1,627,571.92 (USD245,000)
		吉安吉祥铝塑板业有限公司	1,460,000.00
1300 锥双复合生产线	95 锥双主机	VIVA COMPOSITE PANEL LTD	1,744,278 (USD287,340)
		甘肃吉祥佳能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白银分公司	1,680,000.00

2) 公司境外销售享受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国外销售价格为不含税价格，国内销售价格为含税价格（增值税税率 2016 年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为 17%；2018 年 5 月 1 日降低为 16%）；

3) 公司的产品为非标准化产品，不同型号不同配置的产品销售价格也存在

一定的差异。

### 3、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成本	35,599,137.70	86.34	41,261,492.38	92.31	31,798,535.63	88.94
人工成本	3,944,912.38	9.57	2,241,682.48	5.02	2,301,780.82	6.44
制造费用及其他	1,686,800.72	4.09	1,195,647.98	2.67	1,653,158.17	4.62
合计	<b>41,230,850.80</b>	<b>100.00</b>	<b>44,698,822.84</b>	<b>100.00</b>	<b>35,753,474.62</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营业成本中主要为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其他，公司的营业成本结构相对稳定。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机械生产线、彩铝及配件。机械生产的成本组成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成本核算方法如下：

①直接材料：公司根据订单进行生产，接受订单后，由技术部根据客户订单编制产品BOM表，并发给采购部进行外购件采购，生产经理安排组织生产，直接材料根据领用原材料计入生产成本。

②直接人工：直接人工根据生产人员实际工资发生情况确定直接人工金额，月末，直接人工根据完工产品耗用的材料成本在完工产品中进行分摊，期末在产品不分摊人工。

③制造费用：制造费用包括折旧、水电费等，通过制造费用先归集。月末，制造费用根据完工产品耗用的材料成本在完工产品中进行分摊，期末在产品不分摊制造费用。

由于公司的主要工艺流程包括下料→焊接→抛光→喷漆→装配→调试、检测→成品生产线，在工艺流程上除装配和检测工艺专业性较强外，其他工艺操作相对简单，故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中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85%以上为材料成本，由于在产品生产进度基本处于原材料投入阶段中，相关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投入相对较小，为了便于核算，故期末在产品不分摊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且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制定的成本核算方法进行核算，未发生过变更，在产品不分摊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核算方法对当期完工产品成本和当期损益影响较小，符合公司的基本情况。

#### 4、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51,432,760.42	55,865,948.79	22.76	45,509,088.93
营业成本	41,230,850.80	44,698,822.84	25.02	35,753,474.62
营业利润	2,309,957.69	763,204.95	-34.32	1,162,037.80
利润总额	2,250,035.02	798,232.56	-23.91	1,049,095.31
净利润	2,061,224.20	792,309.36	-21.96	1,015,286.8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主要原因系：（1）公司的主要产品铝塑板生产线生产的铝塑板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建筑装饰上，适用于大楼外墙、门面装饰、天花板、包柱、家具、电梯、店面、广告牌、巴士、火车箱体的纸质，飞机、船舶的隔间壁材、设计、仪器的外箱体等等。随着发展中国家基建工程、旧楼翻新改造工程的增加，对复合板生产线的需求也越来越高；（2）经过多年实践经验的积累和客户的反馈，公司在铝塑板生产线行业中已经积累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为维护老客户和开拓新客户奠定了基础。

2017年度较2016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三者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但是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相反，主要原因系2017年公司主要受产品配置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毛利率出现小幅度下降，此外2017年度发生的售后服务费较2016年度增幅较大所致。

####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费用	2,261,457.35	2,904,701.25	1,361,878.74
管理费用	3,431,201.49	4,321,456.61	3,763,698.54
研发费用	1,495,423.32	2,501,856.52	2,281,402.51
财务费用	94,984.04	142,897.83	579,074.39
<b>期间费用合计</b>	<b>7,283,066.20</b>	<b>9,870,912.21</b>	<b>7,986,054.18</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4.40	5.20	2.9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6.67	7.74	8.2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2.91	4.48	5.0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	0.18	0.26	1.2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	14.16	17.67	17.55

###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广告费	7,283.00	53,057.21	2,226.00
宣传费	263,300.94	202,406.23	26,000.00
差旅费	154,366.94	384,908.63	151,993.87
售后三包	1,037,589.57	909,065.50	276,106.01
运费	150,295.81	224,141.45	240,256.71
其他	229.23	260,661.28	
报关费	367,597.25	481,637.36	375,667.21
招待费	130,283.42	175,159.74	122,500.80
销售人员薪酬	150,511.19	213,663.85	167,128.14
<b>合计</b>	<b>2,261,457.35</b>	<b>2,904,701.25</b>	<b>1,361,878.74</b>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售后三包费用、差旅费、报关费等。2017年度销售费用较2016年度增加了1,542,822.51元，增长了113.29%，主要原因系售后三包费用增加所致。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公司销售的产品大部分提供行业标准三包1年的免费保修服务，由于公司提供的生产线为大型的设备，由多个部分组成，客户在使用过程中部分零配件存在一定的损耗需要及时更换，报告期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主要为更换的零配件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运费与营业收入的变动方向不一致，主要原因系销售产品的运费根据合同的约定，部分由客户承担，部分由公司承担。

###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员工薪酬	1,372,835.06	2,108,313.92	1,608,192.94
办公费	63,427.61	109,454.07	50,318.61
折旧	746,583.09	1,000,781.43	1,127,104.18
差旅费	216,418.72	38,686.19	69,445.44
业务招待费	146,945.80	113,656.20	163,738.08
电话费	30,455.28	33,231.77	28,678.03
无形资产摊销	88,401.59	113,164.17	118,230.55
咨询服务费	574,072.69	486,234.41	214,157.57
汽车费用	134,483.18	240,968.66	274,985.44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他管理费用	57,578.47	76,965.79	108,847.70
合计	3,431,201.49	4,321,456.61	3,763,698.5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系工资、折旧及摊销、五险一金及福利和咨询费等。2017年度管理费用较2016年度增加了557,758.07元，增长了14.82%，主要原因系公司员工人数的增长所致。

### 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材料费	618,767.05	1,650,197.71	1,653,958.80
工资费	857,064.88	824,047.21	600,038.92
其他	19,591.39	27,611.60	27,404.79
合计	1,495,423.32	2,501,856.52	2,281,402.51

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系材料、工资等。公司研发的目的主要系改进工艺、提供产品产量。

### 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276,679.20	316,987.02	641,382.25
减：利息收入	91,084.45	71,730.27	87,819.07
汇兑损失	73,588.05	60,397.58	142,185.24
减：汇兑收入	215,159.16	231,354.72	186,427.58
手续费	50,960.40	68,598.22	69,753.55
合计	94,984.04	142,897.83	579,074.39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系利息支出、汇兑收益等。利息支出主要系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汇兑收益系公司外销业务以美元进行结算产生。

## （三）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和税收政策

###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系分红获得的收益和理财产品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3,736.23
理财产品收益		1,405.49	1,356.17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计		1,405.49	65,092.40

报告期内，公司的金额较大投资收益系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分红所得，公司已于2016年9月转让给股东梁美丹。

##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8,221.25		8,205.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0,000.00	125,000.00	175,673.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922.67	39,387.50	-288,616.19
<b>小 计</b>	<b>358,298.58</b>	<b>164,387.50</b>	<b>-104,736.68</b>
所得税影响额	62,759.04		34,805.63
<b>合 计</b>	<b>295,539.54</b>	<b>164,387.50</b>	<b>-139,542.31</b>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赔偿支出、被诈骗支出款等。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14.34%、20.75%、-13.74%。由于公司目前规模相对较小，随着公司盈利水平的增加，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例将有所下降。

### (1)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违约金收入		40,000.00	
电子商务政府补助			22,500.00
制造业重点领域政府补助			150,000.00
个人所得税返点			3,173.70
其他	172.33	307.88	48,158.04
<b>合计</b>	<b>172.33</b>	<b>40,307.88</b>	<b>223,831.74</b>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主要系处置获取的政府补助、违约金收入等。

### (2)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罚款	3,620.00	3,254.89	32,904.92
赔偿给浙江金祥板业有限公司款项	50,000.00		
其他	6,475.00	2,025.38	3,869.31
被诈骗款项			300,000.00
<b>合计</b>	<b>60,095.00</b>	<b>5,280.27</b>	<b>336,774.23</b>

营业外支出主要核算的是赔偿款、被诈骗款、罚款等。

### (3) 其他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转型升级奖励	360,000.00		
高新著名商标守合同重信用		25,000.00	
141首台套补贴		100,000.00	
<b>合计</b>	<b>360,000.00</b>	<b>125,000.00</b>	

## (四)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重大变动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435.89	9,392.41	42,936.63
银行存款	1,138,984.35	4,097,132.86	1,113,929.00
其他货币资金	8,313,575.16	9,191,499.90	6,393,967.00
<b>合计</b>	<b>9,461,995.40</b>	<b>13,298,025.17</b>	<b>7,550,832.63</b>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313,575.16	9,191,499.90	6,393,967.00

###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37,309.35	4,715,759.81	4,501,394.58
<b>合计</b>	<b>3,737,309.35</b>	<b>4,715,759.81</b>	<b>4,501,394.58</b>

### (1) 应收票据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2016年12月31日期 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90,000.00	1,152,354.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b>1,090,000.00</b>	<b>1,152,354.00</b>	

## (2)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03,969.42	100.00	966,660.07	20.55	3,737,309.35
其中：账龄组合	4,703,969.42	100.00	966,660.07	20.55	3,737,309.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b>4,703,969.42</b>	<b>100.00</b>	<b>966,660.07</b>	<b>20.55</b>	<b>3,737,309.35</b>

(续)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09,529.34	100.00	693,769.53	12.82	4,715,759.81
其中：账龄组合	5,409,529.34	100.00	693,769.53	12.82	4,715,759.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b>5,409,529.34</b>	<b>100.00</b>	<b>693,769.53</b>	<b>12.82</b>	<b>4,715,759.81</b>

(续)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3,992.62	100.00	442,598.04	8.95	4,501,394.58
其中：账龄组合	4,943,992.62	100.00	442,598.04	8.95	4,501,394.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4,943,992.62</b>	<b>100.00</b>	<b>442,598.04</b>	<b>8.95</b>	<b>4,501,394.58</b>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37,752.70	131,887.64	5.00
1—2年	717,041.94	71,704.19	10.00
2—3年	453,989.83	136,196.95	30.00
3—4年	297,588.91	148,794.46	50.00
4—5年	597,596.04	478,076.83	80.00
<b>合计</b>	<b>4,703,969.42</b>	<b>966,660.07</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749,144.17	187,457.21	5.00
1—2年	577,406.51	57,740.65	10.00
2—3年	464,588.32	139,376.50	30.00
3—4年	618,390.34	309,195.17	50.00
<b>合计</b>	<b>5,409,529.34</b>	<b>693,769.53</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725,513.96	186,275.70	5.00
1—2年	546,106.28	54,610.63	10.00
2—3年	672,372.38	201,711.71	30.00
<b>合计</b>	<b>4,943,992.62</b>	<b>442,598.04</b>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2,890.54	251,171.49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6,246.4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PAN ARAB FURNITURE INDUSTRY	非关联方	755,611.33	5年以内	16.06
温州市吉祥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5,436.80	2年以内	12.87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	非关联方	502,972.71	1年以内	10.69
MULTIPANEL UK LIMITED	非关联方	310,430.78	1年以内	6.60
上海布劳登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000.00	2年以内	5.23
合计		2,420,451.62		51.46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LUCOBOND ALUMINUM FACTORY L.L.C	非关联方	1,203,018.10	1年以内	22.24
PAN ARAB FURNITURE INDUSTRY	非关联方	717,716.53	4年以内	13.27
温州市吉祥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0,200.80	1年以内	11.46
广州市吉鑫祥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500.00	1年以内	8.12
浙江金祥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601.00	1年以内	5.19
合计		3,261,036.43		60.28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PAN ARAB FURNITURE INDUSTRY	非关联方	761,960.08	3年以内	15.41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730,000.00	1年以内	14.77
杭州迈肯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8,000.00	1年以内	10.88
VIVA COMPOSITE PANEL PVT LTD	非关联方	521,602.74	1年以内	10.55
温州市吉祥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920.80	1年以内	6.29
合计		2,862,483.62		57.90

应收账款 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减少了 20.75%;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长了 4.76%。根据公司与客户的信用政策, 大部分客户为合同签订后支付一定比例的货款, 发货前支付部分货款, 安装调试后可付到总货款的 95%, 剩余 5%

货款为质保金。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部分系客户质保金；部分系客户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公司也未及时进行催收所致。报告期期后，为了更好的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保证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公司将定期与销售客户对账，并及时了解客户的还款能力，防范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3、预付账款

####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22,391.04	1,158,515.94	356,736.58
1-2年	129,898.56	12,934.75	2,906.24
2-3年	11,227.45		
<b>合计</b>	<b>563,517.05</b>	<b>1,171,450.69</b>	<b>359,642.82</b>

2018年9月末较2017年末下降了51.90%；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长了225.73%。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信用政策大部分为先发货后付款，对于零散的供应商一般是款到发货。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产生的原因主要系零散供应商的预付货款及由于发票未到导致的货款总额与暂估入库金额的差异。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玩全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26.62
北京东方益达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7,764.00	1年以内	20.90
徐州市世安制辊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69.21	1-2年	4.91
宁津县汇森网带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50.00	1-2年	3.06
湖州金辰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1年以内	2.66
<b>合计</b>		<b>327,683.21</b>		<b>58.15</b>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7年12月31日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森峰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000.00	1年以内	18.69
徐州市世安制辊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768.02	1年以内	17.31
台州鸿图数控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00.00	1年以内	5.88
北京雅展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172.00	1年以内	5.82
株洲齐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99.98	1年以内	5.80

合 计		626,840.00		53.50
-----	--	------------	--	-------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瑞亚挤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0.00	1 年以内	45.88
上海鲁尔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00.00	1 年以内	19.16
徐州市世安制辊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250.00	1 年以内	10.64
佛山市顺德区凯鸿翔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2.05	1 年以内	7.23
盐城海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60.68	1 年以内	5.49
合 计		317,912.73		88.40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02,740.01	100.00	803,579.96	8.83	8,299,160.05
其中：账龄组合	9,102,740.01	100.00	803,579.96	8.83	8,299,160.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102,740.01	100.00	803,579.96	8.83	8,299,160.05

(续)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44,754.02	100.00	335,002.76	10.02	3,009,751.26

其中：账龄组合	3,344,754.02	100.00	335,002.76	10.02	3,009,751.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3,344,754.02</b>	<b>100.00</b>	<b>335,002.76</b>	<b>10.02</b>	<b>3,009,751.26</b>

(续)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83,551.25	100.00	625,662.19	6.27	9,357,889.06
其中：账龄组合	9,957,878.18	100.00	625,662.19	6.28	9,332,215.99
无风险组合	25,673.07				25,673.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9,983,551.25</b>	<b>100.00</b>	<b>625,662.19</b>	<b>6.27</b>	<b>9,357,889.06</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257,440.79	362,872.04	5.00
1—2年	1,163,409.22	116,340.92	10.00
2—3年	350,390.00	105,117.00	30.00
3—4年	212,500.00	106,250.00	50.00
4—5年	30,000.00	24,000.00	80.00
5年以上	89,000.00	89,000.00	100.00
<b>合计</b>	<b>9,102,740.01</b>	<b>803,579.96</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23,981.80	126,199.09	5.00
1—2年	478,640.00	47,864.00	10.00
2—3年	223,132.22	66,939.67	30.00
3—4年	30,000.00	15,000.00	50.00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5年	50,000.00	40,000.00	80.00
5年以上	39,000.00	39,000.00	100.00
合计	<b>3,344,754.02</b>	<b>335,002.76</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448,512.47	472,425.62	5.00
1—2年	320,365.71	32,036.57	10.00
2—3年	30,000.00	9,000.00	30.00
3—4年	50,000.00	25,000.00	50.00
4—5年	109,000.00	87,200.00	80.00
合计	<b>9,957,878.18</b>	<b>625,662.19</b>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往来款	8,771,099.71	3,252,274.02	9,655,119.29
出口退税	185,165.30		191,218.89
备用金	142,475.00	88,480.00	111,540.00
应收利息			25,673.07
押金	4,000.00	4,000.00	
合计	<b>9,102,740.01</b>	<b>3,344,754.02</b>	<b>9,983,551.25</b>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8年9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翁宗榜	关联方	往来款	3,100,000.00	1年以内	34.06
梁美丹	关联方	往来款	3,020,000.00	1年以内	33.18
梁敏剑	关联方	往来款	800,000.00	1-2年	8.79
阮和平	关联方	往来款	283,663.07	1年以内	3.12
付贤军	关联方	往来款	160,000.00	1年以内	1.76
			87,799.22	1-2年	0.96
合计			<b>7,451,462.29</b>		<b>81.87</b>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7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翁宗榜	关联方	往来款	988,405.00	1年以内	29.55
梁敏剑	关联方	往来款	800,000.00	1年以内	23.92
李玉燕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0,000.00	1年以内	2.99
		往来款	120,000.00	1-2年	3.59
张官红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0	1-2年	5.98
梁辉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79,700.00	1年以内	5.37
<b>合计</b>			<b>2,388,105.00</b>		<b>71.40</b>

(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梁美丹	关联方	往来款	7,590,208.20	1年以内	76.03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496,833.73	1年以内	4.98
李玉燕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30,000.00	1年以内	2.30
翁宗榜	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0	1年以内	2.00
张官红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0	1年以内	2.00
<b>合计</b>			<b>8,717,041.93</b>		<b>87.31</b>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往来款、借款、备用金及押金。2018年9月末较2017年末增长了175.74%；2017年末较2016年末降低了67.84%。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90%以上系往来款，往来款中大部分为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方资金占用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关联方借用公司资金事项按照公司一般的资金往来流程履行相应审批程序，未签订协议未约定利息，且虽然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整体设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完善。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全部归还，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治理较为薄弱，公司存在非关联方借款借款的情况，非关联方借款分为员工借款和非员工借款。针对员工借款，系公司为了解决员工资金周转困难给予的员工借款，未收取利息。借款流程为由员工提出申请，填写借款申请单，交由总经理审批，还款时间根据员工与公司的约定从后续发放工资中扣除；针对非员工借款，由借款人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交由总经理审批。

## 5、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31,400.91		10,831,400.91
自制半成品	4,948,082.89		4,948,082.89
委托加工物资	256,977.74		256,977.74
在产品	1,467,750.63		1,467,750.63
库存商品	7,159,504.03		7,159,504.03
发出商品	7,290,132.74		7,290,132.74
<b>合计</b>	<b>31,953,848.94</b>		<b>31,953,848.94</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42,055.45		8,842,055.45
自制半成品	2,755,319.99		2,755,319.99
委托加工物资	270,899.88		270,899.88
在产品	5,322,996.98		5,322,996.98
库存商品	8,979,523.48		8,979,523.48
发出商品	9,278,501.43		9,278,501.43
<b>合计</b>	<b>35,449,297.21</b>		<b>35,449,297.21</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22,977.24		4,722,977.24
自制半成品	1,098,121.29		1,098,121.29
委托加工物资	197,251.49		197,251.49
在产品	2,306,908.91		2,306,908.91
库存商品	3,851,778.56		3,851,778.56
发出商品	4,655,084.82		4,655,084.82
<b>合计</b>	<b>16,832,122.31</b>		<b>16,832,122.31</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主要系原材料、自制半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其中自制半成品主要为自制的零配件；在产品系尚处在生产中的产品；库存商品系已经完工入库的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系公司将部分钢辊、胶辊等存货交由第三方进行加工；发出商品系已经产品已发出尚未完成安装验收的产品。

公司接受销售订单后，采购部根据当期的库存情况进行对外采购原材料，生产部进行生产，生产周期根据产品的难易程度、客户的要求的交货日期进行生产

排期，公司所生产的生产线大部分为非标准化产品，且具有单价相对较高、生产周期长等特点，生产完工后发货安装调试后经客户验收。

2018 年 9 月末存货较 2017 年末减少了 3,495,448.27 元，下降了 9.86%；2017 年末存货较 2016 年末增加了 18,617,174.90 元，上升了 110.61%。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变动的原因系公司主要根据销售订单进行采购和生产，随着销售订单的变化，存货金额也随之变化。随着发展中国家基建工程、旧楼翻新改造工程的增加，对复合板生产线的需求也越来越高；且经过多年实践经验的积累和客户的反馈，公司在铝塑板生产线行业中已经积累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为维护老客户和开拓新客户奠定了基础。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1,432,760.42 元、55,865,948.79 元、45,509,088.93 元。截止到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手单笔订单大于 30 万的合同金额为 3,100 多万（外销合同以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汇率进行折算）。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5,898.03	683,312.35	
预缴个人所得税	28.83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13.14	302,673.60	73,534.86
<b>合计</b>	<b>17,540.00</b>	<b>985,985.95</b>	<b>73,534.86</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系待抵扣进项税额、预交个人所得税、预交企业所得税。

## 7、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30日
<b>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b>	<b>27,715,603.09</b>	<b>373,017.68</b>	<b>2,320,221.93</b>	<b>25,768,398.84</b>
房屋及建筑物	13,952,952.09			13,952,952.09
机器设备	9,666,767.13	57,327.59	2,171,516.93	7,552,577.79
运输工具	3,408,308.10	306,662.68	148,705.00	3,566,265.78
办公设备	621,810.18	9,027.41		630,837.59
电子设备	65,765.59			65,765.5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3,541,621.35</b>	<b>1,364,502.65</b>	<b>1,115,885.93</b>	<b>13,790,238.07</b>
房屋及建筑物	6,059,335.55	497,409.55		6,556,745.10

项目	2017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 30日
机器设备	4,389,819.21	527,314.56	1,065,852.89	3,851,280.88
运输工具	2,532,848.77	306,307.11	50,033.04	2,789,122.84
办公设备	507,713.25	23,815.78		531,529.03
电子设备	51,904.57	9,655.65		61,560.22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14,173,981.74</b>			<b>11,978,160.77</b>
房屋及建筑物	7,893,616.54			7,396,206.99
机器设备	5,276,947.92			3,701,296.91
运输工具	875,459.33			777,142.94
办公设备	114,096.93			99,308.56
电子设备	13,861.02			4,205.37

(续)

项目	2016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 日
<b>一、固定资产原值合 计</b>	<b>25,145,947.86</b>	<b>2,579,095.40</b>	<b>9,440.17</b>	<b>27,715,603.09</b>
房屋及建筑物	13,962,392.26		9,440.17	13,952,952.09
机器设备	7,268,177.71	2,398,589.42		9,666,767.13
运输工具	3,248,410.66	159,897.44		3,408,308.10
办公设备	601,201.64	20,608.54		621,810.18
电子设备	65,765.59			65,765.5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1,643,422.37</b>	<b>1,993,328.47</b>	<b>95,129.49</b>	<b>13,541,621.35</b>
房屋及建筑物	5,404,641.62	663,213.72	8,519.79	6,059,335.55
机器设备	3,708,132.79	768,296.12	86,609.70	4,389,819.21
运输工具	2,001,144.78	481,670.95		2,482,815.73
办公设备	496,191.53	61,554.76		557,746.29
电子设备	33,311.65	18,592.92		51,904.57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 备</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 值</b>	<b>13,502,525.49</b>			<b>14,173,981.74</b>
房屋及建筑物	8,557,750.64			7,893,616.54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3,560,044.92			5,276,947.92
运输工具	1,247,265.88			875,459.33
办公设备	105,010.11			114,096.93
电子设备	32,453.94			13,861.02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b>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b>	<b>24,508,094.57</b>	<b>670,570.88</b>	<b>32,717.59</b>	<b>25,145,947.86</b>
房屋及建筑物	13,962,392.26			13,962,392.26
机器设备	6,838,177.71	430,000.00		7,268,177.71
运输工具	3,132,423.25	148,705.00	32,717.59	3,248,410.66
办公设备	515,127.92	86,073.72		601,201.64
电子设备	59,973.43	5,792.16		65,765.5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9,684,651.33</b>	<b>1,982,600.42</b>	<b>23,829.38</b>	<b>11,643,422.37</b>
房屋及建筑物	4,741,427.90	663,213.72		5,404,641.62
机器设备	3,080,816.39	627,316.40		3,708,132.79
运输工具	1,360,725.76	664,248.40	23,829.38	2,001,144.78
办公设备	486,465.00	9,726.53		496,191.53
电子设备	15,216.28	18,095.37		33,311.65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14,823,443.24</b>			<b>13,502,525.49</b>
房屋及建筑物	9,220,964.36			8,557,750.64
机器设备	3,757,361.32			3,560,044.92
运输工具	1,771,697.49			1,247,265.88
办公设备	28,662.92			105,010.11
电子设备	44,757.15			32,453.94

经调查，截止到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1,978,160.77 元，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46.48%；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4,173,981.74 元，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51.14%；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3,502,525.49 元，占固定资产原值 53.70%。目前固定资产运行良好，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详见“（五）1、短期借款”。

## 8、无形资产

###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PDM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5,303,345.00	16,923.08	59,009.43	5,379,277.51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8 年 9 月 30 日	5,303,345.00	16,923.08	59,009.43	5,379,277.51
二、累计摊销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1,219,769.35	16,923.08	35,405.66	1,272,098.09
2、本期增加金额-摊销	79,550.18	-	8,851.41	88,401.59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8 年 9 月 30 日	1,299,319.53	16,923.08	44,257.07	1,360,499.68
三、减值准备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8 年 9 月 30 日				
三、账面价值				
1、2018 年 9 月 30 日	4,004,025.47	-	14,752.36	4,018,777.83
2、2017 年 12 月 31 日	4,083,575.65	-	23,603.77	4,107,179.42

(续)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PDM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5,303,345.00	16,923.08	59,009.43	5,379,277.51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7 年 12 月 31 日	5,303,345.00	16,923.08	59,009.43	5,379,277.51
二、累计摊销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13,702.45	16,923.08	23,603.77	1,154,229.30
2、本期增加金额-摊销	106,066.90	-	11,801.89	117,868.79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7 年 12 月 31 日	1,219,769.35	16,923.08	35,405.66	1,272,098.09
三、减值准备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PDM 软件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三、账面价值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4,083,575.65	-	23,603.77	4,107,179.42
2、2016 年 12 月 31 日	4,189,642.55	-	35,405.66	4,225,048.21

(续)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PDM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5,303,345.00	16,923.08	59,009.43	5,379,277.51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5,303,345.00	16,923.08	59,009.43	5,379,277.51
二、累计摊销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07,635.55	14,102.57	11,801.88	1,033,540.00
2、本期增加金额-摊销	106,066.90	2,820.51	11,801.89	120,689.30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13,702.45	16,923.08	23,603.77	1,154,229.30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三、账面价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4,189,642.55		35,405.66	4,225,048.21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4,295,709.45	2,820.51	47,207.55	4,345,737.51

备注：借款抵押的土地账面原值 5,303,345.00 元。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 号车间反搭建平台	202,204.89		
合计	202,204.89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70,240.03	265,536.00
合计	1,770,240.03	265,536.00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8,772.29	154,315.84
合计	1,028,772.29	154,315.84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8,260.23	160,239.04
合计	1,068,260.23	160,239.04

### (五) 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	6,000,000.00	8,00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	6,000,000.00	8,000,000.00

截止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2018年9月30日公司向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银行借款余额150万元已于2018年10月2号还清。

2018年9月30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台州支行借款余额1,000万元已于2019年1月4日还款500万元，剩余5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于2019年6月到期，计划于到期日还清。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保证兼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保证人	抵押人/ 抵押物情 况	借款 金额 (万 元)	借款日	借款到期 日	借款 是否 履行 完毕
中国工商 银行台州 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浙 江吉尔泰实业有限 公司	备注2	700.00	2018/6/11	2019/6/10	否
中国工商 银行台州 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浙 江吉尔泰实业有限 公司	备注2	300.00	2018/7/3	2019/6/3	否

(续)

银行名称	保证人	抵押人/抵押物情况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是否履行完毕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翁宗榜	备注 3	150.00	2018/9/29	2018/10/2	是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保证兼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保证人	抵押人/抵押物情况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	备注 1	200.00	2017/12/14	2018/7/14	是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	备注 1	400.00	2017/7/21	2018/7/21	是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保证兼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保证人	抵押人/抵押物情况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	备注 1	300.00	2016/5/4	2017/5/4	是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	备注 1	200.00	2016/5/26	2017/5/26	是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	备注 1	100.00	2016/7/1	2017/7/1	是
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	阮和平,梁美丹, 浙江吉尔泰实业有限公司	备注 1	200.00	2016/8/10	2017/8/10	是

备注 1：中国银行(台州椒江洪家支行)抵押合同编号 2016 年台洪(抵)字 001 号，抵押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从 2016 年 1 月 21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21 日，抵押财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厂房；土地使用权证编号：台开国用（2013）第 06511 号，面积：20359.20 平方米，所在地：台州市海丰路 1900 号；厂房 1：权证编号台房权

证台字第 13301364 号，面积 45.02 平方米，地址：台州市海丰路 1900 号 4 檐；厂房 2：权证编号台房权证台字第 13301365 号，面积 3213.41 平方米，地址：台州市海丰路 1900 号 3 檐；厂房 3：权证编号台房权证台字第 13301366 号，面积 4282.68 平方米，地址：台州市海丰路 1900 号 2 檐；厂房 4：权证编号台房权证台字第 13301367 号，面积 5049.07 平方米，地址：台州市海丰路 1900 号 1 檐。并由阮和平、梁美丹为借款提供保证。

备注 2：工商银行台州分行抵押合同，2018 年（抵）字 0092 号，抵押人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8 年 6 月 4 日至 2021 年 6 月 4 日，抵押财产为不动产，权属证明：折（2018）台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9789 号，所在地台州市海丰路 1900 号，土地面积 20359.2 平方米，房屋面积 12590.18 平方米。协商价值及最高债权额：2751 万元。并由阮和平、梁美丹为借款提供保证。

备注 3：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担保号（330100403180725）浙泰商银（高保）字第 0108580937 号，连带担保人：阮和平、翁宗榜、梁美丹，最高保证额 300 万元。

##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16,627,150.32	18,382,999.80	12,737,934.00
应付账款	14,225,347.48	21,409,551.60	12,072,656.04
合 计	<b>30,852,497.80</b>	<b>39,792,551.40</b>	<b>24,810,590.04</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系供应商货款及运费。2018 年 9 月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 2017 年末减少了 8,940,053.60 元，下降了 22.47%；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长了 14,981,961.36 元，增长了 60.39%。主要原因公司根据销售订单进行采购，随着销售订单的变化，应付账款也随之发生变化。

### 1) 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627,150.32	18,382,999.80	12,737,934.00
合 计	<b>16,627,150.32</b>	<b>18,382,999.80</b>	<b>12,737,934.00</b>

###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款	14,225,098.97	21,409,541.59	12,030,224.33
运费	248.51	10.01	42,431.71
合计	14,225,347.48	21,409,551.60	12,072,656.04

截止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回复之日，2018年9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已经偿还1,152.27万元，付款比例为81.00%，公司付款情况正常，不存在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5,143.28万元、5,586.59万元、4,550.91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783.91万元、1,098.21万元、720.00万元，2016年度和2017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逐年增加，2018年1-9月有所下降，主要系销售与采购结算周期存在一定的差异。且截至到2019年3月1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大概为3200多万，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未来可获得更多的现金流入，公司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三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21,048.99	推迟应付款的支付
深圳市立达伟化工有限公司	233,458.85	推迟应付款的支付
合计	554,507.84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三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21,048.99	推迟应付款的支付
浙江佳洲电器有限公司	233,555.60	推迟应付款的支付
深圳市立达伟化工有限公司	233,458.85	推迟应付款的支付
合计	788,063.44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105,352.33	推迟应付款的支付
河南三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21,048.99	推迟应付款的支付
合计	426,401.32	

## (3) 按债权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8年9月30日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佳洲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2,381,263.36	16.74	1年以内	货款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1,990,748.16	13.99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92,585.61	6.27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峰磊机械有限公司	876,872.40	6.16	1年以内	货款
宁波市海曙恒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55,278.25	3.9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b>6,696,747.78</b>	<b>47.08</b>		

(续)

债权人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4,210,563.54	19.67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佳洲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2,083,075.82	9.73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603,852.35	7.49	1年以内	货款
台州市黄岩晶威模具有限公司	1,406,715.00	6.57	1年以内	货款
舟山市顺沥机械有限公司	1,377,611.10	6.43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b>10,681,817.81</b>	<b>49.89</b>		

(续)

债权人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温州启超制辊有限公司	1,399,048.06	11.59	2年以内	货款
上海仕辉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020,726.11	8.45	3年以内	货款
台州市黄岩晶威模具有限公司	889,784.37	7.37	1年以内	货款
宁波市海曙恒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16,328.13	5.93	2年以内	货款
浙江佳洲电器有限公司	622,555.60	5.16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b>4,648,442.27</b>	<b>38.50</b>	-	-

### 3、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3,831,562.33	18,501,285.79	8,464,474.64
合计	<b>13,831,562.33</b>	<b>18,501,285.79</b>	<b>8,464,474.64</b>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常州德尔幕墙有限公司	1,320,000.00	未完成生产
山东吉祥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完成安装验收
ALUCOPANEL INDUSTRIES	673,685.20	未完成安装验收
<b>合计</b>	<b>2,493,685.20</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LUCOPANEL INDUSTRIES	657,859.45	未完成安装验收
ARAB HORSE COMPANY	193,545.00	未完成安装验收
<b>合计</b>	<b>851,404.45</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常州美乐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	未完成安装验收
ALUCOPANEL INDUSTRIES	246,114.19	未完成安装验收
ARAB HORSE COMPANY	191,637.00	未完成安装验收
<b>合计</b>	<b>687,751.19</b>	

(3) 按债权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8年9月30日	比例(%)	款项性质
FACCHINI S.A	1,986,712.96	14.36	货款
常州德尔幕墙有限公司	1,620,000.00	11.71	货款
TIMEXBOND INDUSTRIES PVT.LTD	1,609,732.80	11.64	货款
山东吉祥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84	货款
四川吉鑫世纪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	7.95	货款
<b>合计</b>	<b>7,816,445.76</b>	<b>56.51</b>	

(续)

债权人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比例(%)	款项性质
VIRGO GROUP	2,371,914.60	12.82	货款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903,325.00	10.29	货款
苏州庞械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35,000.00	8.30	货款
沈阳吉祥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498,000.00	8.10	货款
常州德尔幕墙有限公司	1,320,000.00	7.13	货款
<b>合计</b>	<b>8,628,239.60</b>	<b>46.64</b>	

债权人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比例(%)	款项性质
福清市固美利亚贸易有限公司	1,680,000.00	19.85	货款
GIA PHAT EXPORT IMPORT AND CONSTRUCTION JOINT STOCK COMPANY	1,523,700.26	18.00	货款
沈阳吉祥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185,000.00	14.00	货款
ALUCOPANEL INDUSTRIES	707,365.89	8.36	货款
ALUCOBOND ALUMINUM FACTORY LLC	693,700.00	8.20	货款
<b>合计</b>	<b>5,789,766.15</b>	<b>68.40</b>	

根据公司与客户的信用政策，大部分货款为先预付部分定金，安装调试后一定时间内付清全部货款。2018年9月末预收账款较2017年末减少了4,669,723.46元，下降比例为25.24%；2017年末预收账款较2016年末增加了10,036,811.15元，增长了118.58%，主要原因系根据订单收取部分货款，安装调试成功后转销预收账款。

#### 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30日
短期薪酬	747,552.26	4,743,341.72	4,431,383.94	1,059,510.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634.70	189,503.48	177,661.48	25,476.7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761,186.96</b>	<b>4,932,845.20</b>	<b>4,609,045.42</b>	<b>1,084,986.74</b>

(续)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655,135.34	6,124,805.80	6,032,388.88	747,552.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43.76	156,426.65	156,135.71	13,634.70
辞退福利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b>合计</b>	<b>668,479.10</b>	<b>6,281,232.45</b>	<b>6,188,524.59</b>	<b>761,186.96</b>

(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02,020.80	4,403,154.60	4,050,040.06	655,135.3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43.60	152,839.18	151,639.02	13,343.76
辞退福利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314,164.40	4,555,993.78	4,201,679.08	668,479.10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5,467.54	4,242,161.29	3,949,829.66	1,027,799.17
职工福利费	-	308,387.06	308,387.06	-
社会保险费	11,526.36	158,174.46	138,643.48	31,057.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26.30	103,594.88	97,162.28	14,058.90
工伤保险费	3,434.76	37,701.96	35,843.96	5,292.76
生育保险费	465.30	16,877.62	5,637.24	11,705.68
住房公积金		27,648.00	27,64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8.36	6,970.91	6,875.74	653.53
短期带薪缺勤				-
合计	747,552.26	4,743,341.72	4,431,383.94	1,059,510.04

(续)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3,574.95	5,668,084.66	5,576,192.07	735,467.54
职工福利费	-	290,243.49	290,243.49	-
社会保险费	10,857.00	138,584.15	137,914.79	11,526.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20.92	86,458.76	86,053.38	7,626.30
工伤保险费	2,756.84	42,518.97	41,841.05	3,434.76
生育保险费	879.24	9,606.42	10,020.36	465.30
住房公积金		10,800.00	10,80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3.39	17,093.50	17,238.53	558.36
短期带薪缺勤				-
合计	655,135.34	6,124,805.80	6,032,388.88	747,552.26

(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035.44	4,158,706.14	3,805,166.63	643,574.95
职工福利费	-	114,801.02	114,801.02	-
社会保险费	11,366.10	119,683.14	120,192.24	10,857.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68.64	75,495.80	74,643.52	7,220.92
工伤保险费	4,223.38	34,225.72	35,692.26	2,756.84
生育保险费	774.08	9,961.62	9,856.46	879.24
住房公积金	-	-	-	-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9.26	9,964.30	9,880.17	703.39
短期带薪缺勤	-	-	-	-
合计	302,020.80	4,403,154.60	4,050,040.06	655,135.3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13,028.40	177,703.40	166,119.10	24,612.70
失业保险费	606.30	11,800.08	11,542.38	864.00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634.70	189,503.48	177,661.48	25,476.70

(续)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2,309.36	147,518.28	146,799.24	13,028.40
失业保险费	1,034.40	8,908.37	9,336.47	606.30
企业年金缴费				-
合计	13,343.76	156,426.65	156,135.71	13,634.70

(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0,837.12	139,462.68	137,990.44	12,309.36
失业保险费	1,306.48	13,376.50	13,648.58	1,034.40
企业年金缴费				-
合计	12,143.60	152,839.18	151,639.02	13,343.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等。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9月末，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668,479.10元、761,186.96元、1,084,986.74元。2017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6年末增加了92,707.86元，主要原因系根据公司薪酬的发放制度，当月计提的工资一般在次次月发放，一方面由于2017年11月份的工资提前发放，另一方面2017年公司员工人数较2016年有所增加，综上原因导致导致2017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6年末增幅较小。

2018年9月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7年末增加了323,799.78元，主要原因系2018年末尚有2个月的工资未发放，2017年末只有1个月的工资和年终奖未发放所致。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58,327.49		239,788.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841.93	200,182.43	9,164.29
教育费附加	98,503.67	85,792.46	3,927.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669.12	57,194.98	2,618.36
房产税	40,847.64	81,695.28	81,695.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055.00	44,110.00	44,110.00
印花税	2,766.03	2,699.53	12,740.30
个人所得税		17,734.69	
其他		3,367.86	98.17
<b>合计</b>	<b>818,010.88</b>	<b>492,777.23</b>	<b>394,142.16</b>

## 6、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往来款	23,793.36	7,616,336.93	277,082.00
差旅费		75,973.00	32,308.00
修理费	5,736.00	5,736.00	9,236.00
代扣代缴		2,8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709.22	9,570.03	11,696.67
<b>合计</b>	<b>42,238.58</b>	<b>7,710,415.96</b>	<b>330,322.67</b>

### (2) 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 (3) 按债权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款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8年9月30日	比例(%)	账龄	欠款内容
陈俊杰	20,000.00	47.35	1年内	往来款
廖正培	5,736.00	13.58	2-3年	修理费
宁波赫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633.36	6.23	1年内	运费
台州市博爱医院	1,160.00	2.75	1年内	员工医疗费
利息支出	12,709.22	30.09	1年内	借款利息
<b>合计：</b>	<b>42,238.58</b>	<b>100.00</b>		

债权人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比例(%)	账龄	欠款内容
阮和平	3,716,336.93	48.20	1年以内	往来款
梁美丹	3,900,000.00	50.58	1年以内	往来款
刘荣发	18,355.00	0.24	1年以内	差旅费
王元参	17,654.00	0.23	1年以内	差旅费
孙文忠	14,737.00	0.19	1年以内	差旅费
合计	7,667,082.93	99.44		

债权人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比例(%)	账龄	欠款内容
郑华科	273,582.00	82.82	1年以内	往来款
廖正培	9,236.00	2.80	1年以内	报销款
孙文忠	7,405.50	2.24	1年以内	报销款
袁海亮	6,772.50	2.05	1年以内	报销款
王华信	3,715.00	1.12	1年以内	报销款
合计	300,711.00	91.03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股东往来款、员工差旅费等。

### (七)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00,000.00	11,000,000.00	21,880,000.00
资本公积	1,029,376.07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63,209.82	63,209.82
未分配利润	339,377.88	-7,255,680.07	-8,047,989.43
股东权益合计	12,368,753.95	3,807,529.75	13,895,220.39

#### 1、实收资本（或股本）

公司实收资本（或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的内容。

####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30日
股本溢价		1,029,376.07		1,029,376.07
其他资本公积		6,500,000.00	6,500,000.00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30日
合计		7,529,376.07	6,500,000.00	1,029,376.07

2018年新增其他资本公积6,500,000.00元为股东捐赠；2018年9月30日股本溢价1,029,376.07元为公司按2018年9月11日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京会兴审字第60000099号审定的净资产股改产生。

###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9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63,209.82		63,209.82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3,209.82		-	63,209.82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3,209.82			63,209.82

2018年1-9月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减少为公司按2018年9月11日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京会兴审字第60000099号审定的净资产股改减少。

###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255,680.07	-8,047,989.43	-9,063,276.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255,680.07	-8,047,989.43	-9,063,276.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1,224.20	792,309.36	1,015,286.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净资产折股	5,533,833.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9,377.88	-7,255,680.07	-8,047,989.43

##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阮和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
梁美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总经理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阮和平、梁美丹共同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绿心涂料有限公司	阮和平持股 30%的企业
台州吉尔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阮和平父亲、阮吉生持股 50%的企业（现已注销）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转让的子公司、梁美丹目前持股 25%的企业
台州巨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阮吉生	阮和平父亲、董事
翁宗榜	董事
罗招连	董事
王刚	监事会主席
付贤军	监事
杨鸥	监事
应伟君	财务总监
梁敏剑	梁美丹的弟弟
梁旭凌	梁美丹的弟弟梁敏剑的妻子
杨文菊	监事杨鸥的母亲
梁君富	梁美丹的父亲

## （二）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销售商品或采购商品

单位：元

单位	服务内容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547.01	294,367.52	1,066,427.38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68,084.11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158,345.39	211,216.48
<b>合计</b>		<b>8,547.01</b>	<b>452,712.91</b>	<b>1,445,727.97</b>

####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出售的商品系涂装线、收

卷机、放卷机及其他零散的外购配件，销售系根据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的销售订单，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室内装饰材料、建筑材料、金属制品研发、销售，公司向其销售的产品系其为了生产而购进的固定资产；公司向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的商品为彩铝成品，为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要，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进行彩铝成品的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的产品为保护膜、塑料粒子、剥铝机等，销售系根据其订单进行销售。

## 2)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销售商品定价依据为参考同类产品市场价格。对于外购件的销售根据外购件的采购价格加上合理的利润；对公司自制的产品，根据产品的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进行销售。

公司与关联方采购商品均为外购产品，外购产品的采购价格系根据同类产品的市场采购价格，再考虑卖给最终客户的价格确定。

因此，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价格，公允、合理。

## 3)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关联方销售金额分别为8,547.01元、294,367.52元、1,234,511.49元，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0%、0.47%、2.97%；关联方采购金额分别为0.00元、158,345.39元、211,216.48元，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0%、0.26%、0.67%，关联方销售和采购占比较小，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或关联方侵占公司利益等情况。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发生额	2017年度发生额	2016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2,086.41	607,667.64	594,501.64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阮和平、梁美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	2014/8/4-2019/8/4	保证担保	否

	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阮和平、翁宗榜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不超过 280 万	2015/3/31-2016/3/31	保证担保	是
阮和平、梁美丹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最高额不超过 613 万元	2015/11/2-2016/6/19	抵押担保	是
阮和平、翁宗榜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不超过 280 万	2016/3/31-2017/3/30	保证担保	是
阮和平、翁宗榜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不超过 280 万	2016/3/31-2017/3/30	保证担保	是
阮和平、梁美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支行	最高额不超过 2,300 万元	2014/4/15-2016/4/15	保证担保	是
阮和平、梁美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最高额不超过 2,300 万元	2016/1/21-2018/1/21	保证担保	是
阮和平、翁宗榜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不超过 280 万	2017/7/3-2018/7/3	保证担保	是
阮和平、梁美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2017/10/17-2022/10/17	保证担保	否
阮和平、梁美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最高额不超过 600 万元	2017/7/5-2022/7/5	抵押担保	否
阮和平、梁美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最高额不超过 500 万元	2017/7/5-2022/7/5	保证担保	否
阮和平、梁美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最高额不超过 500 万元	2017/9/26-2022/9/26	抵押担保	否
阮和平、梁美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最高额不超过 500 万元	2017/9/26-2022/9/26	保证担保	否
阮和平、翁宗榜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不超过 280 万	2018/1/25-2020/1/25	保证担保	否
阮和平、翁宗榜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不超过 400 万	2018/5/23-2019/5/21	保证担保	否
阮和平、梁美丹、翁宗榜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最高额不超过 300 万	2018/5/3-2020/5/3	保证担保	否
梁美丹、翁宗榜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最高额不超过 500 万	2018/7/24-2020/7/24	保证担保	否

阮和平、梁美丹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最高额不超过 2,751 万元	2018/6/4-2021/6/4	保证担保	否
---------	------------------	-----------------	-------------------	------	---

备注：此处列示的关联方为公司担保合同判断是否履行完毕的标准为担保合同约定的担保期间是否到期。

## (2) 资金拆借

单位：元

2018 年 1-9 月

关联方	期初拆出数	本期拆出数	本期拆入数	期末拆出数
阮和平	-3,716,336.93	7,530,300.00	3,530,300.00	283,663.07
梁美丹	-3,900,000.00	18,129,460.00	11,209,460.00	3,020,000.00
付贤军	128,992.22	160,000.00	41,193.00	247,799.22
翁宗榜	988,405.00	6,712,995.00	4,601,400.00	3,100,000.00
阮吉生	5,000.00	-	-	5,000.00
梁敏剑	800,000.00			800,000.00
梁旭凌	50,000.00			50,000.00
杨文菊		4,000.00		4,000.00

2017 年度

关联方	期初拆出数	本期拆出数	本期拆入数	期末拆出数
阮和平		4,719,713.07	8,436,050.00	-3,716,336.93
梁美丹	7,590,208.20	3,911,690.00	15,401,898.20	-3,900,000.00
付贤军	87,050.71	125,160.00	83,218.49	128,992.22
阮吉生	50,000.00	5,000.00	50,000.00	5,000.00
翁宗榜	200,000.00	1,880,520.00	1,092,115.00	988,405.00
梁敏剑		800,000.00		800,000.00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96,833.73		496,833.73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105.00		1,105.00	
梁旭凌	50,000.00			50,000.00

2016 年度

关联方	期初拆出数	本期拆出数	本期拆入数	期末拆出数
阮和平		200,300.00	200,300.00	
梁美丹	464,645.42	14,468,601.78	7,343,039.00	7,590,208.20
付贤军	181,818.24		94,767.53	87,050.71
阮吉生	-	70,000.00	20,000.00	50,000.00
翁宗榜	633,500.00	200,240.00	633,740.00	200,000.00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58,583.73	161,750.00	496,833.73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3,501,105.00	3,500,000.00	1,105.00
梁旭凌	50,000.00			5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方资金占用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关联方借用公司资金事项按照公司一般的资金往来流程履行相应审批程序，未签订协议未约定利息，且虽然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整体设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完善。**如若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来计算，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公司关联方往来如若收取利息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55,772.78 元、257,565.37 元、226,852.23 元，对当期财务状况的影响相对较小。**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全部归还，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

#### ①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入资金	拆出金额
阮和平	2016 年 3 月	200,000.00	200,000.00
阮和平	2016 年 11 月	300.00	300.00
阮和平	2017 年 2 月		3,750.00
阮和平	2017 年 3 月	3,750.00	46,000.00
阮和平	2017 年 4 月	5,000.00	
阮和平	2017 年 5 月		300.00
阮和平	2017 年 7 月	300.00	
阮和平	2017 年 8 月	8,316,000.00	70,000.00
阮和平	2017 年 9 月	111,000.00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入资金	拆出金额
阮和平	2017 年 12 月		4,599,663.07
阮和平	2018 年 1 月	1,000,000.00	
阮和平	2018 年 2 月	800,000.00	300.00
阮和平	2018 年 3 月	1,450,300.00	4,950,000.00
阮和平	2018 年 5 月	280,000.00	
阮和平	2018 年 6 月		2,562,000.00
阮和平	2018 年 7 月		18,000.00
<b>合计</b>		<b>12,166,650.00</b>	<b>12,450,313.07</b>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梁美丹	2016 年 1 月	905,000.00	1,799.00
梁美丹	2016 年 2 月	1,832,153.58	220,000.00
梁美丹	2016 年 3 月	915,000.00	465,000.00
梁美丹	2016 年 4 月	766,000.00	696,000.00
梁美丹	2016 年 5 月	1,190,000.00	1,250,000.00
梁美丹	2016 年 6 月	530,000.00	810,000.00
梁美丹	2016 年 7 月	1,320,000.00	222,180.00
梁美丹	2016 年 8 月	2,880,000.00	403,281.00
梁美丹	2016 年 9 月	1,350,000.00	131,913.00
梁美丹	2016 年 10 月		952,626.00
梁美丹	2016 年 11 月	427,440.00	
梁美丹	2016 年 12 月	2,353,008.20	2,190,240.00
梁美丹	2017 年 1 月	289,000.00	1,675,208.20
梁美丹	2017 年 2 月	182,150.00	72,000.00
梁美丹	2017 年 3 月	1,110,300.00	417,000.00
梁美丹	2017 年 4 月	117,000.00	1,091,296.55
梁美丹	2017 年 5 月	783,240.00	
梁美丹	2017 年 7 月	50,000.00	1,250,240.00
梁美丹	2017 年 8 月	1,350,000.00	3,564,000.00
梁美丹	2017 年 9 月		250,000.00
梁美丹	2017 年 11 月	30,000.00	
梁美丹	2017 年 12 月		7,082,153.45
梁美丹	2018 年 1 月	4,000,000.00	
梁美丹	2018 年 2 月	200,240.00	3,500,000.00
梁美丹	2018 年 3 月	100,000.00	1,509,240.00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梁美丹	2018 年 4 月		1,261,000.00
梁美丹	2018 年 5 月	2,363,220.00	851,220.00
梁美丹	2018 年 6 月	3,148,000.00	118,000.00
梁美丹	2018 年 7 月	4,328,000.00	510,000.00
梁美丹	2018 年 8 月	2,320,000.00	3,460,000.00
梁美丹	2018 年 9 月	1,670,000.00	
合计		36,509,751.78	33,954,397.20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付贤军	2016 年 3 月		17,821.52
付贤军	2016 年 7 月		25,803.67
付贤军	2016 年 12 月		51,142.34
付贤军	2017 年 1 月	112,000.00	
付贤军	2017 年 4 月		22,171.49
付贤军	2017 年 6 月		22,693.00
付贤军	2017 年 10 月	13,160.00	
付贤军	2017 年 11 月		13,160.00
付贤军	2017 年 12 月		25,194.00
付贤军	2018 年 2 月	160,000.00	
付贤军	2018 年 8 月		22,188.00
付贤军	2018 年 9 月		19,005.00
合计		285,160.00	219,179.02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阮吉生	2016 年 9 月	70,000.00	
阮吉生	2016 年 10 月		20,000.00
阮吉生	2017 年 2 月	5,000.00	50,000.00
合计		75,000.00	70,000.00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翁宗榜	2016 年 6 月	100,000.00	200,530.00
翁宗榜	2016 年 7 月	100,000.00	196,500.00
翁宗榜	2016 年 8 月		236,470.00
翁宗榜	2016 年 11 月	240.00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翁宗榜	2016 年 8 月		240.00
翁宗榜	2017 年 1 月	100,000.00	
翁宗榜	2017 年 5 月	240.00	
翁宗榜	2017 年 7 月	1,080,280.00	1,080,520.00
翁宗榜	2017 年 12 月	700,000.00	11,595.00
翁宗榜	2018 年 1 月	11,595.00	
翁宗榜	2018 年 2 月	200,240.00	
翁宗榜	2018 年 3 月	1,500,000.00	240.00
翁宗榜	2018 年 4 月	1,160.00	
翁宗榜	2018 年 5 月		1,160.00
翁宗榜	2018 年 7 月	5,000,000.00	
翁宗榜	2018 年 8 月		4,600,000.00
<b>合计</b>		<b>8,793,755.00</b>	<b>6,327,255.00</b>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梁敏剑	2017 年 8 月	800,000.00	
<b>合计</b>		<b>800,000.00</b>	<b>800,000.00</b>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8,881.45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67,103.54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0,982.70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119,430.00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71,670.60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17,353.44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9,540.00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3,616.00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0,000.00	161,750.00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496,833.73
<b>合计</b>		<b>658,583.73</b>	<b>658,583.73</b>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3,500,000.00	3,500,000.00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1,105.00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1,105.00
合计		3,501,105.00	3,501,105.00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拆出资金	拆入金额
杨文菊	2018 年 6 月	1,000.00	
杨文菊	2018 年 8 月	1,000.00	
杨文菊	2018 年 9 月	2,000.00	
合计		4,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况且资金拆借次数较多，由于有限公司阶段，治理不规范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关联方借用公司资金事项按照公司一般的资金往来流程履行相应审批程序，资金用途为临时周转私用，均未签订合同、约定利息，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已在申请挂牌相关文件签署前予以全部归还。

### ② 报告期后资金占用情况

2018 年 9 月 30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梁美丹由于个人生活所需于 2018 年 11 月、12 月向公司拆借资金合计 123 万元，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的关联方资金占用已归还。

### ③ 资金占用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拆借行为大部分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少量发生在股份公司阶段，由于有限公司治理较为薄弱且股份公司刚刚成立，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完善，关联方发生的资金拆借并未签订相应的合同，未约定利息，也未执行相应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和第二次股东大会就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追溯审议。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资金占用的声明及承诺》，承诺“本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要求公司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 (3) 股权转让

2016 年 9 月，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22 万元（占 25%），按原价全额（25%）转让给梁美丹。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关联方的余额如下：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阮和平	283,663.07	14,183.15
其他应收款	梁美丹	3,020,000.00	151,000.00
其他应收款	付贤军	247,799.22	16,779.92
其他应收款	阮吉生	5,000.00	500.00
其他应收款	翁宗榜	3,100,000.00	155,000.00
其他应收款	梁敏剑	800,000.00	80,000.00
其他应收款	梁旭凌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杨文菊	4,000.00	200.00

(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300.00	65.00
其他应收款	翁宗榜	988,405.00	49,420.25
其他应收款	付贤军	128,992.22	7,024.44
其他应收款	阮吉生	5,000.00	250.00
其他应收款	梁敏剑	800,000.00	40,000.00
其他应收款	梁旭凌	50,000.00	40,000.00

(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30,000.00	36,500.00
应收账款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392,812.24	19,640.61
其他应收款	翁宗榜	2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阮吉生	5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梁美丹	7,590,208.20	379,510.41
其他应收款	台州巨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96,833.73	24,841.6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105.00	55.25
其他应收款	付贤军	87,050.71	8,705.07
其他应收款	梁旭凌	50,000.00	25,000.00

截止到 2018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中的关联方款项项系资金拆借款，由于有限公司治理较为薄弱且股份公司刚刚成立，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完善，因此关联方借用公司资金事项按照公司一般的资金往来流程履行相应审批程序，拆借款并未签订合同约定利息。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收回该款项。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阮和平		3,716,336.93	
其他应付款	梁美丹		3,900,000.00	
预收账款	浙江捷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2,400.00		

2018 年 3 月，股东梁美丹、阮和平对公司的债务进行豁免，分别向公司捐赠 235 万、415 万，合计 650 万元，所产生的捐赠款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没有特别的规定，也未制定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须，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相关关联交易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或有事项。

## （二）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或有事项。

##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设立股份公司时，公司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18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2018年9月12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8）第2-1031号”《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浙江吉尔泰机械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资产评估仅为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公司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 1、资产评估的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结论。

### 2、资产评估的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值	评估增值	增值率（%）
净资产	1,202.94	2,625.74	1,422.80	118.28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利分配情况。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

## 十四、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曾存在相关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部分重大决策事项未能保留书面决策或审批记录等不规范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建立了相对完善、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仍需磨合，故公司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阮和平、梁美丹二人。二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方式共控制公司 100% 的股份。阮和平现任公司董事长，梁美丹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人事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未来发展和其他少数股东带来风险。

### （三）环保风险

随着社会公众对环境保护的日益关注以及国家产业转型升级的要求，政府对企业环保治理的要求趋于严格。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新环保法强化了政府和企业的环保责任，加大了对企业环保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公司生产工序中的喷涂漆工艺涉及废气等处置，可能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因此，如果公司未能及时达到国家相关环保要求，则有可能面临环保处罚风险；另外，如果环保标准提高，将加大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四）产品外销风险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外销收入金额分别为 3,775.23 万元、

3,782.71 万元、2,626.2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3.40%、67.71%、57.71%。报告期内，公司外销占比较高，且呈现不断上升的趋势，由于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铝塑板复合生产线制造商，生产的铝塑板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建筑装饰上，包括不限于大楼外墙、门面装饰、天花板等等。目前铝塑复合板材料在基建项目较多的国家或地区需求量较大，公司的生产线销往国外的主要出口地区包括印度、越南、伊朗、土耳其、迪拜、阿尔及利亚等地。公司出口业务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由于不同国家或地区面临的外部环境差异较大，且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如果部分出口国或地区的政治、经济政策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外汇结算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 50%以上来源于外销业务，且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而外汇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汇率波动尤其是人民币升值将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影响。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汇兑损益（收益为负号）分别为 -141,571.11 元、-170,957.14 元、-44,242.34 元，汇率波动有可能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 （六）报告期内存在大额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向公司资金拆借的情况，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度，向公司拆借资金总额分别为3,253.68万元、1,144.21万元、1,909.88万元，未签署借款协议，也未约定利息。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关联方已经将上述款项还清。

#### （七）偿债能力风险

2018年9月末、2017年末、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93、0.80、0.91，速动比率分别为0.38、0.32、0.51，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2.46%、95.06%、75.43%，公司的负债为日常经营性业务产生，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应付供应商货款、应付工资、预收客户款项等。报告期内负债率保持在较高水平，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负债，将导致财务风险上升，影响公司经营。

#### （八）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商品增值税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公司适用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主要为17%（部分13%、9%、15%及5%）。2018年1-9月、2017年度、2016年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504.72万元、514.56万元、126.61万元，占

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44.87%、649.44%、124.71%，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对公司产品出口竞争力及公司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影响，若国家对外贸易政策发生变化，降低或取消增值税出口退税，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九)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80%以上为原材料，原材料的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盈利水平，一旦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公司不能有效的将上涨的原材料成本传递给下游客户，则公司将面临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 **(十)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铝塑复合板生产线，当前行业市场空间的不断扩大，仍吸引着市场新进入者，虽然公司具有一定的营销优势与技术优势，但公司制造、销售的产品比较单一，且公司规模较小，局限性较大。一旦有新的资金与技术力量介入这一行业，引起市场竞争能力或竞争对手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对公司所处产业链业务造成较大的冲击。因此，公司面临市场竞争趋于激烈的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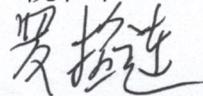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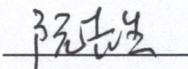
阮和平



罗招连



梁美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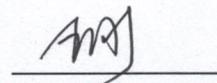


阮吉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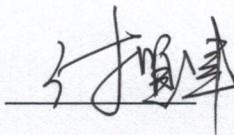


翁宗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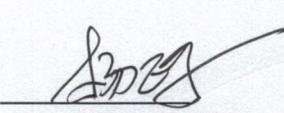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王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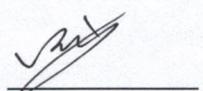


付贤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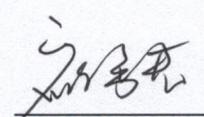


杨鸥

高级管理人员：



梁美丹



应伟君

浙江吉尔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8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杨华辉

项目负责人: 刘娟

刘娟

项目小组成员: 贺洋 夏春晔 刘娟  
贺 洋 夏春晔 刘 娟



2019年4月8日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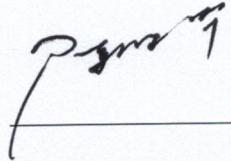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春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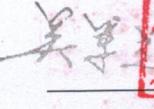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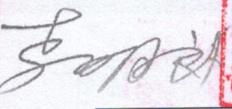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倪帆 杨峰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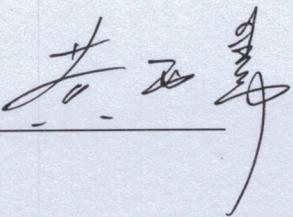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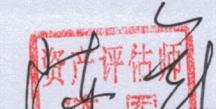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字）：  
  
  
邢贵军  
22000455

  
  
陈军  
44100013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 第六节 附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二、信息披露平台

本公司公开转让股票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审查通过，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